股票代碼：2606
http://mops.twse.com.tw
http://www.uming.com.tw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107 年度 年報

刊印日期：中華民國108年5月15日

- 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 姓名：張宗良
  - 職稱：副總經理
  - 電話：(02)2737-6008
  - 電子郵件信箱：bismark @metro.feg.com.tw
- 代理發言人姓名、職稱、聯絡電話及電子郵件信箱
  - 姓名：陳長生
  - 職稱：協　理
  - 電話：(02)2737-6082
  - 電子郵件信箱：alexchen@metro.feg.com.tw
- 公司地址及電話
  - 地址：台北市敦化南路二段207號29樓
  - 電話：(02)2733-8000
- 股票過戶機構之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 名稱：亞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 地址：台北市重慶南路一段86號3樓
  - 網址：www.osc.com.tw
  - 電話：(02)2361-8608
- 最近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姓名、事務所名稱、地址、網址及電話
  - 簽證會計師：李振銘、郭俐雯
  - 事務所名稱：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 地址：台北市信義區松仁路100號20樓
  - 網址：www.deloitte.com.tw
  - 電話：(02) 2725-9988
- 海外有價證券掛牌買賣之交易場所名稱及查詢該海外有價證券資訊之方式：無
- 公司網址：www.uming.com.tw

裕民航運107年年報目錄

壹、致股東報告書 1
一、引言 1
二、營運績效 2
三、經營策略與展望 3
貳、公司簡介 5
一、設立日期及營業項目 5
二、公司沿革 5
參、公司治理報告 10
一、組織系統 10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12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經理人之酬金 20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26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68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69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 69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70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資訊 71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綜合持股資訊 73
肆、募資情形 74
一、資本及股份 74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 83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 83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 83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83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 83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 83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83

伍、營運概況 84
一、業務內容 84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89
三、從業員工資訊 93
四、環保支出資訊 94
五、勞資關係 94
六、重要契約 98
陸、財務概況 101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及會計師查核意見 101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5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108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109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179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 237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238
一、財務狀況之檢討分析 238
二、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 239
三、現金流量之檢討分析 240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241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之檢討分析 241
六、風險事項分析 242
七、其他重要事項 246
捌、特別記載事項 247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247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 251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 251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 251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251

壹、致股東報告書

一、引言

2018年國際乾散貨運輸市場整體呈現正向增長，波羅的海乾散貨指數(BDI)全年平均1,353點，年成長18%。2018年第一季，整體指數一度低迷。第二季開始隨著中國冬季限產結束，市場復甦，於第三季達到高峰。隨後，中美貿易戰逐步發酵，市場呈現往下波段整理。

整體經濟表現和緩成長，根據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估算，2018年全球GDP約為3.7%與去年持平。中國年均GDP下降0.3個百分點為6.6%，製造業PMI均值為50.9，12月還一度低於50榮枯線，顯示中國經濟下行壓力正在加大。內需不振，中國政府倡議「鄉村振興戰略規劃(2018-2020)」以期透過鄉村建設及鐵路建設，振興經濟，根據2019年年初中國官方發表，總投資金額可望達到70兆人民幣以上。東協國家及印度，因應都市化加速，政府持續擴大基礎建設及公共投資。其中以印度表現最為亮眼，GDP從2017年6.7%上升到7.3%，印度總理莫迪計畫2022年前興建100座「智慧城市」及高速鐵路，帶動鋼鐵等原物料需求，活絡海上運輸。

海運總體需求方面，Clarksons估計2018年全球散裝貨物海運量約為52.2億噸，較2017成長2.4%。其中，鐵礦砂需求放緩: 根據世界鋼鐵協會(worldsteel)統計，中國2018年累計粗鋼產量為9.28億噸，年增長6.59%。但，根據中國海關統計，中國鐵礦砂整體進口量比去年少1%，整年進口10.64億噸，推估受港口庫存仍處高位及推動廢鐵製鐵影響。另外，受極端氣候之賜，燃煤發電需求增溫，煤炭(含燃煤及焦煤)進口依然強勁，年增長3.9%。

中美貿易戰延燒，二國互徵關稅，美國針對「中國製造2025」、航空、新能源汽車、新材料等高科技產品加徵25%關稅，而中國為反制美國，對美課徵水果、豬肉、大豆等農產品或初級產品之進口稅。

穀物進出口也因此受到貿易戰影響而產生海運航線上結構性的轉變。中國逐漸開始將黃豆的需求從美國轉移至由巴西進口，美國則將黃豆出口至歐洲與其他市場。Clarksons估計 2018全年美國的黃豆出口量減少12%，而巴西成長23%至0.83億噸。也由於中國需從更遠的南美洲進口黃豆，將提升海運平均航程，因此2018年南美洲的黃豆出口海運平均航程比去年增加12%。

船舶供給方面，2018年船舶依然呈現緩步成長，年成長率約為2.88%。整體拆船噸位持續低迷，一整年僅有57艘散裝輪送拆，拆船噸位數445萬噸，比去年下降69.65%。2018年散貨市場平均收益為$12,249/日，為2011年後之高點，因此推估船東更偏愛繼續運營現有船隻。

裕民持續進行船舶汰舊換新計畫，2018年售出二艘80K巴拿馬極限型船舶「裕樸輪」及「裕慎輪」。並新交一艘82K巴拿馬極限型船舶「裕誠輪」，為整體運力提供新血，使船型分布調度更加多元廣泛。隨著即將的「壓艙水管理公約(Ballast Water Management Convention)」，要求所有船舶必須加裝壓艙水處理系統，裕民提前做好準備，安排旗下自有船進塢安裝，於2018年底，已有20船隻完成加裝，完成率55.56%。

裕民航運長期致力於永續經營，榮獲國內外的肯定。今年第三次獲得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所舉辦的2018《台灣企業永續獎》運輸業銀獎殊榮。同時，也再次通過富時羅素(FTSE Russell)及台灣證券交易所的評鑑標準，納入《富時社會責任新興市場指數FTSE4Good Emerging Index》及《台灣永續指數FTSE4Good TIP Taiwan ESG Index》成分股，並榮獲交通部舉辦之106年度績優船舶運送業選拔之《營業成長績優》及《發展綠色航運績優》獎。肯定裕民對於環境保護、企業社會責任和公司治理（ESG）的卓越能力。

二、營運績效

2018年，裕民航運再創佳績，全年合併營收為新台幣11,523,222仟元，稅後盈餘為新台幣1,668,840仟元，稅後基本每股盈餘(EPS)為1.97元。茲將各營運重點摘要於後：

(一)鞏固長期收入

裕民航運於2018年1月31日與全球最大鐵礦石生產商巴西淡水河谷 Vale International SA of Switzerland公司簽訂25年鐵礦石長期運送合約，將自2020年起承運巴西出口至中國的鐵礦石運輸業務至2045年，預計25年合約總收入達美金6億元以上，除可提升公司長約船比重並為公司創造長期穩定的現金流量及利潤。

(二)開展合資業務

裕民航運分別於2018年2月及3月與廈門國貿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國貿裕民船務有限公司及國貿裕民(廈門)海運公司，結合雙方資源及航運專業經驗，擴展中國內貿及外貿進出口相關物流運輸業務，共創雙贏契機。

(三)提升船舶安全

2016年開始裕民與愛立信(Ericsson)合作，打造領航全球的船隊安全管理系統(FSM)，於2018年完成第一階段任務，今年的2月至6月該系統的「碰撞預警」與「海盜預判」功能已啟用。協助船長隨時隨地監測船舶與周圍船舶之間的相互動態，當船隻與他船的最近距離（CPA）、預計碰撞時間（TCPA）低於安全設定值時，系統會顯示碰撞警報，提醒船長及時因應。全面提升船舶營運效率及船隊海上航行安全。

(四)擴展綠色航運

裕民航運為因應2020年低硫油政策，積極與各廠商合作，致力於澳洲至中國之間鐵礦石和煤炭貿易而參與「綠色走廊跨國專案」（Green Corridor JIP），打造新一代的環保船。第一階段成果已於2017年6月1日在挪威奧斯陸(Oslo) Nor-Shipping event發表，證明了LNG燃料動力船的經濟與技術可行性。今年(2018年)8月此專案船型在新加坡舉行26萬載重噸級超大型礦砂船(VLOC)專用船的設計發表會，得到DNV GL船級社原則性認可 (approval in principle)，有突破性的進展。「綠色走廊計畫」匯集鐵礦石和煤炭貿易的主要貨主與船東，各自發揮所長，打造更環保、更高效及前衛設計船型，不僅有利於在運輸鐵礦石和煤炭的供應鏈中達到節能減碳的效果，也有利於整個產業的後續發展。

(五)擴充船隊規模

裕民航運持續進行船隊汰舊換新，截至2018年12月31日為止，裕民自有及在建中船隊高達40艘，散裝船隊平均年齡約5.5年，若再加合資、代管船隊，裕民船隊運力擴展為48艘，總載重達666萬噸。

三、經營策略與展望

展望未來，國際情境仍然嚴峻，中美貿易戰、英國脫歐、中國經濟成長放緩都使裕民航運處於多變的市場環境中，秉持著遠東人『誠、勤、樸、慎』與『創新』的企業精神，訂立公司永續發展策略。配合創新的思維及引進資訊科技，改變由上到下的組織型態，發展整合性組織，藉由部門間團隊合作，融合思維，開發新市場，提供更多元化的服務。

(一) 發展綠能船隊，優化運輸效率

為提供更優質的運載服務及各型散裝貨輪供客戶挑選，優化運輸效率，低碳減排保護海洋環境，符合國際環保法令，裕民適時汰舊保持船隊年輕化。預計於2019年，新交1艘Kamsarmax型散裝貨輪；2020年，新交2艘32.5萬超大型礦砂船。

(二) 尋求良好夥伴合作，創造長期收入

世界景氣循環進入復甦週期，不過全球經濟發展趨緩，經營充滿挑戰。裕民未來將持續整合自我之優勢，評估入股或併購合宜且資產良好的相關企業，擴展經營領域，同時，也將尋求資質良好的業務夥伴合作，簽定長約，穩定長期固定收入。

(三) 確保船舶高利用率及營運天數

裕民歷年平均船舶利用率高達97%以上，配合裕民船舶管理的know-how，未來裕民仍努力維持船舶高利用率，減少塢修及離租(off-hire)天數，為股東創造最大利益。

(四) 推動海事數位化，增進船舶安全

船舶管理系統大幅改善數據傳遞效率，即時監控、提早示警，避免碰撞或海盜攻擊，提升安全性，如未依設定的速度航行，可提醒減速，優化油耗，減少維修成本，2017年已省下340萬美元的通訊和燃油費用，為使公司船舶安全管理邁向數位化，2018年已陸續完成船隊各屬輪系統安裝作業，各項船舶航行數據及時回傳岸端進行監控管理，有效提升船舶航行安全係數，本公司也將於2019年開始進行系統功能提升工程，俾使系統更加完善。預計加設更多的告警功能，如:漁區、危險/障礙區設定與顯示、流錨等。此外，在公司端系統功能上，亦將氣象、海圖等產品導入系統，期能更進一步提升船舶航行之安全。除此之外，裕民也應用大數據分析於市場資訊，靈活建構船舶配置，彈性調整合約時程比例。

(五) 加強人員訓練，落實港口國管制(PSC)

裕民配合國際海事組織(IMO)各項法規，提供船員訓練，落實各項港口國管制(PSC)措施，加強船上環保意識，以達成零扣船率為目標。

(六) 輕資產業務規劃，提高穩定報酬

裕民擁有一批經驗豐富的航運專業人才，公司規劃運用人才資本，結合外部市場資源，積極擴展租入船舶業務，船舶代管業務等，以極大化公司投資報酬。

(七) 跨業合作，開發成本節省專案

船用能源隨國際海事組織(IMO)頒佈之限硫令後，面臨必須改變的事實。2020之後，船用油硫含量必須從現有3.5%降至0.5%。船東可使用「低硫油」亦或是加裝脫硫器(Scrubbers)應對，不過都將為營運成本帶來巨大的改變。裕民提早做好準備，與專家研議營業成本節省方案，找出有利船東及貨主最佳解，創造雙贏局面，確保穩定的獲利。

裕民履行企業社會責任，降低船舶營運對海洋生態衝擊，提供教育訓練，加強海事安全，為員工創造良好的職涯發展環境，憑藉優秀的經營團隊及穩健財務基礎，以求創造所有利害關係人最高的價值，繼續茁壯成長。

董事長

貳、公司簡介

一、設立日期及營業項目

(一)設立日期：民國五十七年八月二十九日

(二)營業項目

1.船舶運送業。

2.船舶買賣。

3.G401011船務代理業。

4.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二、公司沿革

民國57年	8月	● 設立裕民運輸公司，經營貨車運輸業務。
民國69年	7月	● 6,100載重噸散裝水泥專用船『亞泥一號』交船，從事海洋運輸事業。
民國73年	6月	● 改組成立裕民航運公司，專營海運事業。
	7月	● 66,000載重噸巴拿馬極限型散裝貨輪『裕元輪』交船。
民國76年	9月	● 11,000載重噸散裝水泥專用船『亞泥二號』交船。
民國78年	1月	● 66,000載重噸巴拿馬極限型散裝貨輪『裕亨輪』及『裕利輪』交船。
	5月	● 12,000載重噸散裝水泥專用船『亞泥三號』交船。
民國79年	4月	● 69,000載重噸巴拿馬極限型散裝貨輪『裕福輪』交船。
	7月	● 70,600載重噸巴拿馬極限型散裝貨輪『裕東輪』交船。
	8月	● 149,000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貨輪『裕亞輪』交船。
	10月	● 149,000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貨輪『裕澳輪』交船。
	12月	● 股票公開上市。
民國80年	2月	● 149,000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貨輪『裕美輪』交船。
	8月	● 149,000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貨輪『裕斐輪』交船。
民國82年	3月	● 12,000載重噸散裝水泥船『亞泥五號輪』交船。
	7月	● 合併中裕航運股份有限公司，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為存續公司。
民國82年	8月	● 149,000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貨輪『裕歐輪』交船。
	11月	● 149,000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貨輪『裕華輪』交船。
民國83年	1月	● 設立裕民航運(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4月	● 裕民航運(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獲准國際企業『AIS』免稅優惠。
	7月	● 149,000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貨輪『裕洋輪』交船。

（接次頁）

（承前頁）

民國84年	4月	● 設立裕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月	● 12,000載重噸散裝水泥船『亞泥六號輪』交船。
民國85年	1月	● 45,000載重噸輕便型散裝貨輪『亞洲華耀輪』交船。
	3月	● 45,000載重噸輕便型散裝貨輪『亞洲光輝輪』交船。
	12月	● 172,000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貨輪『裕浩輪』交船。
民國86年	3月	● 172,000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貨輪『裕瀚輪』交船。
	12月	● 165,000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貨輪『裕寰輪』交船。
民國87年	1月	● 71,000載重噸巴拿馬型散裝貨輪『裕如輪』交船。
	5月	● 19,000載重噸散裝水泥船『亞泥七號輪』交船。
民國88年	5月	● 80,000載重噸超巴拿馬型散裝貨輪『裕誠輪』交船。
	11月	● 80,000載重噸超巴拿馬型散裝貨輪『裕勤輪』交船。
	12月	● 設立裕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民國89年	5月	● 80,000載重噸超巴拿馬型散裝貨輪『裕樸輪』交船。
	7月	● 80,000載重噸超巴拿馬型散裝貨輪『裕慎輪』交船。
民國90年	11月	● 企業資源整合系統(ERP)正式上線。
民國92年	3月	● 設立裕民航運(香港)有限公司。
	7月	● 175,000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貨輪『裕宇輪』交船。
	11月	● 175,000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貨輪『裕億輪』交船。
		● 取得企業營運總部認證。
民國93年	4月	● 77,000載重噸巴拿馬極限型散裝貨輪『裕元輪』交船。
	6月	● 77,000載重噸巴拿馬極限型散裝貨輪『裕智輪』交船。
	11月	● 策略聯盟訂造之318,000載重噸超級油輪『星光勇士輪』交船。
民國94年	9月	● 策略聯盟訂造之175,000載重噸海岬型『亞聯輪』交船。
	10月	● 榮登《BusinessWeek Asian Edition》「亞洲150最佳表現企業」。
	11月	● 《Forbes Asia》公布亞太地區年度收益10億美元以下的最佳企業。
		● 買入71,535載重噸巴拿馬極限型散裝貨輪『裕貞輪』。
民國95年	8月	● 策略聯盟訂造之74,000載重噸巴拿馬極限型散裝貨輪『裕光勇士輪』交船。
民國96年	3月	● 策略聯盟訂造之175,000載重噸海岬型『亞盟輪』交船。
	8月	● 與香港華光公司合資訂造一艘177,000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貨輪，預計2010年交船。
	11月	● 訂造兩艘57,000載重噸Supramax型散裝貨輪，預計2010年交船。

（接次頁）

（承前頁）

民國98年	3月	● 九艘國籍輪獲准直航兩岸。
	5月	● 設立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廈門代表處。
	6月	● 榮獲《Marine Money》頒發「2008年傑出績效公司第2名」。
	7月	● 子公司Overseas Shipping Private Limited購入超級油輪VLCC-星光勇士輪（Starlight Venture）交船。
民國99年	6月	● 自合資公司購入74,000載重噸，巴拿馬極限型散裝貨輪『裕勇輪』。
		● 通過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CG6005公司治理制度評量」評鑑。
		● 榮獲《Marine Money》評比「2009年傑出績效公司第3名」。
	7月	● 與廣州中船龍穴造船有限公司，簽訂建造兩艘82,000載重噸Kamsarmax型散裝貨輪。
		● 與上海外高橋造船有限公司，訂造四艘206,000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貨輪。
		● 與台灣中油、中國航運合資成立「環能海運股份有限公司」，從事原油及成品油之運輸。
	8月	● 策略聯盟訂造之177,000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貨輪『Cape Victory』交船。
	10月	● 榮獲《天下雜誌》評比為2010「台灣最佳聲望標竿企業」。
民國100年	3月	● 與台灣電力公司簽訂「電昌五號」、「電昌七號」煤輪委託營運合約。
	7月	● 策略聯盟訂造之176,000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貨輪『Cape Asia』交船。
	9月	● 成立廈門裕民船舶服務有限公司。
民國101年	2月	● 與上海外高橋造船有限公司，訂造四艘186,300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貨輪，並附有6艘同型船舶之船東選擇權。
	7月	● 舉行57,000載重噸Supramax型散裝貨輪『裕冠輪』命名交船暨『裕勝輪』命名典禮。
	10月	● 舉行206,000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貨輪『裕日輪』命名交船典禮。
	11月	● 與日本住友商社大島造船廠簽約建造2艘8萬4仟噸級散裝貨船，並附有2艘同型船舶之船東選擇權。
		● 向Glocal Maritime Ltd. 公司購買新建造之9萬8仟噸級散裝貨船1艘。

（接次頁）

（承前頁）

民國102年	4月	● 舉行206,000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貨輪『裕月輪』命名交船典禮。
	6月	● 舉行兩艘82,000載重噸散裝貨輪『裕創輪』命名交船暨『裕新輪』命名典禮。
	7月	● 與上海外高橋造船有限公司簽約訂造四艘186,300載重噸散裝貨輪。
	8月	● 發行首本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本公司致力發展綠色航運，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
	10月	● 舉行206,000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貨輪『裕星輪』命名交船典禮。
	12月	● 與日本住友商社大島造船廠簽約建造4艘6萬2仟噸級散裝貨船。
民國103年	1月	● 舉行206,000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貨輪『裕光輪』命名交船典禮。
	3月	● 舉行187,882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貨輪『裕澳輪』命名交船暨『裕美輪』命名典禮。
	4月	● 舉行187,882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貨輪『裕歐輪』命名交船暨『裕印輪』命名典禮。
	7月	● 榮獲第11屆上市櫃公司資訊揭露評鑑A+級評等獎。
	8月	● 發行第二本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經DNV GL驗證，符合AA1000第一類型/中度保證及GRI G3.1 B+應用等級之標準。
	10月	● 舉行85,066載重噸超巴拿馬極限型散裝貨輪『裕亨輪』命名交船暨『裕利輪』命名典禮。
民國104年	2月	● 廈門裕民船舶服務有限公司更名為裕民（廈門）國際船舶管理有限公司。
	4月	● 舉行85,066載重噸超巴拿馬極限型散裝貨輪『裕貞輪』命名交船典禮。
		● 榮獲第12屆上市櫃公司資訊揭露評鑑A++級評等獎。
		● 舉行187,888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貨輪『裕通輪』命名交船典禮。
	8月	● 舉行85,066載重噸超巴拿馬極限型散裝貨輪『裕福輪』命名交船典禮。
	12月	● 舉行187,888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貨輪『裕達輪』命名交船典禮。
民國105年	2月	● 與日本住友商社大島造船廠簽約建造2艘81,500噸級散裝貨船。

（接次頁）

（承前頁）

民國105年	11月	● 舉行62,466載重噸Ultramax散裝貨輪『裕鼎輪』命名交船典禮。
民國106年	1月	● 舉行187,888載重噸海岬型散裝貨輪『裕耀輪』命名交船暨『裕宙輪』命名典禮。
	3月	● 舉行62,466載重噸Ultramax散裝貨輪『裕盛輪』命名交船暨『裕遠輪』命名典禮。
	6月	● 裕民領先加入綠色走廊 (Green Corridor) 專案。
		● 舉行62,466載重噸Ultramax散裝貨輪『裕揚輪』命名交船典禮。
	8月	● 裕民納入富時指數FTSE4Good之組合成分股。
		● 與台灣電力公司簽訂「電昌一號」、「電昌二號」委託營運承攬契約。
	11月	● 裕民榮獲2017年《企業永續報告獎》運輸業銀獎。
	12月	● 裕民榮獲2017年遠東節能金省獎「優良專案」。
民國107年	1月	● 裕民航運(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與巴西淡水河谷公司簽訂25年鐵礦石長期運送合約。
		● 裕民航運(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與中國青島北海船舶重工公司簽訂2艘325,000載重噸的超大型礦砂船(VLOC)造船合約。
	9月	● 裕民航運再度納入富時指數FTSE4Good之組合成分股。
		● 裕民航運參與綠色走廊專案，發布26萬載重噸雙燃料新船型
	10月	● 舉行82,200載重噸Panamax散裝貨輪『裕誠輪』命名典禮。
	11月	● 裕民榮獲2017年《企業永續報告獎》運輸業銀獎。
	12月	● 裕民FSM數位化船隊安全管理系統專案榮獲2018遠東精神獎「佳作」。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是遠東集團國內八大上市公司之一，以經營散裝航運業務為主，船型計有海岬型、巴拿馬極限型、輕便型散裝貨輪、水泥船及超大型油輪(VLCC)；截至2019年5月15日止，含合資建造、代管營運之船舶，合計44艘，未來二年內計畫再加入3艘新造中船舶，總艘數將達47艘，總載重噸658萬噸。裕民未來的船隊營運將針對低油耗，節能減排的方向邁進，符合遠東集團致力於環境保護的政策。透過船舶汰舊換新計畫，朝向船隊年輕化、提升競爭優勢的目標努力，持續掌握商機、領先市場。

裕民公司自有資金充足，財務結構健全，以台灣為企業營運總部，佈局全球，除轉投資裕民航運（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及裕民航運（香港）有限公司，於2011年成立廈門裕民船舶服務有限公司，並於2015年更名為裕民（廈門）國際船舶管理有限公司，目標深耕大陸市場，擴大經營規模。未來裕民將繼續秉持遠東人『誠、勤、樸、慎、創新』的企業精神，並且因應世界趨勢，將數位化、技術提升加入經營方針，以『以航運核心專長為基礎』、『建立裕民為世界級的物流運輸公司』、『成為顧客、員工及投資者的第一選擇』為願景，賡續經營，永續發展。

參、公司治理報告

一、組織系統

(一)公司之組織結構

(二)各主要部門所營業務

1.總經理室

執行董事會決議、制定公司重大營運策略、評估中長期投資效益及協助總經理處理日常事務與交辦事項。

2.稽核部

處理有關各項業務之稽核事宜，依據本公司所訂定之『內部控制制度』、『內部稽核制度暨實施細則』及自行評估處理程序，執行內部稽核作業。

3.業務部

處理巴拿馬極限型散裝貨輪、輕便型散裝貨輪及水泥專用船等之營運，與處理租入船舶之營運、貨運承攬、貨物糾紛理賠、國際市場調查、油料供應及研擬穩定中長期運價措施等事宜。

4.船務部

處理有關航務、海技、船員管理、船隊品管稽核、海事意外處理及安全保全等事宜。

5.工務部

處理有關新船訂造、新船審圖、監造、物料供應、船舶維修與其他一切工程及物料事宜。

6.財務部

處理有關融資、外匯、出納、投資等資金管控事務、上市公司股務作業、海上保險理賠及其他有關財務事宜。

7.會計部

處理帳務、預算編製、成本計算、稅務及其他會計事宜，與經營績效評估、整體性經營計劃分析、研究發展及社會企業責任報告編製等事宜。

8.行政部

處理有關人力資源、薪資福利、教育訓練、勞工保險及其他有關人事事宜，與負責總務、文書、公關、執行公司治理、董事會與股東會議事作業、推行電腦化作業及辦公室等各項行政庶務。

9.職業安全衛生室

負責安全衛生業務、船舶安全檢查、職業災害防止等之計畫、執行及督導等事宜。

二、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

(一)董事及監察人

1.董事及監察人資料

108年4月15日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董事長	中華民國	徐旭東	男	105.6.8	3年	84.5.15	992,133	0.12	992,133	0.12	0	0	美國聖母大學碩士	遠東百貨(股)公司、東聯化學(股)公司董事長	董事 監察人	徐國安 徐旭平	父子 兄弟
董事	中華民國	亞洲水泥公司 代表人:張才雄	男	105.6.8	3年	74.1.16	331,701,152	39.25	331,701,152	39.25	0	0	亞洲水泥公司總經理	亞洲水泥(股)公司常駐執行董事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105.6.8		74.1.16	303,997	0.04	303,997	0.04	103,196	0.01					
董事	中華民國	亞洲水泥公司 代表人:李坤炎	男	105.6.8	3年	74.1.16	331,701,152	39.25	331,701,152	39.25	0	0	亞東預拌混凝土公司董事長	亞洲水泥(股)公司董事、總經理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105.6.8		90.5.15	67,558	0.01	67,558	0.01	0	0					
董事	中華民國	亞洲水泥公司 代表人:徐國安	男	105.6.8	3年	74.1.16	331,701,152	39.25	331,701,152	39.25	0	0	美國聖母大學門多薩商學院 MBA 碩士	遠東集團創新長、裕民航運(股)公司執行副總經理、遠傳電信(股)公司董事	董事長	徐旭東	父子
	美國			105.6.8		96.6.5	0	0	0	0	0	0					
董事	中國(香港)	董建成	男	105.6.8	3年	93.5.21	0	0	0	0	0	0	美國麻省理工學院機械工程碩士	金山輪船國際有限公司主席	無	無	無
董事	中華民國	裕鼎實業公司 代表人:王書吉	男	105.6.8	3年	102.6.24	93,000	0.01	93,000	0.01	0	0	新加坡南洋大學工商管理系	環能海運(股)公司董事、Director, The Steamship Mutual Underwriting Association、裕民航運(股)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新加坡			105.6.8		90.5.15	41,400	0.00	41,400	0.00	0	0					
董事	中華民國	亞利通運公司 代表人:李冠軍	男	105.6.8	3年	84.5.15	6,348,103	0.75	6,348,103	0.75	0	0	美國德州A&I大學企管碩士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遠傳電信(股)公司、亞洲水泥(股)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105.6.8		76.6.15	0	0	0	0	0	0					

（接次頁）

（承前頁）

職稱	國籍或註冊地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任期	初次選任日期	選任時持有股份		現在持有股數		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本公司及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其他主管、董事或監察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朱少華	男	105.6.8	3年	105.6.8	0	0	0	0	0	0	美國科羅拉多州礦冶大學化工煉油碩士	寶德能源科技(股)公司董事長兼總經理、化工學會常務理事、綠基會監察人	無	無	無
獨立董事	中華民國	劉崇堅	男	105.6.8	3年	105.6.8	0	0	0	0	0	0	日本國立筑波大學社會經濟規劃博士	國立台北大學經濟學系教授	無	無	無
監察人	中華民國	遠鼎投資公司 代表人:邵瑞蕙	女	105.6.8	3年	99.6.3	8,749,000	1.04	8,869,000	1.05	0	0	東吳大學會計系	遠紡工業(上海)有限公司董事長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105.6.8		90.5.15	2,596	0.00	2,596	0.00	0	0					
監察人	中華民國	徐旭平	男	105.6.8	3年	74.1.16	83,595	0.01	83,595	0.01	1,000	0.00	美國史丹佛大學作業研究碩士	遠東新世紀(股)公司副董事長、鼎鼎企業管理顧問(股)公司總經理	董事長	徐旭東	兄弟
監察人	中華民國	遠揚建設公司 代表人:張志鵬	男	105.6.8	3年	84.5.15	1,589,790	0.19	1,589,790	0.19	0	0	台灣大學電機系	亞洲水泥(股)公司總廠長	無	無	無
	中華民國			105.6.8		92.11.27	136,558	0.02	136,558	0.02	21,645	0.00					

註1.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董事：張才雄、李坤炎、徐國安
亞利通運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董事：李冠軍
裕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董事：王書吉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監察人：邵瑞蕙
遠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法人代表監察人：張志鵬
其餘為個人。

註2.本表之持股比率係以本公司截至108年4月15日(停止過戶日)止發行股份總數845,055,712股為計算基礎。

註3.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無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之情形。

註4.本表之選(就)任日期、初次選任日期、選任時持有股份、現在持有股數及配偶、未成年子女現在持有股份等欄位，前列資料係法人董監事之資訊，後列資料係法人代表人個人之資訊。

2.法人董監事之主要股東資訊

(1)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

108年4月15日

法人股東名稱（註1）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2）	持股比例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22.33%
	醫療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醫藥基金會	5.40%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12%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1.77%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職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	1.51%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1.49%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43%
	財團法人元智大學	1.41%
	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紀念基金會	1.31%
	裕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29%
亞利通運股份有限公司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51.00%
	裕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8.39%
	張才雄	0.14%
	張英豐	0.14%
	張振崑	0.14%
	張志鵬	0.10%
	李坤炎	0.09%
裕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富達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26.95%
	裕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5.36%
	安和製衣股份有限公司	15.66%
	鼎元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3.20%
	東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4.61%
	亞利預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3.89%
	大聚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3.89%
	遠鼎股份有限公司	2.59%
	百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31%
	裕民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1.53%
	全家福股份有限公司	0.01%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99.40%
	安和製衣股份有限公司	0.30%
	大聚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0.30%
遠揚建設股份有限公司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65.11%
	德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33.76%
	徐旭東	0.58%
	徐菊芳	0.11%
	徐旭明	0.11%
	徐旭平	0.11%
	徐荷芳	0.11%
	徐雪芳	0.11%
	郭雲英	0.00%
	楊惠國	0.00%
	楊惠敏	0.00%

註1：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股東代表者，該法人股東名稱。

註2：該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名稱 (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持股比例。其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已填列下表。

(2)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

108年4月15日

法人名稱（註1）	法人之主要股東（註2）	持股比例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3.77%
	財團法人亞東技術學院	4.81%
	醫療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醫藥基金會	3.61%
	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紀念基金會	3.42%
	財團法人元智大學	2.74%
	南山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2.60%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98%
	徐旭東	1.71%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58%
	德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55%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新光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17.06%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5.65%
	財團法人元智大學	4.75%
	遠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80%
	遠東百貨公司職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	2.11%
	裕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06%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2.00%
	穩靜企業股份有限公司	1.88%
	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紀念基金會	1.71%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66%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開發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25.33%
	凱基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9.63%
	緯來電視網股份有限公司	2.35%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沙烏地阿拉伯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1.67%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1.63%
	花旗託管新加坡政府投資專戶	1.53%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31%
	詹玲郎	1.27%
	花旗(台灣)商業銀行受託保管挪威中央銀行投資專戶	1.19%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投資專戶	1.13%
裕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29.92%
	遠鼎股份有限公司	25.02%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96%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17.66%
	鼎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50%
	裕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4%
	裕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0.10%
	張才雄	0.00%
	徐菊芳	0.00%
	徐旭東	0.00%
	徐旭明	0.00%
	徐旭平	0.00%
	徐荷芳	0.00%
	徐雪芳	0.00%
裕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73.54%
	裕民航運（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26.46%
安和製衣股份有限公司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法人名稱（註1）	法人之主要股東（註2）	持股比例
富達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富民運輸股份有限公司 亞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席家宜 李坤炎 王子文	99.87% 0.03% 0.03% 0.03% 0.03%
鼎元國際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東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亞利預鑄工業股份有限公司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遠揚營造工程股份有限公司 張才雄 李坤炎 邵瑞蕙 楊惠國 徐旭東 徐旭松 楊惠敏 鄭燦鋒	83.81% 16.03% 0.03% 0.03% 0.03% 0.02% 0.01% 0.01% 0.01% 0.01%
大聚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裕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裕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楊惠國	41.86% 38.76% 19.38% 0.00%
遠鼎股份有限公司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德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裕民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徐旭東 徐菊芳 徐旭明 徐旭平 徐荷芳 徐雪芳	37.13% 35.50% 14.50% 12.86%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百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百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66.66% 33.34%
裕民貿易股份有限公司	百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裕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鼎鼎企業管理顧問股份有限公司 遠鼎股份有限公司 遠鼎租賃股份有限公司	47.00% 45.50% 5.00% 1.00% 1.00% 0.50%
全家福股份有限公司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德勤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亞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徐菊芳 徐旭東 徐旭明 徐旭平 徐荷芳 徐雪芳	99.99%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註1：上表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者，該法人名稱。

註2：該法人之主要股東名稱 (其持股比例占前十名)及持股比例。

3.董事、監察人之專業性及獨立性情形

107年12月31日

姓名＼條件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獨立董事家數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9	10	
徐旭東			✓									✓	✓	無
張才雄			✓			✓	✓				✓	✓		無
李坤炎			✓			✓	✓				✓	✓		無
徐國安			✓			✓		✓	✓	✓		✓		無
董建成			✓	✓		✓	✓	✓	✓	✓	✓	✓	✓	無
王書吉			✓			✓	✓	✓			✓	✓		無
李冠軍			✓			✓	✓	✓			✓	✓		無
朱少華			✓	✓	✓	✓	✓	✓	✓	✓	✓	✓	✓	無
劉崇堅	✓		✓	✓	✓	✓	✓	✓	✓	✓	✓	✓	✓	無
邵瑞蕙			✓			✓	✓				✓	✓		無
徐旭平			✓			✓						✓	✓	無
張志鵬			✓			✓	✓				✓	✓		無

註1：本公司各董事、監察人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獨立性情形之各條件者，於下述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以“✓”表示。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親屬。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非為公司或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但依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第七條履行職權之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不在此限。

(8)未與其他董事間具有配偶或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

(9)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10)未有公司法第27條規定以政府、法人或其代表人當選。

註2：截至108年5月15日止本公司並未設置獨立監察人。

4.董事會成員多元性情形

(1)訂定並揭露關於董事會成員多元化之政策

本公司本公司於106年5月3日第十七屆第六次董事會通過「公司治理守則」修訂案，明訂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相關條文如下:

第 三 章 強化董事會職能

第 11 條本公司董事會成員組成應考量多元化，並普遍具備執行職務所必須之知識、技能及素養。為達到公司治理之理想目標，董事會整體應具備營運判斷、會計及財務分析、經營管理、危機處理、產業知識、國際市場觀、領導及決策等能力。

(2)說明個別董事落實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之情形

107年12月31日

多元化核心項目 姓名	性別	經營管理	領導決策	產業知識	財務會計	法律	環保
徐旭東	男	✓	✓	✓	✓		
張才雄	男	✓	✓	✓	✓		
李坤炎	男	✓	✓	✓	✓		
徐國安	男	✓	✓	✓	✓		
董建成	男	✓	✓	✓	✓		
王書吉	男	✓	✓	✓	✓		
李冠軍	男	✓	✓	✓	✓		
朱少華	男	✓	✓	✓	✓		✓
劉崇堅	男	✓	✓	✓	✓		
邵瑞蕙	女	✓	✓	✓	✓		
徐旭平	男	✓	✓	✓	✓		
張志鵬	男	✓	✓	✓	✓		✓

(二)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

108年4月15日

職稱	國籍	姓名	性別	選(就)任日期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主要經(學)歷	目前兼任其他公司之職務	具配偶或二親等以內關係之經理人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職稱	姓名	關係
總經理	新加坡	王書吉	男	89.7.12	41,400	0.00	0	0.00	新加坡南洋大學工商管理系	裕民航運(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總經理	無	無	無
執行副總經理	美國	徐國安	男	106.3.6	0	0.00	0	0.00	美國聖母大學門多薩商學院 MBA 碩士	裕民航運(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副總經理	中華民國	高雅平	男	99.12.22	0	0.00	0	0.00	台灣大學造船工程碩士	裕民航運(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總經理特別助理	中華民國	吳巨聖	男	106.3.6	0	0.00	0	0.00	臺灣海洋大學航運技術研究所碩士	無	無	無	無
財務部協理	中華民國	陳秀能	男	95.3.8	344	0.00	0	0.00	臺灣海洋大學航運管理系 航運管理人員高等考試及格	裕民航運(香港)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會計部協理	中華民國	張宗良	男	99.12.22	1	0.00	0	0.00	東海大學企業管理碩士	裕利、裕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行政部協理	中華民國	陳長生	男	105.8.5	0	0.00	0	0.00	美國奧克拉荷馬大學財務管理碩士	裕利、裕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董事	無	無	無
工務部總經理特別助理	中華民國	陳煥昌	男	102.8.12	0	0.00	0	0.00	政治大學經營管理碩士	無	無	無	無
稽核部經理	中華民國	蔡碧双	女	104.8.10	0	0.00	0	0.00	元智大學管理學院遠東企業大學EMBA結業	無	無	無	無
業務部經理	中華民國	朱兆鴻	男	106.3.6	3,617	0.00	0	0.00	中國文化大學航海系	無	無	無	無
船務部經理	中華民國	劉守麟	男	106.3.6	0	0.00	0	0.00	國防大學海軍指揮參謀學院	無	無	無	無

註1：包括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各部門及分支機構主管資料，以及凡職位相當於總經理、副總經理或協理者，不論職稱，均應予揭露。

註2：本公司總經理、副總經理、協理及各部門主管均無利用他人名義持有股份之情形。

註3：陳秀能協理於108年5月8日退休。

三、最近年度支付董事(含獨立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及經理人之酬金

(一)董事之酬金

1.董事(含獨立董事)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註1)	董事酬金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兼任員工領取相關酬金								A、B、C、D、E、F及G等七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10)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11)
		報酬(A)(註2)		退職退休金(B)		董事酬勞(C)(註3)		業務執行費用(D)(註4)				薪資、獎金及特支費等(E)(註5)		退職退休金(F)		員工酬勞(G)(註6)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7)	
董事長	徐旭東	0	0	0	0	12,258	12,258	606	606	0.77	0.77	8,894	13,597	0	0	2,355	0	2,355	0	1.44	1.73	130,270
董事	亞洲水泥公司 代表人： 張才雄 李坤炎 徐國安																					
董事	董建成																					
董事	裕鼎實業公司 代表人： 王書吉																					
董事	亞利通運公司 代表人： 李冠軍																					
獨立董事	朱少華																					
獨立董事	劉崇堅																					

*除上表揭露外，最近年度公司董事為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提供服務(如擔任非屬員工之顧問等)領取之酬金: 無

2.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董事酬金級距	董事姓名			
	前四項酬金總額(A+B+C+D)		前七項酬金總額(A+B+C+D+E+F+G)	
	本公司 (註8)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9)	本公司 (註8)	所有轉投資事業 (I) (註9)
低於2,000,000元	董建成、劉崇堅、朱少華 亞洲水泥公司 (代表人-張才雄、李坤炎、徐國安) 裕鼎實業公司 (代表人-王書吉) 亞利通運公司 (代表人-李冠軍) 徐旭東	董建成、劉崇堅、朱少華 亞洲水泥公司 (代表人-張才雄、李坤炎、徐國安) 裕鼎實業公司 (代表人-王書吉) 亞利通運公司 (代表人-李冠軍) 徐旭東	董建成、劉崇堅、朱少華 亞洲水泥公司 (代表人-張才雄、李坤炎) 亞利通運公司 (代表人-李冠軍)	董建成、劉崇堅、朱少華
2,000,000元(含)～ 5,000,000元(不含)	無	無	裕鼎實業公司 (代表人-王書吉) 亞洲水泥公司 (代表人-徐國安) 徐旭東	亞利通運公司 (代表人-李冠軍)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無	亞洲水泥公司 (代表人-張才雄、李坤炎、徐國安) 裕鼎實業公司 (代表人-王書吉)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無	無
100,000,000元以上	無	無	無	徐旭東
總　　計	9人	9人	9人	9人

註1：本公司董事姓名分別列示(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並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董事兼任總經理已填列本表及下表3。
註2：係最近年度董事之報酬(包括董事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
註3：係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董事酬勞金額，俟108年6月13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生效。
註4：係最近年度董事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
註5：係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所領取包括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退職金係最近年度屬費用化之提列(提撥)金額，無實際給付數。總經理－租賃車壹輛，每年支付租金571仟元。租賃房屋壹棟，每年支付租金1,800仟元。另依 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利新及參與現金增資購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6：係最近年度董事兼任員工（包括兼任總經理、副總經理、其他經理人及員工）取得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係揭露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員工酬勞金額，並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本公司董事兼任員工取得員工酬勞之情形，係另填列下表4。
註7：係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董事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8：本公司給付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9：係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董事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董事姓名。
註10：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11：a.本欄係填列公司董事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董事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I 欄。
c.酬金係指本公司董事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二)監察人之酬金

1.監察人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 (註1)	監察人酬金						A、B及C等三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註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 (註9)
		報酬 (A) (註2)		酬勞 (B) (註3)		業務執行費用 (C) (註4)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註5)	
監察人	徐旭平	0	0	4,086	4,086	48	48	0.25	0.25	30,531
監察人	遠鼎投資公司 代表人：邵瑞蕙									
監察人	遠揚建設公司 代表人：張志鵬									

2.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監察人酬金級距	監察人姓名	
	前三項酬金總額(A+B+C)	
	本公司 (註6)	所有轉投資事業(D) (註7)
低於2,000,000元	徐旭平、 遠鼎投資公司(代表人-邵瑞蕙) 遠揚建設公司(代表人-張志鵬)	遠鼎投資公司(代表人-邵瑞蕙)
2,000,000元(含)～ 5,000,000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無	遠揚建設公司(代表人-張志鵬)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無	徐旭平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0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3人	3人

註1：本公司監察人姓名分別列示(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分別列示)，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
註2：係最近年度監察人之報酬(包括監察人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各種獎金、獎勵金等)。
註3：係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監察人酬勞金額，俟108年6月13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後生效。
註4：係最近年度給付監察人之相關業務執行費用(包括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等)。本公司及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無提供房屋、汽車及其他交通工具或專屬個人之支出予本公司監察人之情形。
註5：係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監察人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7：係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每位監察人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監察人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9：a.本欄係填列公司監察人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監察人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D 欄。

c.酬金係指本公司監察人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三)總經理、副總經理及協理之酬金

1.總經理、副總經理及協理之酬金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稱	姓名(註1)	薪資(A)(註2)		退職退休金(B)		獎金及特支費等(C)(註3)		員工酬勞金額(D)(註4)				A、B、C及D等四項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註8)		有無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酬金(註9)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本公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註5)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股票金額			
總經理	王書吉	17,748	22,451	521	521	1,806	1,806	3,885	0	3,885	0	1.44	1.72	2,044
執行副總經理	徐國安													
副總經理	高雅平													
協理	陳秀能													
協理	張宗良													
協理	陳長生													

2.酬金級距表

給付本公司各個總經理及經理人酬金級距	總經理、副總經理及協理姓名	
	本公司 (註6)	所有轉投資事業(E) (註7)
低於2,000,000元	無	無
2,000,000元(含)～ 5,000,000元(不含)	王書吉、徐國安、高雅平、陳秀能、張宗良、陳長生	高雅平、陳秀能、張宗良、陳長生
5,000,000元(含)～10,000,000元(不含)	無	王書吉、徐國安
10,000,000元(含)～15,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5,000,000元(含)～3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30,000,000元(含)～5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50,000,000元(含)～100,000,000元(不含)	無	無
100,000,000元以上	無	無
總計	6人	6人

註1：本公司以彙總方式揭露各項給付金額。本公司總經理兼任董事已填列本表及上表1。

註2：係最近年度總經理、副總經理及協理薪資、職務加給、離職金；離職退休金係最近年度屬費用化之提列(提撥)金額及實際給付數。

註3：係最近年度總經理、副總經理及協理各種獎金、獎勵金、車馬費、特支費、各種津貼、宿舍、配車等實物提供及其他報酬金額。總經理－租賃車壹輛，每年支付租金571仟元。租賃房屋壹棟，每年支付租金1,800仟元。另依IFRS 2「股份基礎給付」認列之薪資費用，包括取得員工認股權憑證、限制員工權利新股及參與現金增資認購股份等，亦應計入酬金。

註4：係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總經理、副總經理及協理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並另填列下表4；上列為暫估數字，俟108年6月13日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後進行作業。

註5：係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總經理、副總經理及協理各項酬金之總額。

註6：本公司給付總經理、副總經理及協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姓名。

註7：係揭露合併報告內所有公司(包括本公司)給付本公司總經理、副總經理及協理各項酬金總額，於所歸屬級距中揭露姓名。

註8：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註9：a.本欄係填列公司總經理、副總經理及協理領取來自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相關酬金金額。

b.公司總經理、副總經理及協理於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所領取之酬金，併入酬金級距表 E 欄。

c.酬金係指本公司總經理及副總經理及協理擔任子公司以外轉投資事業之董事、監察人或經理人等身分所領取之報酬、酬勞（包括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及業務執行費用等相關酬金。

＊本表所揭露酬金內容與所得稅法之所得概念不同，故本表目的係作為資訊揭露之用，不作課稅之用。

(四)分派員工酬勞之經理人姓名及分派情形

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職　　稱	姓 名	股票金額	現金金額	總　　計	總額占稅後純益之比例 (%)
經理人	總 經 理	王書吉	0	5,190	5,190	0.31
	執行副總經理	徐國安				
	副總經理	高雅平				
	總經理特別助理	吳巨聖				
	協　　理	陳秀能				
	協　　理	張宗良				
	總經理特別助理	陳煥昌				
	協　　理	陳長生				
	經　　理	蔡碧双				
	經　　理	朱兆鴻				
	經　　理	劉守麟				

註1：本表係揭露本公司經理人個別姓名及職稱，並以彙總方式揭露盈餘分配情形。

註2：係最近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經理人之員工酬勞金額（含股票及現金），並按去年實際分派金額比例計算今年擬議分派金額。稅後純益係指最近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稅後純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本公司107年度經董事會通過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為NT16,344,347元，員工股票金額NT$0元。

註3：經理人之適用範圍，依據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92年3月27日台財證三字第0920001301號函令規定，其範圍如下：

(1)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2)副總經理及相當等級者

(3)協理及相當等級者

(4)財務部門主管

(5)會計部門主管
(6)其他有為公司管理事務及簽名權利之人

註4：本公司董事、總經理及經理人有領取員工酬勞（含股票及現金）之情形，除填列上表1及上表3外，另已完整填列本表。

(五)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及協理酬金之相關資訊

1.本公司及合併報表所有公司(含本公司)最近二年度支付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及協理酬金總額占稅後純益比例之分析

項目 年度	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副總經理及協理酬金占盈餘分配年度之稅後純益(損)比例	
	本 公 司	財務報告內所有公司
107	2.45%	2.74%
106	3.27%	3.74%

2.給付酬金之政策、標準與組合、訂定酬金之程序、與經營績效及未來風險之關聯性

本公司給付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酬金係參酌國內外散裝航運同業上市公司與外部薪酬標竿公司之薪資標準制定。本公司訂定酬金之程序係授權董事會參酌國內外散裝航運同業與上市公司之水準制定。本公司董事、監察人酬金及員工酬勞，視每年度公司之經營績效表現並考量未來風險控管後依本公司章程所訂比例配發，故酬金與公司經營績效及風險控管呈高度關聯性。

本公司於104年11月6日第十六屆第十三次董事會議已完成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於公司網站完整揭露評估辦法及程序內容，每年定期進行董事會績效評估後，將評估結果完整揭露於公司網站董事會專區。

董事績效評估結果亦納入董事酬金訂定之程序，結合公司整體營運績效、產業未來發展與經營風險後，給予合理之報酬。

四、公司治理運作情形

(一)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4 次(A)(第17屆)，董事監察人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註1)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 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註2)	備 註
董事長	徐旭東	4	0	100	無
董 事	亞洲水泥公司 代表人：張才雄	4	0	100	無
董 事	亞洲水泥公司 代表人：李坤炎	4	0	100	無
董 事	亞洲水泥公司 代表人：徐國安	3	1	75	無
董 事	董建成	3	1	75	無
董 事	裕鼎實業公司 代表人：王書吉	4	0	100	無
董 事	亞利通運公司 代表人：李冠軍	4	0	100	無
獨立董事	朱少華	4	0	100	無
獨立董事	劉崇堅	4	0	100	無
監察人	遠鼎投資公司 代表人：邵瑞蕙	4	0	100	無
監察人	徐旭平	3	0	75	無
監察人	遠揚建設公司 代表人：張志鵬	4	0	100	無

註1：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分別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2：(1)年度終了日前有董事監察人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如有董事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董事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董事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董事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列)席次數計算之。

2.最近年度各次董事會，本公司獨立董事出列席情形：

職 稱	姓 名	第十七屆 第九次 107.03.05	第十七屆 第十次 107.05.07	第十七屆 第十一次 107.08.08	第十七屆 第十二次 107.11.08
獨立董事	朱少華	✓	✓	✓	✓
獨立董事	劉崇堅	✓	✓	✓	✓

註：親自出席以“✓”表示。

3.其他應記載事項：

(1)董事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獨立董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i.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3所列事項。

ii.除前開事項外，其他經獨立董事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之董事會議決事項。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14-3所列事項	獨董持反對或保留意見
第十七屆第九次 107.03.05	1. 本公司107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委任暨獨立性評估案。	✓	
	2. 本公司及子公司2017年取得或處分設備款彙總表。	✓	
	3. 子公司與廈門國貿集團股份有限公司成立合資公司。	✓	
	4. 子公司裕民航運(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與大陸“青島北海船舶重工有限公司”簽訂二艘325,000 DWT超大型礦砂船(VLOC)建造合約，專門執行承運巴西淡水河谷(VALE)礦砂25年合約。	✓	
	5. 為子公司裕民航運(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與巴西淡水河谷公司集團之VALE International SA簽訂二艘325,000 DWT 超大型礦砂散裝貨輪(VLOC)25年期鐵礦砂運務合約(COA)，提供履約保證 (Performance Guarantee)。	✓	
	6. 為子公司裕民航運(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向青島北海船舶重工有限公司(Qingdao Beihai Shipbuilding Heavy Industry Co., Ltd.)訂造二艘325,000 DWT 超大型礦砂散裝貨輪(VLOC)，提供背書保證。	✓	
	7. 本公司與遠東國際商銀、匯理銀行及富邦銀行等共承作七筆USD/TWD Cross Currency Swap(CCS) 金額計USD220M。	✓	
	獨立董事意見: 2位獨立董事均 無 反對或保留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無		
	決議結果: 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8. 本公司擬規畫進行綠色走廊專案。	✓	
	獨立董事意見: 2位獨立董事均 無 反對或保留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無		
	決議結果: ①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②授權董事長及總經理依公司授權額度之背書保證、取得與處分資產程序，進行後續相關業務談判與簽約事宜。		

（接次頁）

（承前頁）

董事會	議案內容及後續處理	證交法§14-3所列事項	獨董持反對或保留意見
第十七屆第十次 107.05.07	1. 出售本公司子公司巴拿馬極限型散裝貨輪「裕樸輪」(Cemtex Thrift)事宜。	✓	
	2. 出售本公司子公司巴拿馬極限型散裝貨輪「裕慎輪」(Cemtex Prudence)事宜。	✓	
	3. 本公司及子公司 2018 年第一季取得或處分設備款彙總表。	✓	
	獨立董事意見: 2位獨立董事均 無 反對或保留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無		
	決議結果: 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十七屆第十一次 107.08.08	1. 本公司107年上半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變更案。	✓	
	2. 本公司與遠東國際商銀及渣打銀行等共承作三筆USD/TWD Cross Currency Swap(CCS)金額計USD150M。	✓	
	3. 本公司及子公司 2018 年上半年度取得或處分設備款彙總表。	✓	
	獨立董事意見: 2位獨立董事均 無 反對或保留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無		
	決議結果: 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第十七屆第十二次 107.11.08	1. 本公司及子公司2018年前三季取得或處分設備款彙總表。	✓	
	獨立董事意見: 2位獨立董事均 無 反對或保留意見		
	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無		
	決議結果: 經全體出席董事同意通過。		

(2)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無利害關係情形。

(3)當年度及最近年度加強董事會職能之目標（例如設立審計委員會、提昇資訊透明度等）與執行情形評估：

為強化董事會職能，使董事會對公司財務業務做出客觀獨立之判斷，本公司於105年6月8日股東常會第十七屆董事、監察人改選，選任獨立董事二席。

本公司於104年11月6日第十六屆第十三次董事會議已完成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於公司網站完整揭露評估辦法及程序內容，每年定期進行董事會績效評估後，將評估結果完整揭露於公司網站董事會專區。

本公司自99年度第十五屆董事會起迄今，於公司網站之公司治理專區公告每次董事會議之重要決議，以提升公司資訊透明度及保護股東權益。

為落實公司治理，本公司於105年度配合第十七屆董監事改選暨設置獨立董事作業，已於105年6月8日投保董監事暨重要職員責任保險，並於107年6月8日完成續保。

(二)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或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資訊

1.審計委員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審計委員會開會 0 次(A)，獨立董事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列)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　數	實際出(列)席率　(%)【B/A】	備　註
獨立董事	朱少華	—	—	—	本公司目前尚未設置審計委員會
獨立董事	劉崇堅	—	—	—	本公司目前尚未設置審計委員會

其他應記載事項：

(1) 審計委員會之運作如有下列情形之一者，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審計委員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審計委員會意見之處理：

i. 證券交易法第14條之5所列事項。

ii.除前開事項外，其他未經審計委員會通過，而經全體董事三分之二以上同意之議決事項。

本公司目前尚未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2)獨立董事對利害關係議案迴避之執行情形，應敘明獨立董事姓名、議案內容、應利益迴避原因以及參與表決情形：

本公司目前尚未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3)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應包括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重大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本公司目前尚未設置審計委員會，故不適用。

(4) 本公司於105年度股東常會選任獨立董事二席，仍保留監察人制度，並於107年股東常會完成修改公司章程，將於108年依規定設置審計委員會。

2.監察人參與董事會運作情形

最近年度董事會開會 4 次(A) (第17屆4次)，列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列席次數(B)	實際列席率(%)【B/A】	備　註
監察人	遠鼎投資公司 代表人：邵瑞蕙	4	100	無
監察人	徐旭平	3	75	無
監察人	遠揚建設公司 代表人：張志鵬	4	100	無

其他應記載事項：

一、監察人之組成及職責：

(一)監察人與公司員工及股東之溝通情形（例如溝通管道、方式等）：

本公司監察人共計三人，相關資料請參閱年報。監察人得隨時審查公司財務及業務執行情形，並得請經營團隊提出報告；公司員工及股東可隨時透過公司網站與監察人溝通。

(二)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情形（例如就公司財務、業務狀況進行溝通之事項、方式及結果等）：

1.監察人與內部稽核主管之溝通情形：監察人每季召開監察人會議，會後作成監察人會議紀錄，並通知總經理及本公司部門主管重要討論及決議情形。最近年度共召開四次相關會議，各次會議中內部稽核主管列席報告稽核業務執行情形及重大內控內稽事項，並完成各監察人指示事項的執行、報告與追蹤。

2.監察人與會計師之溝通情形：監察人與會計師定期召開監察人審查會議，最近年度共召開二次相關會議，會議中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主管亦列席，就相關議題進行討論，並完成監察人指示事項的執行、報告與追蹤。

二、監察人列席董事會如有陳述意見，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監察人陳述意見之處理：

本公司無此情形。

註1：本公司監察人屬法人者，分別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2：(1)年度終了日前，本公司無監察人離職之情形。

(2)年度終了日前，有監察人改選者，應將新、舊任監察人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監察人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列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實際列席次數計算之。

(三)公司治理運作情形及其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公司是否依據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訂定並揭露公司治理實務守則？	✓		本公司參酌「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制定公司治理實務守則，於106年5月3日第十七屆第六次董事會通過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修訂案，已確實遵循實施辦理並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上揭露以供查詢。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2.公司股權結構及股東權益				
(1)公司是否訂定內部作業程序處理股東建議、疑義、糾紛及訴訟事宜，並依程序實施？	✓		本公司設有發言人及代理發言人制度；對股東之建議或糾紛等問題，由指定專責人員及股務代理機構「亞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處理及因應。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2)公司是否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	✓		本公司隨時掌握實際控制公司之主要股東及主要股東之最終控制者名單，並依上市公司資訊申報作業辦法規定辦理申報。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3)公司是否建立、執行與關係企業間之風險控管及防火牆機制？	✓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間資產及財務會計之管理權責，均各自獨立，並依「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確實辦理風險評估，彼此間之風險控管機制及防火牆均已適當建立。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4)公司是否訂定內部規範，禁止公司內部人利用市場上未公開資訊買賣有價證券？	✓		本公司於98年12月24日第十四屆第十一次董事會通過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案，已確實遵循實施辦理，使全體員工、經理人、董事及監察人對於本公司之重大財務業務資訊之處理與控管有所依循，避免因疏忽而違反暨發生內線交易之可能性。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3.董事會組成及職責				
(1)董事會是否就成員組成擬訂多元化方針及落實執行？	✓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設董事九至十三人。 本公司於106年5月3日第十七屆第六次董事會通過「公司治理守則」修訂案，明訂董事會成員多元化政策。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2)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審計委	✓		本公司除依法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外，基於企業社會責任與永續經營	本公司預計於今(108)年設置審計委員會。

（接次頁）

（承前頁）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員會外，是否自願設置其他各類功能性委員會？			之理念尚設有職工福利委員會，統籌推動福利事宜，提供完善的福利政策，以提升同仁的生產力及士氣。	
(3)公司是否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及其評估方式，每年並定期進行績效評估？	✓		本公司於104年11月6日第十六屆第十三次董事會議已完成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並於公司網站完整揭露評估辦法及程序內容，每年定期進行董事會績效評估後，將評估結果完整揭露於公司網站董事會專區。 本公司預計於今(108)年提報董事會修訂「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將明定至少每三年執行外部評估一次。 董事績效評估結果亦納入董事酬金訂定之程序，結合公司整體營運績效、產業未來發展與經營風險後，給予合理之報酬。 本公司於108年5月8日第十七屆第十四次董事會議通過修訂公司治理守則，明定每年定期就董事會、功能性委員會及個別董事依適當方式進行績效評估。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4)公司是否定期評估簽證會計師獨立性？	✓		為評估本公司之簽證會計師是否維持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第十號公報規定之獨立性，本公司會計部門每年要求簽證會計師提供「超然獨立聲明書」並定期評估聘任之簽證會計師獨立性情形，依據「簽證會計師獨立性評估一覽表」針對五大評估方向：1.會計師與公司利益關係，2.會計師有否雙重身分，3.會計師與公司人員熟悉度，4.會計師有否受公司脅迫及5.簽證會計師執業期間,由各相關部門完成綜合評估，方進行會計師之聘任及費用之審議。最近三年度已提報第十六屆第十五次、第十七屆第五次及第十七屆第九次董事會通過。目前所聘任之簽證會計師，皆具獨立性及適任性。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4.上市上櫃公司是否設置公司治理專(兼)職單位或人員負責公	✓		本公司訂行政部秘書處為負責公司治理的單位並於108年5月8日第十七屆第十四次董事會議通過指定行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接次頁）

（承前頁）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司治理相關事務(包括但不限於提供董事、監察人執行業務所需資料、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辦理公司登記及變更登記、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等)?			政部陳協理長生擔任「公司治理主管」，為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之最高主管，其擁有美國奧克拉荷馬市大學財務管理碩士學位，於裕民航運擔任過稽核部主管，目前擔任行政部主管並從事股務、議事等工作超過三年，具備「於公開發行公司從事法務、財務、股務或議事等管理工作經驗達三年以上」之資格。 公司治理主管主要職掌包括下列內容： 1. 依法辦理董事會及股東會之會議相關事宜。 2. 製作董事會及股東會議事錄。 3. 協助董事就任及持續進修。 4. 提供董事執行業務所需之資料。 5. 協助董事遵循法令。 6.其他依公司章程或契約所訂定之事項等。 有關本單位運作及執行情形重點如下： 1.研擬規劃適當公司制度及組織架構以促進董事會的獨立性、公司的透明度及法令遵循、內稽內控的落實。 2.董事會前徵詢各董事意見以規劃並擬定議程，並至少於會前7日通知所有董事出席並提供足夠之會議資料，以利董事瞭解相關議題之內容；議題內容如有與利害關係人相關並應適當迴避之情形，將給予相對人事前提醒。會後20日內完成董事會議事錄。 3.確保董事會成員即時獲悉公司重大訊息，於公司發布重大訊息後即時通知董事會成員。 4.評估購買「董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每年定期續約及報告董事會。 5.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定期依辦法進行董事會績效評估作業，並將評估結果完整揭露於公司網站董事會專區。 6.每年依法令期限登記股東日期，製作並於期限前申報開會通知、	

（接次頁）

（承前頁）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議事手冊與議事錄，並於修訂章程或董監改選後辦理變更登記。	
5.公司是否建立與利害關係人(包括但不限於股東、員工、客戶及供應商等)溝通管道，及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並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	✓		本公司除設有發言人外，並於公司網站設置利害關係人專區(http://www.uming.com.tw/contact_informations)、投資人關係處理窗口(http://www.uming.com.tw/investor_relations)、一般聯繫專區(http://www.uming.com.tw/contact)及設立溝通信箱(uming@metro.feg.com.tw)，依照不同類別聯絡窗口，妥適回應利害關係人之建議或疑問，並以線上問卷調查了解利害關係人之身份、所關切之重要企業社會責任議題，且股務代理機構「亞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亦可反映股東建議，因此與利害關係人保持暢通溝通管道，並尊重維護其應有之合法權益。 與利害關係人溝通情形每年一次定期報告董事會。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6.公司是否委任專業股務代辦機構辦理股東會事務？	✓		本公司委任專業股務代理機構「亞東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辦理股東會事務。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7.資訊公開 (1)公司是否架設網站，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資訊？ (2)公司是否採行其他資訊揭露之方式？	✓ ✓		本公司網址為http://www.uming.com.tw 本公司於企業網站上即時揭露財務、業務及公司治理相關資訊。 本公司設有中英文網站，設有專人負責蒐集、揭露財務業務及法人說明會等相關資訊；且落實執行發言人制度。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8.公司是否有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治理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包括但不限於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		(1)員工權益、僱員關懷情形： 本公司依照勞基法及人事規章辦理，確保員工權益。有關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各項員工權益維護及勞工安全衛生措施等僱員關懷情形請參考本年報第94~97頁。 (2)本公司與投資者關係、供應商關係、利害關係人之權利情形：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接次頁）

（承前頁）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之情形等）？			本公司與供應商保持良好合作關係，提升雙方互信度；本公司發言人定期及不定期對法人、媒體舉辦法說會並依規定定期或不定期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上傳財務及業務等相關重大訊息，可供利害關係人及投資人上網查詢；本公司網頁上設有專門之信箱作為所有投資人、供應商及利害關係人等之溝通管道，另外也於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中明定尊重利害關係人權益之相關條文，維護其應有之權利。 (3)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 本公司依台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定辦理，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揭露於本年報第56~60頁。 (4)風險管理政策及風險衡量標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已於100年3月17日第十五屆第五次董事會通過訂定「風險管理政策及辦法」，本公司風險管理係依其業務性質分由相關管理單位負責，並由稽核處對各作業存在或潛在風險予以評估，據以擬定風險導向之年度稽核計劃，各項風險管理相關資訊揭露於本年報第244~246頁。 (5)客戶政策之執行情形： 本公司秉持『以航運核心專長為基礎』、『建立裕民為世界級的物流運輸公司』、『成為顧客、員工及投資者的第一選擇』的願景，致力於提供客戶多元化的選擇與高品質的服務。透過公司完善的「顧客關係管理(CRM)」系統紀錄客戶及產業的動態，健全的E化平台可隨時獲得即時市場資訊，以此了解客戶動向與掌握市場趨勢來靈活調整公司營運策略，提升營運效率。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規定。

（接次頁）

（承前頁）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6)公司為董事及監察人購買責任保險情形： 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於任期內皆依法行使其職權，故因錯誤或疏失行為而造成訴訟之風險不高，為落實公司治理本公司已於105年6月8日投保董監事暨重要職員責任保險，並於107年6月8日完成續保。	

9.請就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中心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說明已改善情形，及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

「公司治理評鑑」為「強化公司治理藍圖」重要工作項目，臺灣證券交易所公司治理中心自103年起對全體上市上櫃公司進行全面評核，第一屆公告前20%公司名單，第二屆公布前50%名單，到第三屆起公布100%名單。本公司第一屆、第二屆、第三屆及第四屆公司治理評鑑得分，表現優於所屬產業，排序於上市公司前6%～20%。

本公司就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已改善情形說明如下：(第三屆未得分項目，第四屆已改善且得分之評鑑指標)

(1)設置二名獨立董事，且皆未兼任超過三家上市(櫃)公司之董事或監察人，以強化董事會職能。

(2)鼓勵董事及監察人出席股東會，本公司106年度股東會有三分之一以上董事(包含二席獨立董事)出席股東常會，並於議事錄揭露出席名單。

(3)為強化董事會運作情形之資訊揭露，於公司年報詳實揭露獨立董事對於董事會重大議案之意見，及公司對獨立董事意見之處理。

(4)設置「公司治理專員」由行政部最高主管督導，負責推動公司治理相關事務，並於年報及公司網站詳細說明設置單位之運作及執行情形。

(5)於公司網站完整揭露公司英文財報，促進資訊透明化。

(6)保持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良好之溝通管道，溝通之方式、事項及結果等資訊揭露於公司網站。

本公司於最近年度發布之公司治理評鑑結果就尚未改善者提出優先加強事項與措施說明如下：(第四屆未得分項目，第五屆優先加強改善之評鑑指標)

(1)鼓勵獨立董事親自出席董事會，107年度獨立董事出席率目標為100%，並於年報中揭露出席狀況。

(2)為強化公司治理，設置公司治理架構，訂定、檢討企業社會責任政策與制度，相關資訊揭露於公司網站；另外也設置「公司治理專員」一職，由行政部最高主管督導，負責公司治理相關事務。

(3)除訂定「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定期一年至少一次執行董事會績效評估，另外董事績效評估結果也納入董事酬金訂定之流程，結合公司整體營運績效、產業未來發展與經營風險後，給予合理報酬。

(4)除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公告於網站外，亦訂有「違反道德行為及誠信經營之檢舉懲戒辦法」，具體訂定受理單位、檢舉管道、處理程序、懲處及獎勵制度。

(5)設置企業社會責任、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於年報及公司網站詳細說明設置單位之運作及執行情形，且每年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完整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及誠信經營、促進公司治理。

(6)研擬於今年提報董事會修訂「董事會績效評估辦法」，將明定至少每三年執行外部評估一次。

(7)加強本公司內部稽核人員取得國際內部稽核師或國際電腦稽核師等考試及格證照。

(四)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成、職責及運作情形：

本公司依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民國100年3月18日金管證發字第1000009747號令發布「股票上市或於證券商營業處所買賣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設置及行使職權辦法」之規定，設置薪資報酬委員會及訂定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

1.薪資報酬委員會之組成及職責

由董事會委任劉崇堅先生、董麗貞女士及蘇世英先生為本公司第三屆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任期與委任之董事會屆期相同（自105年8月5日至108年6月7日止），並由全體委員推舉劉崇堅先生擔任召集人及會議主席。

委員會之職責係訂定及檢討董監事及經理人績效評估及薪資報酬之政策、制度、標準與結構，與定期評估並訂定前開人員之薪資報酬，並將所提建議提交董事會討論。

2.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資料：

身分別	條件 姓名	是否具有五年以上工作經驗及下列專業資格			符合獨立性情形（註1）								兼任其他公開發行公司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家數	備註
		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須相關科系之公私立大專院校講師以上	法官、檢察官、律師、會計師或其他與公司業務所需之國家考試及格領有證書之專門職業及技術人員	具有商務、法務、財務、會計或公司業務所需之工作經驗	1	2	3	4	5	6	7	8		
獨立董事	劉崇堅	✓		✓	✓	✓	✓	✓	✓	✓	✓	✓	0	無
其他	董麗貞		✓	✓	✓	✓	✓	✓	✓	✓	✓	✓	2	無
其他	蘇世英			✓	✓	✓	✓	✓	✓	✓	✓	✓	1	無

註1：各成員於選任前二年及任職期間符合下述各條件者，請於各條件代號下方空格中打“✓”。

(1)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受僱人。
(2)非公司或其關係企業之董事、監察人。但如為公司或其母公司、子公司依本法或當地國法令設置之獨立董事者，不在此限。
(3)非本人及其配偶、未成年子女或以他人名義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一以上或持股前十名之自然人股東。
(4)非前三款所列人員之配偶、二親等以內親屬或三親等以內直系血親。
(5)非直接持有公司已發行股份總額百分之五以上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或持股前五名法人股東之董事、監察人或受僱人。
(6)非與公司有財務或業務往來之特定公司或機構之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或持股百分之五以上股東。
(7)非為公司或其關係企業提供商務、法務、財務、會計等服務或諮詢之專業人士、獨資、合夥、公司或機構之企業主、合夥人、董事（理事）、監察人（監事）、經理人及其配偶。
(8)未有公司法第30條各款情事之一。

3.薪資報酬委員會運作情形資訊：

本公司之薪資報酬委員會委員計三人

本屆委員任期：105年8月5日至108年6月7日，最近年度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2 次(A)，委員資格及出列席情形如下：

職　稱	姓　名	實際出席次數(B)	委託出席次　數	實際出席率(%)【B/A】(註)	備　註
召集人	劉崇堅	2	－	100	無
委　員	董麗貞	2	－	100	無
委　員	蘇世英	2	－	100	無

註：1.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離職者，應於備註欄註明離職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2.年度終了日前，有薪資報酬委員會改選者，應將新、舊任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均予以填列，並於備註欄註明該成員為舊任、新任或連任及改選日期。實際出席率(%)則以其在職期間薪資報酬委員會開會次數及其實際出席次數計算之。

4.其他應記載事項：

(1) 董事會如不採納或修正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董事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董事會決議結果以及公司對薪資報酬委員會意見之處理(如董事會通過之薪資報酬優於薪資報酬委員會之建議，應敘明其差異情形及原因):

本公司無此情形。

(2) 薪資報酬委員會之議決事項，如成員有反對或保留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者，應敘明薪資報酬委員會日期、期別、議案內容、所有成員意見及對成員意見之處理:

本公司無此情形。

薪資報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與決議結果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持反對或保留意見
第三屆第四次 107.2.6	1.本公司106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金建議提列比例案。	
	薪酬委員會成員意見: 3位薪酬委員會成員均 無 反對或保留意見	
	公司對薪酬委員會成員意見之處理: 無	
	決議結果: (1)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2) 提報董事會。	
第三屆第五次 107.10.25	1.本公司2017年度董監事酬勞及員工酬勞分派與同業比較報告。	
	薪酬委員會成員意見: 3位薪酬委員會成員均 無 反對或保留意見	
	公司對薪酬委員會成員意見之處理: 無	
	決議結果: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接次頁）

（承前頁）

薪資報酬委員會	議案內容與決議結果	薪資報酬委員會成員持反對或保留意見
第三屆 第五次 107.10.25	2.本公司高階經理人2017年績效評等結果。	
	薪酬委員會成員意見: 3位薪酬委員會成員均 無 反對或保留意見	
	公司對薪酬委員會成員意見之處理: 無	
	決議結果: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3.本公司高階經理人2018年績效目標內容。	
	薪酬委員會成員意見: 3位薪酬委員會成員均 無 反對或保留意見	
	公司對薪酬委員會成員意見之處理: 無	
	決議結果: 經全體出席委員同意通過。	

(五)履行社會責任情形：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落實推動公司治理 (1)公司是否訂定企業社會責任政策或制度，以及檢討實施成效之情形？	✓		為實踐企業社會責任，並促進經濟、社會與環境生態之平衡及永續發展，以管理其環境社會風險與影響，本公司參酌「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制定本公司之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守則，於102年8月12日第十六屆第二次董事會通過訂定「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守則」案，於106年8月11日第十七屆第七次董事會通過修正部份條文案，已確實遵循實施辦理並於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上揭露以供查詢。 本公司每年定期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內容包含公司對企業社會責任等永續議題的看法及策略，並揭露具體的成果。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及CSR報告書皆揭露於本公司網站。 本公司之董事會以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督促本公司實踐社會責任，並隨時檢討其實施成效及持續改進，確保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之落實。 本公司設有「永續發展團隊」負責推動企業社會責任相關事宜，成員由本公司各單位主管組成，受董事會督導，主要職掌為依據董事會通過之「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守則」、年度目標及利害關係人關注之重大議題，研議且落實「環境」、「社會」、「治理」相關管理方案，並評估檢討執行成效，每年一次定期向董事會報告。董事會採整體表決決議永續發展目標，於各部門實際執行。最後由企劃處統籌各議案，編寫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揭露具體的成果。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2)公司是否定期舉辦社會責任教育訓練？	✓		公司定期安排董事、監察人參與集團關係企業人力發展中心舉辦之進修課程，高階主管參與集團年度聯席會議，強化企業社會責任的認知。員工亦參加教育訓練，邀請學者專家講述與社會責任有關之課程，如ISM教育訓練傳達誠信經營理念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接次頁）

（承前頁）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與落實安全管理制度，ISO 14001課程宣導環保政策及方針，資訊安全宣導課程增進道德規範觀念等。並視需要派訓員工參與外部機構舉辦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課程。	
(3)公司是否設置推動企業社會責任專(兼)職單位，並由董事會授權高階管理階層處理，及向董事會報告處理情形？	✓		本公司設有「永續發展團隊」負責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之提出及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成員由本公司各單位主管組成，受董事會督導，主要職掌為依據董事會通過之「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守則」、年度目標及利害關係人關注之重大議題，研議且落實「環境」、「社會」、「治理」相關管理方案，並評估檢討執行成效，每年一次定期向董事會報告。董事會採整體表決決議永續發展目標，於各部門實際執行。最後由企劃處統籌各議案，定期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內容包含公司對企業社會責任等永續議題的看法及策略，並揭露具體的成果。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4)公司是否訂定合理薪資報酬政策，並將員工績效考核制度與企業社會責任政策結合，及設立明確有效之獎勵與懲戒制度？	✓		本公司給付董事、監察人及經理人之酬金係參酌國內外散裝航運同業上市公司與外部薪酬標竿公司之薪資標準制定。本公司訂定酬金之程序係授權董事會參酌國內外散裝航運同業與上市公司之水準制定。 本公司給付董事、監察人酬金及員工酬勞，視每年度公司之經營績效表現並考量未來風險控管後依本公司章程所訂比例配發，故酬金與公司經營績效及風險控管呈高度關聯性。員工依據「工作規則」及相關規則之規範，設定員工年度績效考核目標，作為獎懲之憑參依據，員工道德標準亦屬重要的評估指標。 本公司訂有「岸勤人員績效獎金辦法」以本公司船舶經營管理績效結果為基準每年於年終核計獎金。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接次頁）

（承前頁）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2.發展永續環境 (1)公司是否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並使用對環境負荷衝擊低之再生物料？	✓		本公司致力於提升各項資源之利用效率措施： (1)依據戶外溫度，由大樓統一控制空調溫度，以達成節能減碳之目的。 (2)辦公室內已全面使用較節能之LED燈管，且在維持適當照明下，減少燈管支數，並於中午休息及下班時間關閉主要燈源。 (3)使用感應式水龍頭，並調整出水量，節約用水。 (4)實施電梯乘載管制，節約用電。 (5)實施垃圾分類及資源回收，落實環保政策。 (6)公司現有船隊加裝燃油均質機、螺漿將軍帽改用PBCF及改裝阿爾發注油器等可節省燃油與潤滑油消耗，船殼水下外板使用不含有機錫的自動磨光漆及定期做螺漿磨光以減少船舶阻力及提升推進效率。全船隊已實施環境管理制度ISO 14001並落實，宣導環保政策及方針，達到珍惜地球資源，用心維護綠色環境之目標，適時評估環境考量面及法規的變更，作出因應的計劃、執行、檢核及改善，使船員在操作船舶和物料使用上，具有環保的概念和意識。 (7)公司新造船部份: a. 公司針對2012年以後所交之新船，均加裝節能裝置，包括裕冠/勝輪(57K DWT)、裕鼎/盛/遠/揚輪(62K DWT)、裕誠(82K DWT) 、裕亨/利/貞/福(84K DWT) 、裕創/新輪(82K DWT)、裕澳/美/歐/印/通/達/耀/宙輪(188K DWT)實船驗證這批新船可節省燃油5~10%。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接次頁）

（承前頁）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b. 公司目前訂造之在建船舶預計於2019年新交1艘Kamsarmax型散裝船(82K DWT)，預計於2019年6月交船。新船均針對特殊航線設計，為最優化ECO-DESIGN均採用各種節能設備，預估較舊有傳統型船舶可以節省燃油及增加載量，其節能減碳的效益將達20%以上，該系列船均裝置壓艙水處理系統，可避免船舶攜帶不同海域的生物造成生態的危害。 c. 與中國青島北海船舶重工公司簽訂2艘325,000載重噸的超大型礦砂船(VLOC)造船合約，船上預留未來改為燃油及液化天然氣雙用(LNG ready)之先進設計，預計2020年6月及9月交船，將配置最先進MAN B&W主機、環保節能及脫硫設備(SO2 Scrubber)提前符合2020年國際燃油公約使用低硫燃油(低於0.5m/m)標準，提供最專業的綠色物流運輸服務，降低客戶於鐵礦石運輸供應鏈的溫室氣體排放量。 (8)公司自2012年起規劃SEEMP 及CEEMP船舶能源效率管理計畫，推行全面船舶節能及減碳之管理，務期能透過推行之方案，更進一步提升船舶效率及減碳績效。	
(2)公司是否依其產業特性建立合適之環境管理制度？	✓		本公司安全管理政策揭櫫：秉持「誠、勤、樸、慎」之精神，提升船舶安全營運，確保海上人命安全，避免海洋環境汙染，故本公司船隊均依ISM Code及MARPOL規定，執行各項防止環境污染之措施，本公司及全船隊已實施環境管理制度ISO 14001並落實，希望藉此更積極有效提升對環境保護的貢獻。後續新造系列船均裝置壓艙水處理系統，可避免船舶攜帶不同海域的生物造成生態的危害。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接次頁）

（承前頁）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3)公司是否注意氣候變遷對營運活動之影響，並執行溫室氣體盤查、制定公司節能減碳及溫室氣體減量策略？	✓		本公司現有船隊採取各項節能減碳措施：例如加裝燃油均質機、螺槳將軍帽改用PBCF及改裝阿爾發注油器等可節省燃油與潤滑油消耗，船殼水下外板使用不含有機錫的自動磨光漆及定期做螺槳磨光以減少船舶阻力及提升推進效率，採用海洋氣象導引航線航行海象較佳航線以節省航次耗油，主輔機保養採用MAN Condition Base Overhaul （簡稱CBO），隨時注意機器運轉紀錄維持最佳省油情況，空調及冰機冷媒採用R-407C環保冷媒，避免對臭氧層傷害等等。 公司自2012年起規劃SEEMP及CEEMP船舶能源效率管理計畫，推行全面船舶節能及減碳之管理，務期能透過推行之方案，更進一步提升船舶效率及減碳績效。 為確實掌握溫室氣體排放，並依盤查結果，做為推動溫室氣體減量行動參考，公司船隊每月定時呈報燃油及滑油消耗月報表，用以計算船舶能效營運指數(EEOI)及每百浬油耗值，並與國際海事組織標準值進行比較與管理改善能效。最近二年度公司船隊溫室氣體排放及能源使用量資訊揭露於本年報第62頁。 這幾年公司船舶透過加裝節能減碳裝置並採用環保航速，使得單位船舶每海浬耗油量下降，同時進一步減少溫室氣體排放量。未來老舊船舶陸續淘汰，新型環保船型加入後，預計船隊將維持一定的排放比例。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3.維護社會公益 (1)公司是否依照相關法規及國際人權公約，制定相關之管理政策與程序？	✓		本公司依照勞動基準法、職業安全衛生法、勞工退休金條例、就業服務法及性別工作平等法等之規定，保障員工之合法權益，並尊重國際公認之基本勞動人權原則，包括結社自由、集體協商權、關懷弱勢族群、禁用童工、消除各種形式之強迫勞動、消除雇傭與就業歧視等，提供員工平等平權的工作環境，並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接次頁）

（承前頁）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建立適當之管理方法與程序，以避免發生危害勞工基本權利之情事。亦在本公司網站設置之線上表單「社會責任承諾書」(http://www.uming.com.tw/csr_commitment_statement)內標明本公司及利害關係人須遵守之「勞工與人權」條款。	
(2)公司是否建置員工申訴機制及管道，並妥適處理？	✓		本公司設有專門之人力資源處信箱、船員處信箱、監察人信箱等，作為員工之溝通管道。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3)公司是否提供員工安全與健康之工作環境，並對員工定期實施安全與健康教育？	✓		本公司設有職業安全衛生室及成立職安委員會並設置各項安全措施如消防設施、緊急避難路徑及通報系統，同時為預防職業災害，保障員工之安全與健康，特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及ISM Code之規定，訂定職業安全衛生工作守則，要求員工確實遵守，以確保安全之工作環境。每月有簽約配合之臨場護理人員至公司為員工進行健康諮詢及教育訓練等。 落實定期保養電梯消防設施等及加強門禁管理，定期安排職安訓練及消防演習，以維護人員生命安全。為塑造兩性圓融關係及防治人員發生性騷擾行為，保障員工之權益並提供和諧安全之工作環境，本公司訂有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以保護員工。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4)公司是否建立員工定期溝通之機制，並以合理方式通知對員工可能造成重大影響之營運變動？	✓		本公司透過每年度二次績效目標設定及評核機制，建立各部門一、二級主管及員工溝通之平台，透過與主管面談過程，交換意見，並了解在職務工作內容上彼此的期待。本公司每周固定召開高階主管會議，與會主管將重要營運決策轉達各部門員工，單位主管亦不定期召集員工進行部門會議。此外，組織調整等重要訊息亦會公告周知。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5)公司是否為員工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		公司為員工之職涯發展創造良好環境，並建立有效之職涯能力發展培訓計畫。 (1)為傳承公司文化與經營理念，落實培育人才目標，每年開辦新進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接次頁）

（承前頁）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人員訓練與ISM Code教育訓練等。 (2)公司每年依同仁業務及工作之需要，配合個人發展潛能，遴派合適同仁參加集團關係企業人力發展中心年度訓練計畫之各類研習課程與相關訓練機構舉辦之各類專業課程及研討會，達到訓用合一之目標。 (3)為拓展同仁國際觀視野，視工作需要及英語程度，遴選員工分級外派進修英語課程，並鼓勵同仁參與英文國際演講社，以全面性提升同仁英文能力與營造學習風氣。	
(6)公司是否就研發、採購、生產、作業及服務流程等制定相關保護消費者權益政策及申訴程序？	✓		本公司秉持『以航運核心專長為基礎』、『建立裕民為世界級的物流運輸公司』、『成為顧客、員工及投資者的第一選擇』的願景，致力於提供客戶多元化的選擇與高品質的服務。選用並培育優秀船員，定期保養船舶並通過國際認證(Rightship)保證運輸品質，以100%航安提供客戶最好的運輸品質。 為保障客戶權益，本公司提供客戶透明且有效之申訴管道，於本公司網頁上設有專門之信箱作為所有投資人、供應商及利害關係人等之溝通管道，維護其應有之權利。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7)對產品與服務之行銷及標示，公司是否遵循相關法規及國際準則？	✓		本公司及船隊符合安全管理制度(ISM)的規範，海事勞工公約(MLC)的規範，船舶保安制度(ISPS)的規範，皆獲得船級協會認証。各屬輪亦具備船級協會簽發之IOPP國際防止油汙染證書，符合國際海事組織(IMO)規範標準。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8)公司與供應商來往前，是否評估供應商過去有無影響環境與社會之紀錄？	✓		本公司訂有道德行為準則及社會責任承諾書，明確將道德、遵約、健康和安全機制列入，依據供應商評鑑記錄，做為選商依據參考。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接次頁）

（承前頁）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9)公司與其主要供應商之契約是否包含供應商如涉及違反其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且對環境與社會有顯著影響時，得隨時終止或解除契約之條款？	✓		本公司及全船隊已實施環境管理制度ISO 14001並落實，宣導環保政策及方針，與主要供應商之契約包含相關條款，規範應符合環保相關規定，確保企業社會責任政策之落實。 本公司供應商主要透過「遠東關係企業聯合採購中心」之管理進行，中心訂有供應商行為守則，明確將道德、遵約、健康和安全機制列入。同時透過ecome網站資訊、書面文宣及相關會議，將立業精神「誠、勤、樸 、慎、創新」傳達給所有往來的供應商，並藉此推廣企業社會責任觀念。 聯合採購中心要求國內供應商簽「供應商行為守則承諾聲明書」,目前回收率達100%。為了確保服務品質，聯採中心會依據供應商評鑑記錄，做為選商依據參考，同時依據往來交易不良記錄，以違規記點方式調降評等及淘汰供應商，並嚴格管控一次性廠商。 公司已建立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系統，訂定採購管理程序書，加強承攬商安全衛生管理和環保管理，積極具體的落實公司職業安全衛生管理、環保管理及承攬商與供應商管理，確保遵循國家法令規定以盡企業社會責任。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4.加強資訊揭露 (1)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等處揭露具攸關性及可靠性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	✓		公司於公司網站設有「企業社會責任專區」並揭露「公司紀要」、「公司治理」、「環境管理活動」及「環保訊息」等推動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訊息，並透過法說會、股東會、投資人關係等管道，與股東/投資人等利害關係人密切溝通。 本公司最近二年度公司船隊溫室氣體排放及能源使用量資訊及最近年度之員工福利政策等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資訊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 本公司根據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發佈之GRI Standards指標為基礎並結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規定。

（接次頁）

（承前頁）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合聯合國永續發展目標(SDGs)、企業經營策略目標(ESG goals)、利害關係人關注議題及航運產業關注議題進行分析，彙整出對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議題二十項並製作成問卷，並依據AA1000 SES(2011)鑑別利害關係人議合標準的五大原則，根據依賴性、責任、影響力、多元觀點、張力等五等量評分。發放給裕民之利害關係人(員工、股東/投資人、客戶、供應商、航運同業、社區/地方團體及政府/主管機關)填寫。最後，揭露具高度影響之十三項「重大議題」於2018年中、英版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中。	

5.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訂有本身之企業社會責任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本公司參酌「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制定本公司之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守則，於102年8月12日第十六屆第二次董事會通過訂定「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守則」案並於106年8月11日第十七屆第七次董事會修正部份條文，已遵循實施辦理；截至目前為止尚無差異情形。

6.其他有助於瞭解企業社會責任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

(1)關懷公益，不定期捐贈財團法人徐有庠紀念基金會及財團法人徐元智醫藥基金會，協助亞東紀念醫院提升服務品質、元智大學推展科技人才培育。

(2)不定期參與身心障礙福利機構及公益團體禮品禮盒認購活動，為關懷社會弱勢團體盡一份心力。

(3)不定期參與港務局舉辦之淨灘活動，響應環保活動。

(4)不定期應邀參與國內海事院校之專題演講，透過與學校建立互助合作關係，幫助學生更了解本公司經營散裝航運管理及營運特點。

(5)本公司常年設立元智大學獎學金制度，認養視聽教室，鼓勵學子向學，並提供優先就業機會。

(6)本公司重視推展航運人才培育，多年與高雄海洋科技大學、台北海洋技術學院、基隆海事、蘇澳海事、東港海事及澎湖海事等學校合作，開辦「裕民航運講座」及「產學合作攜手專班」等課程，安排本公司內部講師蒞校講授實務經驗，善盡教育推廣之企業社會責任。

(7)公司及船隊符合安全管理制度(ISM)的規範，海事勞工公約(MLC)的規範， 船舶保安制度(ISPS)的規範，皆獲得船級協會認証，船員皆配有鋼頭安全工作靴及安全盔，並定期舉辦消防安全演練。各屬輪亦具備船級協會簽發之IOPP國際防止油汙染證書，符合國際海事組織(IMO)規範標準。

(8)本公司透過綠色政策及備有節能減碳設備之船舶，致力降低航運業對環境的汙染衝擊，持續努力做好綠色守護者的角色，不僅提升船舶綠色效率，更大力加強船員環保意識，未來將努力不懈善盡企業社會責任，致力於環保之表現。

(9)本公司響應政府節能減碳政策，參與「經濟部自願性綠色電價制度試辦計畫」，使用經濟部認定之再生能源發電設備產出對環境負荷衝擊較低之電能，於107年度總計自願購買綠色電力50,000度。本公司連續三年認購綠電，為目前國內散裝航運業界中使用綠電之業者，並獲得由經濟部發給之綠電申購證明。本公司透過綠電申購之行動推動地球資源永續利用之概念，並實踐企業社會責任，樹立良好典範。

（接次頁）

（承前頁）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10)本公司領先同業加入國際「綠色走廊（Green Corridor）」專案，此係由國際著重環保意識的貨主與船東，共同研發建造新型液化天然氣燃料動力散裝船，以降低船舶氮氧化物、硫氧化物、二氧化碳及炭微粒的排放，達到環保目的。 (11)本公司重視公益、關心社會，每年不定期不限定對象捐助、贊助非營利組織、公益活動或人文藝術，107年贊助「Fuerza Bruta Wayra 極限震撼+」表演活動10萬元。亦於今年5月贊助「登高府城，為愛出發」登高賽公益活動5萬元，此活動盈餘全數捐給台南家扶中心，歷屆已累計捐贈逾新台幣150萬元，幫助在地弱勢家庭及孩童。 (12)107年度本公司榮獲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所舉辦的2018《台灣企業永續獎》運輸業銀獎殊榮。也通過富時羅素(FTSE Russell)及台灣證券交易所的評鑑標準，納入《富時社會責任新興市場指數FTSE4Good Emerging Index》及《台灣永續指數FTSE4Good TIP Taiwan ESG Index》成分股，這也肯定本公司對於環境保護、企業社會責任和公司治理（ESG）執行表現的卓越能力。				
7.公司產品或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如有通過相關驗證機構之查證標準，應加以敘明： (1)本公司通過ISO 14001環境管理制度認證，於2012年8月取得DNV驗證之ISO 14001:2004證書，三年的連續有效執行及順利通過每年的複檢；公司一本對於環保的執著及維護地球永續生存的理念，於2018年8月完成ISO 14001:2015證書更新認證，新證有效期自2018年8月至2021年8月，為期三年。 (2)本公司於2018年6月出版之2017年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係依循全球永續性報告協會GRI Standard編輯，揭露本公司致力發展綠色航運，善盡企業社會責任之情形及節能減碳之具體成果，CSR報告書經DNV GL認證，符合VeriSustain中度保證等級之標準。				
8.企業社會責任治理架構、具體推動計畫與實施成效資訊： 本公司設有「永續發展團隊」負責企業社會責任政策、制度或相關管理方針及具體推動計畫之提出及執行，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成員由本公司各單位主管組成，受董事會督導，主要職掌為依據董事會通過之「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守則」、年度目標及利害關係人關注之重大議題，研議且落實「環境」、「社會」、「治理」相關管理方案，並評估檢討執行成效，每年一次定期向董事會報告。董事會採整體表決決議永續發展目標，於各部門實際執行。最後由企劃處統籌各議案，定期編製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內容包含公司對企業社會責任等永續議題的看法及策略，並揭露具體的成果。 107年度執行成果 本公司致力於維護股東權益，積極強化公司治理，重視風險管理、內控機制、投資人溝通以及資訊揭露，於臺灣證券交易所第三屆公司治理評鑑獲得前6%~20%的排名。另外更榮獲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所舉辦的2018年《台灣企業永續獎》運輸業銀獎殊榮。也通過富時羅素(FTSE Russell)及台灣證券交易所的評鑑標準，納入《富時社會責任新興市場指數FTSE4Good Emerging Index》及《台灣永續指數FTSE4Good TIP Taiwan ESG Index》成分股，這皆肯定了本公司對於環境保護、企業社會責任和公司治理（ESG）執行表現的卓越能力。 其他成果有： (1)本公司常年設立元智大學獎學金制度，認養視聽教室，鼓勵學子向學，並提供優先就業機會。 (2)本公司重視推展航運人才培育，與高雄海洋科技大學、基隆海事、蘇澳海事、東港海事及澎湖海事等學校合作，開辦「裕民航運講座」及「產學合作攜手專班」等課程，安排本公司內部講師蒞校講授實務經驗，善盡教育推廣之企業社會責任，於107年度合計開授了10個班次，聽講人數達450人次。 (3)本公司響應政府節能減碳政策，參與「經濟部自願性綠色電價制度試辦計畫」，使用經濟部認定之再生能源發電設備產出對環境負荷衝擊較低之電能，於107年度總計自願購買綠色電力50,000				

（接次頁）

（承前頁）

評　估　項　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企業社會責任實務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度。本公司連續三年認購綠電，為目前國內散裝航運業界中使用綠電之業者，並獲得由經濟部發給之綠電申購證明。本公司透過綠電申購之行動推動地球資源永續利用之概念，並實踐企業社會責任，樹立良好典範。 (4)裕民航運為因應2020年低硫油政策，積極與各廠商合作，致力於澳洲至中國之間鐵礦石和煤炭貿易而參與「綠色走廊跨國專案」(Green Corridor JIP)，打造新一代的環保船。第一階段成果已於2017年6月1日在挪威奧斯陸(Oslo) Nor-Shipping event發表，證明了LNG燃料動力船的經濟與技術可行性。今年(2018年)8月此專案船型在新加坡舉行26萬載重噸級超大型礦砂船(VLOC)專用船的設計發表會，得到DNV GL船級社原則性認可 (approval in principle)，有突破性的進展。 (5)本公司重視員工工作生活平衡，107年度實施員工健康計畫，除舉辦身心健康實用主題講座共6場合計12小時，並舉辦運動課程共16堂合計16小時，總參與人數達287人次，實施成果參與同仁滿意度調查達93.8分，運動課程合計減重數為15.8公斤。 (6)為符合法令規定及維護勞、資雙方權益，本公司於106年度設立勞資會議，由雇主指派資方代表，及全體同仁推選勞方代表，並核備台北市勞動局。依規定每三個月舉行勞資會議，報告及討論勞資相關議題，達成勞資和諧的目的。 <u>108年執行計畫</u> 本公司將繼續強化公司治理，將從維護股東權益、強化董事會運作、提升資訊透明度及落實企業社會責任四大面向做起，目標為獲得公司治理評鑑前5%之排名。 (1)今年度將設置符合規定之審計委員會，強化公司治理。 (2)積極研擬設置功能性委員會，且半數以上成員為獨立董事。 (3)強化獨立董事與內部稽核主管及會計師之溝通，除保持聯絡溝通管道之暢通外，將定期舉行會議，確保獨立董事能充分行使其職權。 (4)依法設置「公司治理主管」，持續推動公司治理相關事務。 (5)持續進行董事會績效評估，並將結果揭露於公司網站，今年也將修訂本公司董事會績效評故辦法，擬將三年舉行一次外部評估。 (6)持續參加台灣永續能源研究基金會舉辦之《台灣企業永續獎》評選，致力成為同業間公司治理的楷模。 (7)將繼續推動船舶綠能減排計畫，除執行「綠色走廊（Green Corridor）」專案外，亦持續創新船舶設計、設備等，為維護全球氣候及海洋生態盡一份心力。			

(六)公司履行誠信經營情形及採行措施：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1.訂定誠信經營政策及方案				
(1)公司是否於規章及對外文件中明示誠信經營之政策、作法，以及董事會與管理階層積極落實經營政策之承諾？	✓		為強化及落實公司治理，本公司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已於102年8月12日第十六屆第二次董事會通過，並提報103年6月9日股東會。另配合法令修正部分條文，已於104年11月6日董事會通過，並提報105年6月8日股東會。 為確實落實「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已於網站上對員工進行「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之宣導，將誠信經營的理念推行至所有員工日常之業務執行。網站上亦定期更新揭露推動誠信經營具體情形。 本公司董事會議事規則已配合證交法及公司法來修正，強化公司重大捐贈事項之決議程序及強化揭露董事利益迴避之事項。所有董監事皆會簽署確知法令之聲明書，且不定期向董事會與管理階層宣導關係人交易揭露等事項，目的防止違反關係人交易等情事發生。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2)公司是否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並於各方案內明定作業程序、行為指南、違規之懲戒及申訴制度，且落實執行？	✓		為建立誠信的企業文化並防範不誠信行為，公司每年定期宣導簽屬員工『忠誠聲明書』，並於員工『工作規則』中明訂違反不誠信情節者給予之懲處，使其充分瞭解公司誠信經營之決心、政策、防範方案及違反不誠信行為之後果。相關作業程序及準則等規定，均公開揭露於公司網站www.uming.com.tw 配合「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吹哨者（Whistleblower）制度，本公司制定「違反道德行為及誠信經營之檢舉及懲戒辦法」，明定違規之檢舉與調查程序，以落實執行。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3)公司是否對「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第七條第二項各款或其他營業範圍內具較高不誠信行為風險	✓		本公司訂有『員工受贈禮物申報辦法』，建立本公司員工廉政倫理規範，保持絕對的誠實和清廉，防止不誠信行為風險之營業活動。另外本公司所有政治獻金行為皆嚴格遵守內政部『政治獻金法』之規定。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接次頁）

（承前頁）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之營業活動，採行防範措施？			本公司在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涵蓋下列事項： (1)提供或接受不正當利益之認定標準。 (2)提供合法政治獻金之處理程序。 (3)提供正當慈善捐贈或贊助之處理程序及金額標準。 (4)避免與職務相關利益衝突之規定，及其申報與處理程序。 (5)對業務上獲得之機密及商業敏感資料之保密規定。 (6)對涉有不誠信行為之供應商、客戶及業務往來交易對象之規範及處理程序。 (7)發現違反企業誠信經營守則之處理程序。 (8)對違反者採取之紀律處分。	
2.落實誠信經營 (1)公司是否評估往來對象之誠信紀錄，並於其與往來交易對象簽訂之契約中明訂誠信行為條款？	✓		本公司一向慎選信評優良及擁有穩定資產的往來客戶，爭取長期運送合約(COA)，以降低營運風險。而所有重大採購行為，皆透過集團專門之聯合採購中心辦理，嚴格遵守內控制度中請採購標準流程。 本公司以公平與透明之方式進行商業活動。於商業往來之前，考量供應商、客戶及其他往來交易對象之合法性及是否有不誠信行為紀錄，並促請往來商業對象共同遵守本公司之「誠信經營守則」。 本公司請往來之相關利害關係人填寫社會責任承諾書，希望利害關係人與我們的精神一致，在合作的過程中尊重社會和道德標準、瞭解並遵循法律、積極應對環境保護與社會相關議題，勇於承擔責任並持續改善與提升。表單揭露於公司網站中 http://www.uming.com.tw/csr_commitment_statement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2)公司是否設置隸屬董事會之推動企業誠信經營專（兼）職單位，並定期向董事會報告其執行情形？	✓		本公司由人力資源處統一致力於企業誠信經營之推動與運作，負責誠信經營政策與防範方案之制定及監督執行，受董事會督導。主要職掌為依據董事會通過之「誠信經營守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接次頁）

（承前頁）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則」確保誠信經營之相關防弊措施，訂定防範不誠信行為方案，規劃內部組織、編制與職掌，降低營業不誠信行為風險，推動誠信政策宣導訓練，規劃執行檢舉制度，並協助董事會及管理階層評估執行情形，定期一年一次將向董事會報告。 本公司之董事會盡善良管理人之注意義務，督促公司防止不誠信行為，並隨時檢討其實施成效及持續改進，確保誠信經營政策之落實。 相關作業程序及準則等規定，均公開揭露於公司網站中公司治理專區 http://www.uming.com.tw/corporate_governances	
(3)公司是否制定防止利益衝突政策、提供適當陳述管道，並落實執行？	✓		本公司人員於執行業務時，應遵守法令規定及防範方案，以客觀及有效率之方式處理公務，並主動向公司說明其與公司有無潛在利益衝突，並依本公司之行為規範辦理，以防止利益衝突。 本公司設有專門之人力資源信箱、監察人信箱作為對內、對外之溝通管道。 本公司董事應秉持高度自律，對董事會所列議案，與其自身或其代表之法人有利害關係，致有害於公司利益之虞者，得陳述意見及答詢，不得加入討論及表決，且討論及表決時應予迴避，並不得代理其他董事行使其表決權。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4)公司是否為落實誠信經營已建立有效的會計制度、內部控制制度，並由內部稽核單位定期查核，或委託會計師執行查核？	✓		本公司設有嚴謹之會計制度及專責會計單位，財務報表均依規定經簽證會計師查核(或核閱)，並依規定公告，以確保財務資訊的正確性及透明度。 為落實「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及「誠信經營守則」，本公司設有內部稽核部門，建立相關內部控制制度，並定期檢視及修正其有效性。內部稽核部門依據風險評估結果，制定並執行年度內部稽核計畫，並將查核結果報告監察人及董事會，此外，透過年度內控自評，公司及各子公司均自我檢視內部控制制度設計與執行之有效性以落實誠信經營理念。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5)公司是否定期舉辦誠信經營之內、外部之教育訓練？	✓		公司定期安排董事、監察人參與集團關係企業人力發展中心舉辦之進修課程，高階主管參與集團年度聯席會議，強化企業社會責任、誠信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接次頁）

（承前頁）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經營的理念。公司亦視需要派訓員工參與外部機構舉辦之企業社會責任相關課程，不定期於各種型式之會議宣導企業倫理及加強員工道德教育，並於「工作規則」與相關規定規範之。	
3.公司檢舉制度之運作情形				
(1) 公司是否訂定具體檢舉及獎勵制度，並建立便利檢舉管道，及針對被檢舉對象指派適當之受理專責人員？	✓		本公司於 104 年 11 月 6 日第16屆第13次董事會通過修訂「道德行為準則」部分條文並制定「違反道德行為及誠信經營之檢舉懲戒辦法」，具體訂定受理單位、檢舉管道、處理程序、懲處及獎勵制度，導引本公司經理人及其他員工之行為符合本公司「道德行為準則」及「誠信經營守則」。 針對檢舉案之相對人，本公司設有專門之人力資源處信箱、船員處信箱、監察人信箱等，作為員工之溝通管道及申訴機制。公司人員發現有違反誠信經營守則之情事時，應透過上述管道主動向監察人、經理人、內部稽核主管或其他適當主管舉報。 相關作業程序及準則等規定，均公開揭露於公司網站中公司治理專區 http://www.uming.com.tw/corporate_governances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2)公司是否訂定受理檢舉事項之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		本公司人員如有違反誠信經營守則之規定時，除視情節輕重依公司相關規定懲處外，另於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違反人員之職稱、姓名、違反日期、違反事由、違反準則及處理情形等資訊。 依據本公司「違反道德行為及誠信經營之檢舉懲戒辦法」，明訂調查標準、作業程序及相關保密機制。 本公司設有申訴制度，以提供涉嫌違反守則者依規定進行申訴、救濟。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3)公司是否採取保護檢舉人不因檢舉而遭受不當處置之措施？	✓		本公司對於舉報人員及檢舉內容將確實保密，並由獨立管道查證。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接次頁）

（承前頁）

評估項目	運作情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要說明	
4.加強資訊揭露 (1)公司是否於其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揭露其所訂誠信經營守則內容及推動成效？	✓		本公司依法落實誠信經營理念，各項資訊皆依法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另外也同步於公司網站揭露相關資訊。除於公司網站中「公司治理專區章」、「公司章程及規章」公布「道德行為準則」、「誠信經營守則」及「違反道德行為及誠信經營之檢舉懲戒辦法」外，亦於公司內部網站公告並對員工進行「道德行為準則」及「違反道德行為及誠信經營之檢舉懲戒辦法」之宣導，將誠信經營的理念推行至所有員工日常之業務行為。 自董事會通過相關守則及辦法迄今，尚無必須揭露違反誠信經營之情事；本公司定期一年一次向董事會報告本公司執行企業誠信經營狀況。 相關作業程序及準則等規定，均公開揭露於公司網站中公司治理專區 http://www.uming.com.tw/corporate_governances 公司網站完整揭露本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與「道德行為準則」完整條文內容，及違反道德行為及誠信經營之檢舉懲戒、推動誠信經營情形、誠信經營內控自評結果等詳細具體做法與措施，可參考: http://www.uming.com.tw/csr_principles?id=1	符合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規定。

5.公司如依據「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訂有本身之誠信經營守則者，請敘明其運作與所訂守則之差異情形：

為強化及落實公司治理並建立誠信之企業文化，以健全經營，本公司參酌「上市上櫃公司道德行為準則」參考範例及「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制定本公司之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於102年8月12日第十六屆第二次董事會通過訂定「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案，已確實遵循實施辦理，並嚴格遵守公司法、證券交易法、商業會計法、政治獻金法等法令執行誠信經營相關規範；截至目前為止尚無差異情形。

本公司參酌臺灣證券交易所修訂之「上市上櫃公司道德行為準則」參考範例及「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部分條文，並依本公司實際運作狀況調整，配合修正本公司之「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部分條文，提報104年11月6日第十六屆第十三次董事會及105年6月8日股東會通過，並已遵循實施辦理。

6.其他有助於瞭解公司誠信經營運作情形之重要資訊（如公司檢討修正其訂定之誠信經營守則等情形）：

本公司依政府法規，落實誠信經營理念，各項資訊皆依法揭露於公開資訊觀測站，並藉由完善之稽核制度，將內部稽核之組織運作情形、董事會議事規則及各項決議訊息詳列於公司網站內，並定期向監察人報告。此外，公司透過投保員工誠實保證保險、慎選信譽佳及營運穩定的企業（如：台電，BHP，RIO TINTO）往來，並通過中華公司治理協會「CG6005公司治理制度評量」認證，足見本公司貫徹誠信經營之心。

（接次頁）

（承前頁）

評　估　項　目	運　作　情　形			與上市上櫃公司誠信經營守則差異情形及原因
	是	否	摘　要　說　明	
本公司於請採購系統上都有加註誠信規範等相關重要資訊，確保供應商遵循，若往來廠商對於採購案之進行程序有任何損害其權利或利益，皆有暢通的申訴管道可加利用。本公司無論對內部員工及外部合作夥伴一向秉持最高標準之道德規範準則，供應商行賄或員工索賄之不法行為，將遭法律追訴。				

(七)公司如有訂定公司治理守則及相關規章者，查詢方式之揭露：

1. 本公司參酌「上市上櫃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制定本公司之公司治理實務守則，已於100年3月17日第十五屆第五次董事會通過訂定「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公司治理守則」案。為提升公司治理成效，爰依臺灣證券交易所105年9月30日臺證治理字第1050018981號函，並配合本公司設置獨立董事及公司實際運作情形，於106年5月3日第十七屆第六次董事會通過修訂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並已遵循實施辦理。本公司已訂定公司治理之相關規程與規則，除股東會、董事會議事規則、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及重大決議外，亦將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企業社會責任守則等，詳實揭露於公司網站。
2. 公司治理相關規章皆已完整揭露於本公司網站及公開資訊觀測站，請詳見公司網站http：//www.uming.com.tw及公開資訊觀測站http：//mops.twse.com.tw

(八)其他足以增進對公司治理運作情形瞭解之重要資訊

1.董事及監察人進修情形

職　稱	姓　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　程　名　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董事長	徐旭東	105.07.06	105.07.0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租稅變革之趨勢	3.0
		105.12.22	105.12.22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3.0
		106.07.13	106.07.13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3.0
		106.12.26	106.12.26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3.0
		107.07.24	107.07.24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3.0
		107.12.24	107.12.24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3.0
董　事	亞洲水泥公司 代表人:張才雄	105.07.06	105.07.0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租稅變革之趨勢	3.0
		105.12.22	105.12.22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3.0
		106.07.13	106.07.13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3.0

（接次頁）

（承前頁）

職　稱	姓　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　程　名　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董　事	亞洲水泥公司 代表人：張才雄	106.12.26	106.12.26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3.0
		107.07.24	107.07.24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3.0
		107.12.24	107.12.24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3.0
董　事	亞洲水泥公司 代表人：李坤炎	105.07.06	105.07.0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租稅變革之趨勢	3.0
		105.12.22	105.12.22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3.0
		106.07.13	106.07.13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3.0
		106.12.26	106.12.26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3.0
		107.07.24	107.07.24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3.0
		107.12.24	107.12.24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3.0
董　事	亞洲水泥公司 代表人：徐國安	105.07.06	105.07.0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租稅變革之趨勢	3.0
		105.10.20	105.10.20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一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3.0
		106.05.04	106.05.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台灣公司法下之公司治理與董事義務及責任	3.0
		106.07.28	106.07.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以及證交法下的董事責任與義務	3.0
		107.07.24	107.07.24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3.0
		107.08.01	107.08.0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	3.0
董　事	董建成	105.02.16	105.02.16	Law Dept., OOIL	Quarterly Cyber Security Update	1.0
		105.03.30	105.03.30	C.M. Capital Corporation	Thought Leaders' Perspectives on Market Crosswinds	5.5
		105.04.07	105.04.07	HSBC	Rising to the Challenge, Shaping a Different Future	7.0
		105.04.30	105.04.30	Centre for Asian Philanthropy and Society	The Future of Philanthropy in Asia	7.0
		105.09.14	105.09.14	Law Dept., OOIL	OOCL Cyber Security Update	1.0
		105.09.22	105.09.23	The Hong Kong Jockey Club Charities Trust	Philanthropy for Better Cities	17.0
		105.09.29	105.09.29	Professor Richard Wong	面對不均 再創奇跡	4.0
		106.01.09	106.01.09	Law Dept., OOIL	OOCL Cyber Security Update	1.0

（接次頁）

（承前頁）

職　稱	姓　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　程　名　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董　事	董建成	106.05.22	106.05.22	Law Dept., OOIL	Duties of Directors of Target Company	2.0
		106.05.31	106.05.31	Law Dept., OOIL	Quarterly Cyber Security Update	2.0
		106.06.23	106.06.23	Law Dept., OOIL	Fixing Inequality in Hong Kong	4.0
		106.08.25	106.08.25	Law Dept., OOIL	OOCL Cyber Security Update	2.0
		107.01.12	107.01.12	Law Dept., OOIL	Quarterly Cyber Security Update	2.0
		107.03.23	107.03.23	團結香港基金	中國特色的司法文明	2.5
		107.05.14	107.05.14	Law Dept., OOIL	Quarterly Cyber Security Update	2.0
		107.06.08	107.06.08	Eric A., Posner & E. Glen Weyl	Radical Market Uprooting Capitalism and Democracy for a just Society	4.0
		107.09.20	107.09.21	The Hong Kong Jockey Club Charities Trust	Philanthropy for Better Cities Forum	18.5
董　事	裕鼎實業公司 代表人：王書吉	105.07.06	105.07.0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租稅變革之趨勢	3.0
		105.08.09	105.08.0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公司治理與證券交易法下內部人之民事責任】	3.0
		106.07.13	106.07.13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3.0
		106.08.01	106.08.0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如何善盡注意義務與忠實義務案例分享	3.0
		107.07.24	107.07.24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3.0
		107.08.10	107.08.1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最新公司法修正解析	3.0
董　事	亞利通運公司 代表人：李冠軍	105.07.06	105.07.0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租稅變革之趨勢	3.0
		105.12.22	105.12.22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3.0
		106.07.13	106.07.13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3.0
		106.12.26	106.12.26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3.0
		107.07.24	107.07.24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3.0

（接次頁）

（承前頁）

職　稱	姓　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　程　名　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董　事	亞利通運公司 代表人：李冠軍	107.12.24	107.12.24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3.0
獨立董事	朱少華	105.07.06	105.07.0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租稅變革之趨勢	3.0
		105.08.10	105.08.1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誠信經營、公司治理與企業社會責任三大守則及實務案例	3.0
		105.12.22	105.12.22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3.0
		106.05.12	106.05.12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大數據分析與公司舞弊偵防	3.0
		106.07.13	106.07.13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3.0
		107.07.24	107.07.24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3.0
		107.12.24	107.12.24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3.0
獨立董事	劉崇堅	105.07.06	105.07.0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租稅變革之趨勢	3.0
		105.07.14	105.07.1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談獨立董事法律責任之探討	3.0
		105.07.29	105.07.29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獨立董事與功能委員會實務運作	3.0
		105.12.22	105.12.22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3.0
		106.04.20	106.04.20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談企業及董監事之財稅管理	3.0
		106.07.19	106.07.19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講堂(第1期)	3.0
		106.12.26	106.12.26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3.0
		107.05.18	107.05.1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如何善盡「注意義務」	3.0
		107.07.24	107.07.24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3.0
		107.12.24	107.12.24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3.0
監察人	遠鼎投資公司 代表人：邵瑞蕙	105.07.06	105.07.0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租稅變革之趨勢	3.0
		105.10.20	105.10.20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一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3.0
		105.12.22	105.12.22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3.0
		106.07.13	106.07.13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3.0

（接次頁）

（承前頁）

職　稱	姓　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　程　名　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監察人	遠鼎投資公司 代表人：邵瑞蕙	106.08.01	106.08.01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內部人股權交易法律遵循宣導說明會	3.0
		106.12.26	106.12.26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3.0
		107.07.24	107.07.24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3.0
		107.10.04	107.10.04	中華民國企業永續發展協會	企業社會責任與貿易連結-永續供應鏈管理	3.0
		107.12.24	107.12.24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3.0
監察人	徐旭平	105.07.06	105.07.0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租稅變革之趨勢	3.0
		105.10.20	105.10.20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一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3.0
		105.12.22	105.12.22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3.0
		106.04.07	106.04.07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106年度內線交易與企業社會責任座談會	3.0
		106.05.04	106.05.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台灣公司法下之公司治理與董事義務責任	3.0
		106.07.28	106.07.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以及證交法下的董事責任與義務	3.0
		106.12.26	106.12.26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3.0
		107.07.24	107.07.24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3.0
		107.08.01	107.08.0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	3.0
監察人	遠揚建設公司 代表人：張志鵬	105.06.14	105.06.14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公司治理論壇-揭開公司財務報表的神秘面紗	3.0
		105.07.06	105.07.0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租稅變革之趨勢	3.0
		105.12.22	105.12.22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3.0
		106.07.13	106.07.13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3.0
		106.12.26	106.12.26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3.0
		107.07.24	107.07.24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3.0
		107.12.24	107.12.24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3.0

註：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進修之情形，依臺灣證券交易所股份有限公司「上市上櫃公司董事、監察人進修推行要點」規定辦理。本公司之國內董事、監察人均定期參加進修課程，惟本公司國外董事因受限於地區之故，並未參加國內相關之進修課程，惟仍經由參加國外研討會、論壇等方式汲取新知。

2.本公司經理人參與公司治理有關之進修與訓練情形

職稱	姓名	進修日期		主辦單位	課程名稱	進修時數
		起	迄			
總經理	王書吉	105.07.06	105.07.0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租稅變革之趨勢	3.0
		105.08.09	105.08.09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	董事與監察人（含獨立）實務進階研討會【公司治理與證券交易法下內部人之民事責任】	3.0
		106.07.13	106.07.13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3.0
		106.08.01	106.08.0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事如何善盡注意義務與忠實義務案例分享	3.0
		107.07.24	107.07.24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3.0
		107.08.10	107.08.10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最新公司法修正解析	3.0
執行副總經理	徐國安	105.07.06	105.07.06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租稅變革之趨勢	3.0
		105.10.20	105.10.20	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	第十一屆臺北公司治理論壇	3.0
		106.05.04	106.05.04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台灣公司法下之公司治理與董事義務及責任	3.0
		106.07.28	106.07.28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公司治理以及證交法下的董事責任與義務	3.0
		107.07.24	107.07.24	財團法人台灣金融研訓院	董事會運作實務與公司治理研習班	3.0
		107.08.01	107.08.01	社團法人中華公司治理協會	董監事及重要職員責任保險	3.0
會計部協理	張宗良	105.05.23	105.05.2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0
		106.04.17	106.04.18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0
		107.04.23	107.04.24	財團法人中華民國會計研究發展基金會	發行人證券商證券交易所會計主管持續進修班	12.0

3.本公司已於98年12月24日第十四屆第十一次董事會通過訂定「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案，並將內部重大資訊處理作業程序詳實揭露於公司網站，以使全體員工、經理人、董事及監察人對於本公司之重大財務業務資訊之處理與控管有所依循，避免因疏忽而違反暨發生內線交易之可能性。

4.最近二年度公司船隊溫室氣體排放及能源使用量資訊

類　　別	106年度	107年度
柴油 總耗量 (MT)	4,385	6,852
燃油 總耗量 (MT)	257,127	247,698
CO2 排放量 (噸)	814,859	793,299

現有船舶設計指數(Existing Vessel Design Index, EVDI)為國際海運船舶評估機構(RightShip) 建立。以 EVDI 為基礎建立溫室氣體排放評等(Green House Gas Emissions Rating)來評估船舶燃料效率及每噸每航行一海浬的二氧化碳排放量，從高到低評等為A至G，A代表燃料效率愈好以及溫室氣體排放少，D以上算平均值以內。107年度裕民自有船隊超過80%以上為優於業界的平均值D。

5.最近年度公司船隊各船型能源效率營運指數(EEOI)資訊

船　型 / EEOI	107年度	國際海事組織 IMO 基準值	與IMO基準值 差異比例 %
自動裝卸水泥船	36.83	37	-0.00%
輕便型散裝貨輪	8.35	15	-44.33%
巴拿馬極限型散裝貨輪	7.6	10	-24%
海岬型散裝貨輪	5.83	6	-2.83%

單位：噸／延噸海浬

註：能源效率營運指數＝（燃料燃燒排放的二氧化碳克數）/（載運貨物的噸數 x 行經海浬數）

能源效率營運指數(Energy Efficiency Operational Index, EEOI)為船舶單位運輸作業所排放的二氧化碳量（分別以燃柴油係數3.114及3.206換算），即消耗燃油所排放的二氧化碳與貨物的數量和運輸距離的比值，為衡量階段期間內，船舶在一特定的營運船速下，船舶能源有效運用的效率指數。

MARPOL 公約附則VI 修正案，確定了新船效能設計指數(EEDI)及船舶能效管理計畫(SEEMP) 兩項能效標準，強制規定400 總噸或以上國際航行新船 (1) 2015年至2019年，必須達至將能效指數降低10% (2) 2020 年至2024 年間再降低10% (3) 2025 年後要達到減排30%的目標。

自2012年起裕民航運就已規劃了SEEMP 及CEEMP船舶能源效率管理，我們的新型船舶透過加裝節能裝置，有效節省30%油耗，遠超越IMO發布之2025年船舶效能設計指數(EEDI)標準。船舶每海浬耗油量下降，同時進一步減少溫室氣體排放量。裕民航運自有散裝貨輪減碳計畫目標：2018-2020 平均每延噸海浬碳排放量減少8%。

(九)內部控制制度執行狀況

1.內部控制聲明書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日期：108年3月19日

本公司民國107年度之內部控制制度，依據自行評估的結果，謹聲明如下：

一、本公司確知建立、實施和維護內部控制制度係本公司董事會及經理人之責任，本公司業已建立此一制度。其目的係在對營運之效果及效率(含獲利、績效及保障資產安全等)、報導具可靠性、及時性、透明性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等目標的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

二、內部控制制度有其先天限制，不論設計如何完善，有效之內部控制制度亦僅能對上述三項目標之達成提供合理的確保；而且，由於環境、情況之改變，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性可能隨之改變。惟本公司之內部控制制度設有自我監督之機制，缺失一經辨認，本公司即採取更正之行動。

三、本公司係依據「公開發行公司建立內部控制制度處理準則」(以下簡稱「處理準則」)規定之內部控制制度有效性之判斷項目，判斷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是否有效。該「處理準則」所採用之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係為依管理控制之過程，將內部控制制度劃分為五個組成要素：1.控制環境，2.風險評估，3.控制作業，4.資訊與溝通，及5.監督作業。每個組成要素又包括若干項目。前述項目請參見「處理準則」之規定。

四、本公司業已採用上述內部控制制度判斷項目，評估內部控制制度之設計及執行的有效性。

五、本公司基於前項評估結果，認為本公司於民國107年12月31日的內部控制制度(含對子公司之監督與管理)，包括瞭解營運之效果及效率目標達成之程度、報導係屬可靠、及時、透明及符合相關規範暨相關法令規章之遵循有關的內部控制制度等之設計及執行係屬有效，其能合理確保上述目標之達成。

六、本聲明書將成為本公司年報及公開說明書之主要內容，並對外公開。上述公開之內容如有虛偽、隱匿等不法情事，將涉及證券交易法第二十條、第三十二條、第一百七十一條及第一百七十四條等之法律責任。

七、本聲明書業經本公司民國108年3月19日董事會通過，出席董事9人中，有0人持反對意見，餘均同意本聲明書之內容，併此聲明。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徐旭東 簽章

總經理：王書吉 簽章

2.會計師審查報告：本公司無委託會計師專案審查內部控制制度，故不適用。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及其內部人員依法被處罰、公司對其內部人員違反內部控制制度規定之處罰、主要缺失與改善情形：

無。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股東會及董事會之重要決議

1.一〇七年度股東常會之重要決議事項及執行情形

股東會日期	重要決議事項	執行情形
107.06.06	報告事項 一、一〇六年度營業報告書。 二、一〇六年度財務報告。 三、監察人查核一〇六年度決算表冊報告書。 四、一〇六年度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配情形。 承認事項 一、通過本公司一〇六年度決算表冊案。 二、通過本公司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案。(每股配發現金股利新台幣一・二元) 討論事項 一、通過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案。	 一〇六年度盈餘分配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一・二元。本公司訂定107年7月8日為配息基準日，並於107年7月27日發放現金股利。 已依修訂後章程運作。

2.一〇七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會之重要決議事項

會議屆次	開會時間	重要決議事項
第十七屆第九次	107.03.05	1. 通過2018年1月份長期攬貨合約承運情形報告。 2. 通過106年11~12月內部稽核年度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 3. 通過本公司107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委任暨獨立性評估案。 4. 通過本公司及子公司2017年取得或處分設備款彙總表。 5. 通過子公司裕民航運(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與大陸"青島北海船舶重工有限公司"簽訂二艘325,000 DWT超大型礦砂船(VLOC)建造合約，專門執行承運巴西淡水河谷(VALE)礦砂25年合約。 6. 通過捐助「2月6日花蓮震災」案。 7. 通過本公司第三屆第四次薪資報酬委員會議記錄暨106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建議提列比例案。 8. 通過本公司106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 9. 通過本公司106年度盈餘分配案。 10. 通過本公司106年度營業報告書。 11. 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12. 通過本公司107年度股東常會召開相關事項。 13. 通過本公司高階主管人事案。 14. 通過本公司106年度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接次頁）

（承前頁）

會議屆次	開會時間	重 要 決 議 事 項
第十七屆 第十次	107.05.07	1. 通過2018年3月份長期攬貨合約承運情形報告。 2. 通過107年1~3月內部稽核年度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 3. 通過子公司裕民航運(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與巴西淡水河谷(VALE)簽訂二艘325,000 DWT超大型礦砂船(VLOC)25年期鐵礦砂運務合約(COA)之運務細節。 4. 通過出售本公司子公司巴拿馬極限型散裝貨輪「裕樸輪」案。 5. 通過出售本公司子公司巴拿馬極限型散裝貨輪「裕慎輪」案。 6. 通過本公司及子公司2018年第一季取得或處分設備款彙總表。 7. 通過本公司2018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 8. 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第十七屆 第十一次	107.08.08	1. 通過2018年6月份長期攬貨合約承運情形報告。 2. 通過107年4~7月份內部稽核年度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 3. 通過本公司2017年度企業社會責任報告書。 4. 通過「董監事暨重要職員(D&O)責任保險」續保案。 5. 通過本公司107年上半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變更案。 6. 通過本公司與遠東國際商銀及渣打銀行等共承作三筆USD/TWD Cross Currency Swap(CCS)金額計USD150M。 7. 通過本公司及子公司 2018 年上半年度取得或處分設備款彙總表。 8. 通過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107年上半年度合併財務報表。
第十七屆 第十二次	107.11.08	1. 通過2018年9月份長期攬貨合約承運情形報告。 2. 通過107年8~10月份內部稽核年度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 3. 通過本公司第三屆第五次薪資報酬委員會議紀錄。 4. 通過本公司及子公司2018年前三季取得或處分設備款彙總表。 5. 通過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107年前三季合併財務報表。 6. 通過本公司及子公司108年營業預算。 7. 通過本公司高階主管人事案。 8. 通過本公司108年度稽核計畫及修訂107年度稽核計畫。
第十七屆 第十三次	108.03.19	1. 通過2019年1月份長期攬貨合約承運情形報告。 2. 通過107年11~12月內部稽核年度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 3. 通過本公司108年度財務報告簽證會計師委任暨獨立性評估案。 4. 通過本公司及子公司2018年取得或處分設備款彙總表。 5. 本公司與遠東國際商銀及澳盛銀行共承作2筆USD/TWD Cross Currency Swap (CCS)金額計USD60M。 6. 通過本公司第三屆第六次薪資報酬委員會議記錄暨107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建議提列比例案。 7. 通過本公司107年度個體財務報表及合併財務報表。 8. 通過本公司107年度盈餘分配案。 9. 通過本公司107年度營業報告書。

（接次頁）

（承前頁）

會議屆次	開會時間	重　要　決　議　事　項
第十七屆 第十三次	108.03.19	10.通過本公司108年度股東常會召開相關事項。 11.通過本公司現任董事、監察人任期即將屆滿，應予改選。 12.通過修正本公司「公司章程」部分條文。 13.通過修正本公司「董事及監察人選舉辦法」、「誠信經營守則」、「道德行為準則」、「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背書保證作業程序」部分條文。 14.通過修正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部分條文。 15.通過本公司高階主管人事案。 16.通過修訂本公司「組織規程」。 17.通過本公司107年度本公司「內部控制制度聲明書」。
第十七屆 第十四次	108.05.02	1. 通過2019年3月份長期攬貨合約承運情形報告 2. 通過108年1~3月內部稽核年度稽核計畫執行情形報告。 3. 通過出售本公司子公司巴拿馬極限型散裝貨輪「裕元輪」(Cemtex Pioneer)事宜。 4. 通過本公司及子公司2019年第一季取得或處分設備款彙總表。 5. 通過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2019年年第一季合併財務報表。 6. 通過修正本公司「背書保證作業程序」及「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部分條文。 7. 通過修正本公司「公司治理守則」、「董事會議事規則」及「薪資報酬委員會組織規程」部分條文。 8. 通過訂定本公司「審計委員會組織規程」。 9. 通過配合本公司設置審計委員會，擬修正內部相關辦法及作業程序等。 10.通過本公司改選第十八屆董事(含獨立董事)被提名人名單。 11.通過本公司高階主管人事案。 12.通過本公司為營運週轉金需要，向銀行/票券公司申請授信額度。 13.通過解除公司法第209條有關董事競業禁止之限制。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或監察人對董事會通過重要決議有不同意見且有紀錄或書面聲明：無。

(十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董事長、總經理、會計主管、財務主管、內部稽核主管及研發主管等辭職解任情形

108年5月15日

職　　稱	姓　　名	到任日期	解任日期	辭職或解任原因
董 事 長	徐旭東	105.06.08	無	不適用
董　　事	亞洲水泥公司 代表人：張才雄	105.06.08	無	不適用
董　　事	亞洲水泥公司 代表人：李坤炎	105.06.08	無	不適用
董　　事	亞洲水泥公司 代表人：徐國安	105.06.08	無	不適用
董　　事	董建成	105.06.08	無	不適用
董　　事	裕鼎實業公司 代表人：王書吉	105.06.08	無	不適用
董　　事	亞利通運公司 代表人：李冠軍	105.06.08	無	不適用
獨立董事	朱少華	105.06.08	無	不適用
獨立董事	劉崇堅	105.06.08	無	不適用
監 察 人	遠鼎投資公司 代表人：邵瑞蕙	105.06.08	無	不適用
監 察 人	徐旭平	105.06.08	無	不適用
監 察 人	遠揚建設公司 代表人：張志鵬	105.06.08	無	不適用
總 經 理	王書吉	89.07.01	無	不適用
會計主管	張宗良	85.04.01	無	不適用
財務主管	陳秀能	90.07.01	108.05.08	退　休
財務主管	王清霖	108.05.02	無	不適用
內部稽核主管	蔡碧双	104.08.10	無	不適用
研發主管	無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註1：本公司第十六屆董事及監察人任期屆滿，於一〇五年六月八日辦理改選，任期三年。董事、監察人屬法人者，分別揭露法人股東名稱及其代表人姓名。

註2：陳秀能協理於108年5月8日退休。

五、會計師公費資訊

(一)會計師公費資訊級距表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查核期間	備 註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俐雯	施景彬	107/01/01~107/03/31	配合事務所內部輪調
	李振銘	郭俐雯	107/04/01~107/12/31	

單位：新台幣仟元

金額級距 ＼ 公費項目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合 計
1	低於2,000千元	-	940	940
2	2,000千元（含）～4,000千元	-	-	-
3	4,000千元（含）～6,000千元	5,634	-	5,634
4	6,000千元（含）～8,000千元	-	-	-
5	8,000千元（含）～10,000千元	-	-	-
6	10,000千元（含）以上	-	-	-

註：審計公費係本公司給付簽證會計師有關財務報告查核、核閱、複核及稅務簽證之公費。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會計師事務所名稱	會計師姓名	審計公費	非審計公費					會計師查核期間	備註
			制度設計	工商登記	人力資源	其他	小計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振銘 郭俐雯	5,634	0	0	0	940	940	107/01/01~107/12/31	註2

註1：本公司最近年度給付簽證會計師事務所及其關係企業之非審計公費占審計公費之比例為16.68 %，非審計公費依服務項目分別列示。

註2：非審計公費之「其他」項目占非審計公費之比例為100%，其服務內容主要係移轉訂價及稅務服務公費。

(二)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且更換年度所支付之審計公費較更換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減少之資訊

本公司最近年度無更換會計師事務所之情形，故不適用。

(三)審計公費較前一年度減少達百分之十五以上之資訊

本公司最近年度支付會計師事務所之審計公費為5,634仟元，較前一年度之審計公費4,678仟元之增加比例為20.44%。

六、更換會計師資訊

(一)關於前任會計師

更換日期	107年8月8日		
更換原因及說明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內部工作調度與安排，原施景彬會計師改由李振銘會計師繼任。		
說明係委任人或會計師終止或不接受委任	當事人 情況	會計師	委任人
	主動終止委任	✓	
	不再接受(繼續)委任		
最新兩年內簽發無保留意見以外之查核報告書意見及原因	無		
與發行人有無不同意見	有		會計原則或實務
			財務報告之揭露
			查核範圍或步驟
			其他
	無	✓	
	說明		
其他揭露事項(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之四至第一目之七應加以揭露者)	無		

(二)關於繼任會計師

事務所名稱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姓名	李振銘　會計師
委任之日期	107年8月8日經本公司董事會通過
委任前就特定交易之會計處理方法或會計原則及對財務報告可能簽發之意見諮詢事項及結果	不適用
繼任會計師對前任會計師不同意見事項之書面意見	不適用

(三)前任會計師對公開發行公司年報應行記載事項準則第十條第六款第一目及第二目第三點事項之復函：不適用。

七、公司之董事長、總經理、負責財務或會計事務之經理人，最近一年內曾任職於簽證會計師所屬事務所或其關係企業：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股東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變動情形

1.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大股東股權變動情形

職稱	姓名	107年度		當年度截至108年5月15日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持有股數增（減）數	質押股數增（減）數
董事長	徐旭東	0	0	0	0
董事	亞洲水泥公司 (註1) 代表人：張才雄	0 ＊0	0 ＊0	0 ＊0	0 ＊0
董事	亞洲水泥公司 (註1) 代表人：李坤炎	0 ＊0	0 ＊0	0 ＊0	0 ＊0
董事	亞洲水泥公司 (註1) 代表人：徐國安	0 ＊0	0 ＊0	0 ＊0	0 ＊0
董事	董建成	0	0	0	0
董事	裕鼎實業公司 代表人：王書吉	0 ＊0	0 ＊0	0 ＊0	0 ＊0
董事	亞利通運公司 代表人：李冠軍	0 ＊0	0 ＊0	0 ＊0	0 ＊0
獨立董事	朱少華	0	0	0	0
獨立董事	劉崇堅	0	0	0	0
監察人	遠鼎投資公司 代表人：邵瑞蕙	0 ＊0	0 ＊0	0 ＊0	0 ＊0
監察人	徐旭平	0	0	0	0
監察人	遠揚建設公司 代表人：張志鵬	0 ＊0	0 ＊0	0 ＊0	0 ＊0
總經理	王書吉	0	0	0	0
副總經理	高雅平	0	0	0	0
執行副總經理	徐國安	0	0	0	0
協理	陳長生	0	0	0	0
協理(財務主管)	陳秀能 (註4)	0	0	0	0
經理(財務主管)	王清霖	-	-	0	0
副總經理(會計主管)	張宗良	0	0	0	0

註1：為本公司持股比例超過10%之大股東。

註2：＊係法人代表人個人持有之股數。

註3：股權移轉及股權質押之相對人非為關係人。

註4：財務主管陳秀能協理於108年5月8日退休，由王清霖經理接任。

2.股權移轉資訊：股權移轉之相對人非為關係人，故無本項資訊。

3.股權質押資訊：股權質押之相對人非為關係人，故無本項資訊。

九、持股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其相互間為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資訊

108年4月15日

姓 名 (註1)	本 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註2)		備註
	股 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 稱	關 係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331,701,152	39.25	0	0	0	0	裕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亞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子公司 董事長相同	無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張才雄	303,997	0.04	103,196	0.01	0	0	無	無	無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李坤炎	67,558	0.01	0	0	0	0	無	無	無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徐國安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3,368,533	3.95	0	0	0	0	無	無	無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黃調貴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9,113,000	2.26	0	0	0	0	無	無	無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蔡明興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16,616,000	1.97	0	0	0	0	無	無	無
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0,233,000	1.21	0	0	0	0	無	無	無
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彭騰德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接次頁）

（承前頁）

姓 名 (註1)	本 人 持有股份		配偶、未成年子女持有股份		利用他人名義合計持有股份		前十大股東相互間具有關係人或為配偶、二親等以內之親屬關係者，其名稱或姓名及關係 (註2)		備註
	股 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股數	持股比率(%)	名 稱	關 係	
鼎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950,000	1.06	0	0	0	0	無	無	無
鼎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周維崑	41,496	0.00	0	0	0	0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為該公司副總經理	無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869,000	1.05	0	0	0	0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裕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相同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無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代表人：邵瑞蕙	2,596	0.00	0	0	0	0	無	無	無
裕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968,143	0.94	0	0	0	0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對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對公司之投資採權益法評價之投資者	無
裕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陳春明	0	0	0	0	0	0	無	無	無
亞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796,914	0.92	0	0	0	0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無
亞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負責人：徐旭平	83,595	0.01	1,000	0	0	0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為該公司董事	無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7,747,868	0.92	0	0	0	0	無	無	無

註1：前十名股東全部列示，屬法人股東者應將法人股東名稱及代表人姓名分別列示;非擔任董監之前十大法人股東，揭露負責人之姓名及資訊。

註2：前揭所列示之股東包括法人及自然人，依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揭露彼此間之關係。

十、公司、公司之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之事業對同一轉投資事業之綜合持股資訊

107年12月31日
單位：股；%

轉投資事業（註）	本公司投資		董事、監察人、經理人及直接或間接控制事業之投資		綜合投資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股數	持股比例
裕民航運新加坡公司	150,145,615	99.99%	1	0.00%	150,145,616	99.99%
裕民航運香港公司	26,999,999	99.99%	1	0.00%	27,000,000	100.00%
裕利投資公司	150,000,000	68.18%	70,000,000	31.82%	220,000,000	100.00%
裕通投資公司	136,040,000	73.54%	48,960,000	26.46%	185,000,000	100.00%
環能海運公司	205,410,000	40.00%	0	-	205,410,000	40.00%

註：係本公司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肆、募資情形

一、資本及股份

（一)股本來源

1.股本來源

108年5月15日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仟股)	金額(仟元)	股數(仟股)	金額(仟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	核准生效日期及文號
79.07	10	400,000	4,000,000	331,471	3,314,710	盈餘轉增資947,060仟元	無	(註1)
80.07	10	400,000	4,000,000	364,618	3,646,181	盈餘轉增資331,471仟元	無	(註2)
82.08	10	600,000	6,000,000	466,900	4,669,000	盈餘轉增資546,927仟元 合併中裕航運475,892仟元	無	(註3)
82.12	10	650,000	6,500,000	500,445	5,004,449	盈餘轉增資335,449仟元	無	(註4)
83.11	10	650,000	6,500,000	525,467	5,254,671	盈餘轉增資50,044仟元 資本公積轉增資200,178仟元	無	(註5)
84.07	10	700,000	7,000,000	551,741	5,517,405	盈餘轉增資262,734仟元	無	(註6)
85.06	10	750,000	7,500,000	593,121	5,931,210	盈餘轉增資413,805仟元	無	(註7)
86.01	10	750,000	7,500,000	594,716	5,947,162	海外可轉債轉換15,952仟元	無	(註8)
86.06	10	750,000	7,500,000	624,452	6,244,520	盈餘轉增資297,358仟元	無	(註9)
87.01	10	850,000	8,500,000	627,903	6,279,033	海外可轉債轉換34,513仟元	無	(註10)
87.06	10	850,000	8,500,000	659,298	6,592,985	盈餘轉增資313,952仟元	無	(註11)
88.08	10	850,000	8,500,000	685,670	6,856,704	盈餘轉增資263,719仟元	無	(註12)
89.07	10	850,000	8,500,000	702,812	7,028,122	盈餘轉增資171,418仟元	無	(註13)
90.05	10	850,000	8,500,000	674,935	6,749,352	庫藏股減資278,770仟元	無	(註14)
90.10	10	850,000	8,500,000	635,234	6,352,342	庫藏股減資397,010仟元	無	(註15)
91.03	10	850,000	8,500,000	621,751	6,217,512	庫藏股減資134,830仟元	無	(註16)

（接次頁）

（承前頁）

年月	發行價格(元)	核定股本		實收股本		備註		
		股數(仟股)	金額(仟元)	股數(仟股)	金額(仟元)	股本來源	以現金以外之財產抵充股款	核准生效日期及文號
93.08	10	850,000	8,500,000	715,014	7,150,139	盈餘轉增資 932,627仟元	無	(註17)
94.08	10	880,000	8,800,000	858,017	8,580,167	盈餘轉增資 1,430,028仟元	無	(註18)
105.01	10	880,000	8,800,000	845,056	8,450,557	庫藏股減資 129,610仟元	無	(註19)

註1：79.06.26 (79)台財證(一)第01365號函
註2：80.07.15 (80)台財證(一)第01524號函
註3：82.06.21 (82)台財證(一)第01518號函
註4：82.10.19 (82)台財證(一)第39910號函
註5：83.09.09 (83)台財證(一)第31375號函
註6：84.06.17 (84)台財證(一)第36075號函
註7：85.05.24 (85)台財證(一)第33345號函
註8：86.01.08 (86)台財證(一)第76649號函
註9：86.05.21 (86)台財證(一)第40942號函
註10：87.01.09 (87)台財證(一)第96801號函
註11：87.06.03 (87)台財證(一)第48468號函
註12：88.07.05 (88)台財證(一)第60360號函
註13：89.05.30 (89)台財證(一)第46660號函
註14：90.02.20 (90)台財證(三)第107432號函
註15：90.04.18 (90)台財證(三)第119806號函
註16：90.12.11 (90)台財證(三)第173529號函
註17：93.06.04 台財證一字第0930124998號函
註18：94.06.20 金管證一字第0940124629號函
註19：104.11.12 金管證交字第1040046013號函

股份種類	核定股本			備註
	流通在外股份	未發行股份	合計	
記名式普通股	845,055,712	34,944,288	880,000,000	上市公司股票

2.總括申報制度相關資訊：不適用。

(二)股東結構

108年4月15日

股東結構 數量	政府機構	金融機構	其他法人	個　　人	外國機構及外人	合　　計
人　　數	3	25	206	61,426	166	61,826
持有股數	17,307,001	67,569,539	408,384,014	281,619,607	70,175,551	845,055,712
持股比例	2.05%	8.00%	48.33%	33.32%	8.30%	100.00%

(三)股權分散情形

1.普通股

108年4月15日

持股分級	股東人數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1至　999	16,731	3,483,857	0.41%
1,000至　5,000	34,140	73,733,636	8.73%
5,001至　10,000	5,753	46,017,872	5.45%
10,001至　15,000	1,682	21,812,980	2.58%
15,001至　20,000	1,180	22,038,141	2.61%
20,001至　30,000	971	25,274,472	2.99%
30,001至　50,000	628	25,177,234	2.98%
50,001至　100,000	407	29,279,397	3.47%
100,001至　200,000	195	28,179,570	3.33%
200,001至　400,000	55	14,660,305	1.73%
400,001至　600,000	22	10,510,268	1.24%
600,001至　800,000	19	13,669,938	1.62%
800,001至 1,000,000	3	2,648,133	0.31%
1,000,001以上	40	528,569,909	62.55%
合　　計	61,826	845,055,712	100.00%

2.特別股：本公司並無發行特別股。

(四)主要股東名單

1.股權比例達百分之五以上之股東名單

108年4月15日

股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331,701,152	39.25%

2.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名單

108年4月15日

股份 主要股東名稱	持有股數	持股比例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331,701,152	39.25%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33,368,533	3.95%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9,113,000	2.26%
公務人員退休撫卹基金管理委員會	16,616,000	1.97%
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10,233,000	1.21%
鼎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950,000	1.06%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869,000	1.05%
裕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968,143	0.94%
亞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7,796,914	0.92%
美商摩根大通銀行台北分行受託保管梵加德集團公司經理之梵加德新興市場股票指數基金專戶	7,747,868	0.92%

3.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股東為法人者，其主要股東資訊

108年4月15日

主要股東名稱	法人股東之主要股東（註）	持股比例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醫療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醫藥基金會 新光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新制勞工退休基金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職工退休基金管理委員會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財團法人元智大學 財團法人徐元智先生紀念基金會 裕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2.33% 5.40% 2.12% 1.77% 1.51% 1.49% 1.43% 1.41% 1.31% 1.29%
國泰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國泰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富邦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富邦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全球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中瑋一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鼎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遠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裕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亞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百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東富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裕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大聚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18.00% 18.00% 18.00% 18.00% 18.00% 5.00% 5.00%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安和製衣股份有限公司 大聚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99.40% 0.30% 0.30%
裕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遠鼎股份有限公司 遠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鼎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裕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裕鼎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張才雄 徐菊芳 徐旭東 徐旭明 徐旭平 徐荷芳 徐雪芳	29.92% 25.02% 18.96% 17.66% 6.50% 1.84% 0.1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0.00%
亞洲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100.00%

註：本公司股權比例占前十名之主要股東屬法人股東者，其主要股東名稱。

(五)最近二年度每股市價、淨值、盈餘、股利及相關資料

單位：新台幣元

項目 \ 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當年度截至108年5月15日(註8)
每股市價(註1)	最高		41.20	39.95	33.20
	最低		24.70	28.95	29.15
	平均		32.75	34.05	30.86
每股淨值	分配前		25.84	30.32	31.87
	分配後(註2)		24.64	不適用	不適用
每股盈餘	加權平均股數		845,055,712	845,055,712	845,055,712
	每股盈餘(註3)		1.18	1.97	0.11
每股股利(註4)	現金股利		1.2	1.8	不適用
	無償配股	盈餘配股	0	0	不適用
		資本公積配股	0	0	不適用
	累積未付股利		0	0	不適用
投資報酬分析	本益比(註5)		27.75	17.28	不適用
	本利比(註6)		27.29	18.92	不適用
	現金股利殖利率(註7)		3.66%	5.29%	不適用

註1：各年度最高及最低市價，並按各年度成交值與成交量計算各年度平均市價。
註2：分配後數字係依次年度股東會決議之情形填列。
註3：本公司最近二年度無因無償配股而須追溯調整每股盈餘之情形。
註4：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尚待一〇八年度股東常會決議通過。
註5：本益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盈餘。
註6：本利比＝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每股現金股利。
註7：現金股利殖利率＝每股現金股利/當年度每股平均收盤價。
註8：每股淨值、每股盈餘為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最近一季經會計師核閱之財務資料；其餘欄位為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之當年度資料。

(六)公司股利政策及執行狀況

1.公司章程股利政策內容

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後，應先彌補歷年虧損，如尚有盈餘，於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並依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後，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惟得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一部分後，按全部股份平均分派股東紅利，但遇增加資本時，其當年度新增股份應分派之股東紅利，依照股東會之決議辦理。

本公司股利應參酌所營事業景氣變化之特性，考量各項產品或服務所處生命週期對未來資金之需求與稅制之影響，在維持股利穩定之目標下分派之。股利之發放，除有改善財務結構及支應轉投資、產能擴充或其他重大資本支出等資金需求外，其現金股利部分不低於當年度股東紅利之10%。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與除得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以本公司近三年所發放之股利為例，一〇五至一〇七年股利發放率分別為172%、102%、91%。現金股利發放率均符合公司章程中現金股利部份不低於當年度股息及股東紅利總和之百分之十，計算方式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股

年　度	稅　後每股盈餘(A)	以保留盈餘發放現金(B)	以法定盈餘公積發放現金(C)	現金股利合　計(D=B+C)	股利發放率(D/A)	現金股利發放率(B+C)/D
105	(1.04)	0	0.75	0.75	172%	100%
106	1.18	1.20	0	1.20	102%	100%
107	1.97	1.80	0	1.80	91%	100%

依照實務運作情形，擬具體明定本公司股利政策，本公司預計於一〇八年度股東會將「其現金股利部分不低於當年度股東紅利之百分之十」的股利政策修改為「股利之發放，除有改善財務結構及支應轉投資、產能擴充或其他重大資本支出等資金需求外，不低於當年度稅後淨利扣除彌補虧損金額、法定盈餘公積及特別盈餘公積後餘額之百分之五十，其現金股利部分不低於當年度股東紅利之百分之十」。本公司已於107年5月7日董事會通過擬議修正章程之股利政策，尚待於108年6月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2.本次股東會擬議股利分派情形

一〇七年度盈餘分配案股東會前經本公司董事會通過擬議配發現金股利每股新台幣一・八元，於提報一〇八年股東常會通過後另訂除息基準日分配之。

3.預期股利政策之重大變動情形：無。

(七)本年度擬議無償配股對公司營業績效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項目 ＼ 年度			108年度(預估)
期初實收資本額(元)			8,450,557,120
本年度配股配息情形	每股現金股利(元)		1.80
	盈餘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0
	資本公積轉增資每股配股數		0
營業績效變化情形	營業利益		不適用(註1)
	營業利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稅後純益		
	稅後純益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簡單每股盈餘		
	每股盈餘較去年同期增(減)比率		
	年平均投資報酬率(年平均本益比倒數)		
擬制性每股盈餘及本益比	若盈餘轉增資全數改配放現金股利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轉增資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若未辦理資本公積且盈餘轉增資改以現金股利發放	擬制每股盈餘	
		擬制年平均投資報酬率	

註1：本公司並未編製並公告一〇八年度財務預測，依財政部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八十九年二月一日(八九)台財證(一)字第〇〇三七一號函規定，無須揭露本項資訊。

(八)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

1.公司章程所載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成數或範圍

本公司係以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1%及不高於1%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2.本期估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金額之估列基礎、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股數計算基礎及實際分派金額若與估列數有差異時之會計處理

本公司一〇七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於108年3月19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及金額

	107年度	
	估列比例	現金(仟元)
員工酬勞	1%	$ 16,344
董監事酬勞	1%	16,344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如股東會決議採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股票股數按決議分派之金額除以股票公允價值決定，股票公允價值係指股東會決議日前一日之收盤價，並考量除權除息之影響為計算基礎。

3.董事會通過分派酬勞情形

本公司經108年3月19日董事會決議通過分派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等相關資訊如下：

(1)以現金或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金額；與認列費用年度估列金額有差異者，應揭露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估列比例及金額

	107年度	
	估列比例	現金(仟元)
員工酬勞	1%	$ 16,344
董監事酬勞	1%	16,344

董事會擬議配發之員工酬勞及董事、監察人酬勞與一〇七年度財務報表認列之員工酬勞NT$16,344仟元及董監酬勞NT$16,344仟元並無差異。

(2)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金額及占本期個體或個別財務報告稅後純益及員工酬勞總額合計數之比例：

本公司無以股票分派之員工酬勞之情形，故不適用。

4.前一年度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之實際分派情形、其與認列員工、董事及監察人酬勞有差異者並應敘明差異數、原因及處理情形

本公司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經107年3月5日經董事會及107年6月6日股東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及金額

	106年度	
	估列比例	現金
員工酬勞	1%	$ 7,943
董監事酬勞	1%	7,943

一〇六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一〇六年度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九)公司買回本公司股份情形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無買回本公司股份之情形。

二、公司債辦理情形：無。

三、特別股辦理情形：無。

四、海外存託憑證辦理情形：無。

五、員工認股權憑證辦理情形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公司未發行員工認股權憑證。

六、限制員工權利新股辦理情形：無。

七、併購或受讓他公司股份發行新股辦理情形：無。

八、資金運用計畫執行情形：

(一)計畫內容

截至年報刊印日之前一季止，前各次發行或私募有價證券尚未完成或最近三年內已完成且計畫效益尚未顯現者：無。

(二)執行情形

資金運用、執行情形與預計效益之比較分析：不適用。

伍、營運概況

一、業務內容

裕民航運公司最主要營業項目為散裝貨物之運輸，目前擁有各類型乾散貨輪，負責運載鐵礦砂、煤礦、穀物及水泥等大宗物資。為了能夠爭取更大的獲利空間，裕民應用策略聯盟與相關產業共同合作來擴大船隊規模，並跨足油輪運輸市場，以增加獲利產品項目。裕民航運公司於新加坡、香港及中國等三地設有子公司，透過營運總部的概念及宏觀的視野拓展全球事業。目前裕民正積極執行船隊擴充計劃，以節能高效為目標，追求公司營運的茁壯與再成長，發展成為世界級的物流運輸公司。

（一）業務範圍

1.公司經營業務範圍及比重

(1)合併公司所營業務之主要內容

公 司 名 稱	主要營業項目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船舶運送、船舶買賣、甲種船務代理業及除許可業務外，得經營法令非禁止或限制之業務。
裕民航運(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船舶運送、船舶買賣及船務代理業等
裕民航運(香港)有限公司	船舶運送、船舶買賣及船務代理業等
裕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各項投資業務等
裕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各項投資業務等
Falcon Investment Private Limited	各項投資業務等
Eagle Investment Private Limited	運輸業
Overseas Shipping Private Limited	運輸業
裕民(廈門)國際船舶管理有限公司	船舶服務資訊諮詢

(2)營業比重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 度 / 項目	106年度		107年度	
	營業金額	營業比重(%)	營業金額	營業比重(%)
運費收入	8,285,385	97	11,350,673	98
其他營業收入	215,940	3	172,549	2
合　　計	8,501,325	100	11,523,222	100

2.公司現有船隊及經營業務

(1)海岬型散裝貨輪

自有「裕日」、「裕月」、「裕星」、「裕光」、「裕通」、「裕達」、「裕耀」、「裕宙」、「裕印」、「裕歐」、「裕美」、「裕澳」、「裕億」、「裕宇」輪，加上香港船東合資建造之「Cape Victory」及「Cape Asia」，海岬型船隊共計16艘。

(2)巴拿馬極限型散裝貨輪

裕民擁有「裕東」、「裕如」、「裕勇」、「裕智」、「裕創」、「裕新」、「裕亨」、「裕利」、「裕貞」、「裕福」及「裕誠」輪共11艘自有船，並與台電公司簽訂船舶管理合約，經營「電昌一號」及「電昌二號」。

(3)輕便型散裝貨輪

目前計有「裕冠」、「裕勝」、「裕鼎」、「裕盛」、「裕遠」及「裕揚」輪6艘，提供礦砂、燃煤、穀物、鋼材等乾散貨之運載服務。

(4)超大型油輪

「星光勇士輪」為裕民第一艘超大型油輪，加上與中油合資的「環能一號」、「環能二號」、「環能五號」及LR1型成品油油輪「環能三號」，未來油輪數量將持續增加，以提供裕民客戶更多元的服務。

(5)自動裝卸專用輪

此型船隊有「亞泥一號」、「亞泥三號」、「亞泥五號」與「亞泥六號」，共計4艘，組成專用自卸輪船隊。

(6)經營業務

裕民提供鐵礦砂、煤礦、穀物及水泥等大宗物資運載服務，經營團隊評估航運景氣及市場供需情形，將船隊妥善配置於現貨與長約市場，以利降低市場波動風險，穩定客源。

裕民航運持續進行船隊汰舊換新，截至2019年5月15日止，裕民自有及在建中船隊高達39艘，散裝船隊平均年齡約5.8年，若再加合資、代管船隊，裕民船隊運力擴展為47艘，總載重達658萬噸。

3.計畫開發之新服務

在公司業務發展方面，裕民站穩既有的利基市場，持續推動數位轉型並伺機拓展業務。為達到現代船舶數位化管理，裕民與Ericsson於2015年攜手，共同打造全臺首套船聯網服務，並開發領先同業的「船隊安全管理系統(Fleet Safety Management)」，將船隊管理所需資料透過衛星網路傳回公司，並運用大數據資料實現船隊的資訊化管理、監督與控管，達成「岸船一體」的目標，在加強航行安全之餘，更對組織決策、溝通管理帶來莫大的效益。

2018年年初與巴西淡水河谷(Vale)簽訂25年鐵礦石長期運送合約，此合約可提升長約比重，創造穩定現金流量和利潤，合約中包含燃油價格變動運價調整機制，可降低油價變動風險，裕民為此訂造2艘325,000載重噸的超大型礦砂船，初估合約總收入將達新台幣175億元以上，是公司成立以來簽訂的最重大長約。

裕民持續拓展中國市場，2018年年初與廈門國貿集團股份有限公司(ITG)合資成立國貿裕民(廈門)海運有限公司及國貿裕民船務有限公司，借助ITG的國貿實力以及其在中國完整的物流運輸體系，加速開拓中國沿海及進出口散裝航運業務。

此外，裕民運用輕資產商業模式，伺機租入船舶增加營運船噸，加強市場競爭力並提升獲利能力，2018年租入船營運航次年成長大幅增加87.8%，營業毛利年增144%。

(二)產業概況

1.總體經濟環境、公司所屬產業現況及發展

根據國際貨幣基金組織(IMF)估算，2018年全球GDP成長3.7%，其中，已開發國家成長2.3%，開發中國家成長4.6%，力道均較2017年減弱，但整體經濟表現仍是和緩成長。值得注意的是，開發中亞洲地區成長6.5%，其中，中國成長6.6%、印度成長6.7%、東協五國(印尼、馬來西亞、菲律賓、泰國、越南)成長5.3%，經濟增長動能穩健。

製造業景氣部分，七大工業國組織(G7)2018年的採購經理人指數(PMI)表現呈現下滑趨勢，大致仍維持在擴張區間，惟法國及義大利於年底跌入收縮區間。中國統計局發布2018年製造業PMI均值為50.9，總體來說，仍保持增長，但年底受到國際貿易摩擦加劇、全球經濟增長放緩等多重因素影響，12月數值為49.4，跌破景氣榮枯線，為2016年8月以來首次落入收縮區間，而2018年財新製造業PMI均值為50.73，但12月數值為49.7，是2017年6月以來首次落入收縮區間，不管是較大型的國有企業或是規模較小的民營企業，均面臨逐漸加大的景氣下行壓力。

2018年中國常住人口城鎮化率為59.58%，較2017年提高1.06個百分點，接近「十三五」規劃中2020年要達到60%的目標，2017年底戶籍人口城鎮化率為42.35%，離45%的規劃目標已不遠。細看中國2018年經濟表現，規模以上工業增加值年增6.2%，第二產業增加值占GDP比重為40.7%、年增5.8%，2018年GDP成長6.6%，創1990年以來新低。固定資產投資完成額增長力道持續減緩，年增5.9%，較2017年減少1.3個百分點，其中，房地產業固定資產投資額年增8.3%，鐵路運輸業固定資產投資額年減5.1%，另外，全社會用電量年增8.5%、鐵路貨運量年增9.1%、人民幣貸款餘額13.5%，2018年李克強指數延續2017年的平緩走勢。

根據中國物流與採購聯合會鋼鐵物流專業委員會(CSLC)數據，2018年中國鋼鐵行業PMI均值為50.7%，較2017年下降1.9個百分點，但仍處在擴張區間，世界鋼鐵協會(worldsteel)統計，中國2018年累計粗鋼產量為9.28億噸，年增6.59%。根據中國商務部統計，2018年中國對「一帶一路」沿線國家的非金融類直接投資年增8.9%，而部分國家對基礎建設投資需高度舉債產生疑慮，陸續有項目中斷，導致新簽對外承包工程年減12.8%。2018年鋼材總出口量年減8.1%，根據東南亞鋼鐵協會(SEAISI)統計，出口至東協六國(印尼、馬來西亞、菲律賓、新加坡、泰國、越南)的鋼材總量年減1%，其中，長材年減12%。整體而言，鋼鐵行業仍具有較好的發展態勢，2018年黑色金屬冶煉和壓延加工業利潤總額創下歷史新高，年成長37.8%。

2018年巴西鐵礦砂(含鐵量65%)均價較澳洲鐵礦砂(含鐵量61.5%)溢價34%，創下歷史新高，中國環保政策推動高品位鐵礦砂的需求，有利於C3(巴西－中國)航線長水路的延頓海浬，但中國政府堅決實施「藍天保衛戰」行動計畫，進一步提升廢鋼使用量，根據新華社報導，2018年1到10月，中國煉鋼用廢鋼鐵消耗量1.57億噸，躍升成為全球最大的廢鋼消費國，同比增長37.8%，廢鋼比超過了20%，已完成《廢鋼鐵產業“十三五”發展規劃》中2020年要達到的目標，進口鐵礦

砂需求因此受到排擠，總進口量年減1%。

2018年中國電力需求旺盛，電力生產加快，全年發電量增長6.8%，為2014年以來最高增速，其中，火力發電量年增6%，占總發電量73.3%，電源結構持續優化，核電、風電和太陽能發電保持兩位數增長。自有原煤產量年增5.2%，煤及褐煤總進口量年增3.9%，值得注意的是，中國的天然氣使用力度不斷加大，2018年自產天然氣增長明顯，年增7.5%，12月進口量創下歷史新高，全年總進口量年增31.9%。

2018年，非洲豬瘟疫情影響生豬生產，全國豬肉產量年減0.9%，而受到中美貿易影響，中國調整豬雞飼料標準，減少豆粕中的蛋白質飼料原料用量，降低大豆需求，2018年總進口量年減7.9%。

根據Clarksons統計，2018年新船噸數年減26.7%、拆船年減69.7%，總體散裝船舶噸數年增2.88%，全年新增訂單年減20.6%，訂單占總體船隊10.8%，20年以上老船占總體船隊7%。另外，壓艙水管理公約及低硫油公約引發熱議，根據Clarksons World Fleet Register 資料庫統計，截至目前(2019.2.19)為止，已加裝壓艙水管理系統的散裝貨輪有3,902艘、占總體船隊31.8%；已加脫硫器的散裝貨輪有603艘、占總體船隊4.9%。

Clarksons 估算2018年全球乾散貨海運量成長2.4%，較2017年減少1.7個百分點，BDI全年平均1,353點、年增18%，自2016年歷史低點以來，已連續2年正成長，但復甦力道較2017年大幅減弱。各船型全年平均運費均呈現正成長，海岬型平均$16,529/日、年增9%，巴拿馬極限型平均$11,654、年增19%，52,000載重噸輕便型平均$11,197、年增22%，58,000載重噸輕便型平均$11,489、年增23%。

在公司業務發展方面，裕民站穩既有的利基市場，持續推動數位轉型並伺機拓展業務。為達到現代船舶數位化管理，裕民與Ericsson於2015年攜手，共同打造全臺首套船聯網服務，並開發領先同業的「船隊安全管理系統(Fleet Safety Management)」，將船隊管理所需資料透過衛星網路傳回公司，並運用大數據資料實現船隊的資訊化管理、監督與控管，達成「岸船一體」的目標，在加強航行安全之餘，更對組織決策、溝通管理帶來莫大的效益。

2018年年初與巴西淡水河谷(Vale)簽訂25年鐵礦石長期運送合約，此合約可提升長約比重，創造穩定現金流量和利潤，合約中包含燃油價格變動運價調整機制，可降低油價變動風險，裕民為此訂造2艘325,000載重噸的超大型礦砂船，初估合約總收入將達新台幣175億元以上，是公司成立以來簽訂的最重大長約。

裕民持續拓展中國市場，2018年年初與廈門國貿集團股份有限公司(ITG)合資成立國貿裕民(廈門)海運有限公司及國貿裕民船務有限公司，借助ITG的國貿實力以及其在中國完整的物流運輸體系，加速開拓中國沿海及進出口散裝航運業務。

此外，裕民運用輕資產商業模式，伺機租入船舶增加營運船噸，加強市場競爭力並提升獲利能力，2018年租入船營運航次年成長大幅增加87.8%，營業毛利年增144%。

2.散裝航運市場供需及上中下游關連性

資料來源：*Martin Stopford. Maritime Economics*

3.公司業務之發展趨勢、競爭情形及因應策略

裕民航運在經營團隊的帶領下，公司無論是在業務規劃、船舶調度或是船體保養上，皆有優秀的表現，再輔以穩健的財務規劃及謹慎的風險控管，使得裕民在散裝航運景氣高峰時期獲取最大利潤，創造出極佳的業績。而面對航運市場低迷時，裕民亦已做好預備，除強化公司財務狀況，調整船舶營運結構，對油價上漲、海盜猖獗、融資利率及市場違約等風險做好防範，還掌握市場景氣好轉先機，適時與優良船廠簽訂新船建造合約，拓展船隊規模，汰舊換新以提升競爭力。

(三)技術及研發概況

本公司為船舶服務業，故不適用研發概況資訊揭露。

(四)長、短期業務發展計畫

散裝航運市場波動大，裕民即時掌握市場訊息，靈活轉換與配置長短約的比重。目前散裝航運景氣已從走出谷底，裕民將謹慎經營，仔細評估市場變化，針對財務與業務各方面進行妥善的規劃，利用現有資源和環境找出投資獲利的機會，步步為營，向前邁進，創造企業嶄新的局面。

裕民短期目標：

1. 持續進行船舶汰舊換新計畫
2. 善用自身資源，強化各船型市場營運策略
3. 增加船舶營運天數，提高船舶利用率
4. 推動海事數位化，提升各部門作業效率
5. 落實港口國管制(PSC)檢查記錄並達成PSC零扣船率
6. 改善整體海事安全紀律管理及加強船員訓練，降低人為風險
7. 加強船上及岸上環保意識，履行保護海洋生態環境的企業社會責任

裕民長期目標：

1. 持尋求資質良好的業務合作夥伴，創造長期固定收入
2. 掌握時機跨領域投入不同船型及物流相關運務，開創企業差異化
3. 經評估後入股或併購合宜且資產良好的相關企業，擴展經營領域
4. 規劃擴充高效能的環保船隊，達成節能減碳
5. 投資「綠色能源」，善盡社會責任，成為頂尖的企業公民

(五)長、短期投資及財務發展計畫

1.船隊擴充計畫之投資報酬率與現金流量的評估；
2.管控匯率與融資利率損失風險；
3.注意應收款項收回天數，增加迴轉率；
4.妥善規劃長短期融資借款，減少國內利息支出，增加海外投資收益；
5.公司長期財務規劃以穩健做基礎同時追求股東投資效益最大化為原則。

二、市場及產銷概況

(一)市場分析

身為全球化的企業，裕民服務範圍遍及台灣、澳洲及中國等其他亞洲國家，南美及歐洲等地之主要煤、礦供應商、鋼鐵廠及電廠亦為裕民主要客戶。台灣及中國為主要卸貨地區，東亞及歐洲為其次。本公司船型一應俱全，海岬型及巴拿馬型為主要營運船型，截至2018年底，鐵礦砂運載量為21,330仟公噸，年減0.97%，煤炭為10,402仟公噸，年增2.76%，水泥及其他乾散貨之運載量為6,520仟公噸，全年總運載量為39,344仟公噸，佔全球散裝貨物海運量5,213,000仟公噸的0.75%。

IMF預估2019年中國GDP成長為6.2%，較2018年減少0.4個百分點。中國經濟持續轉型，根據中國統計局數據，2018年第二產業增加值占GDP比重為40.7%、年增5.8%，第三產業比重為52.2%、年增7.6%。根據worldsteel報告，中國總經環境缺乏經濟刺激措施，加上環保法規嚴格控管產能，鋼鐵需求成長將減緩，預估2019年成長率為零。此外，中國廢鋼鐵資源大幅增長，根據中國廢鋼鐵應用協會預測，2017年廢鋼資源量2億噸，2018年將達到2.2億噸、年增10%，中國推進廢鋼綜合利用將不利於進口鐵礦石。總體來看，儘管中國鐵需求成長動能衰減，2019年預估產量仍占全球46.5%，環保政策日趨嚴厲，高品位鐵礦砂的進口需求將持平。Clarksons 預測2019年及2020年全球鐵礦砂海運量將分別成長2%及1%。

值得注意的是，2019年初Vale旗下水壩發生崩塌意外，影響4,000萬噸鐵礦砂年產量，加上隨後Brucutu礦場遭法院裁定停產，影響年產量3,000萬噸，Vale因此宣布對部分合約啟用不可抗力條款，為全球鐵礦砂供給短缺增添隱憂。

煤炭需求方面，中國轉型內需消費帶動經濟成長並致力改善空氣質量，導致煤炭消費量下降，國際能源署(IEA)預測，中國燃煤發電成長將於2020年達到頂峰，截至2023年，中國的煤炭消費量將每年減少0.5%左右。雖然歐美部分地區陸續

淘汰煤炭，但總體而言，煤炭供給充足，能提供能源安全並支持經濟發展，尤其是南亞和東南亞國家，IEA預測，全球煤炭需求至少將持續到2023年，在其2017年的東南亞能源展望報告中曾預測此地區到2040年將成為煤炭淨進口國。Clarksons 預測2019年及2020年全球煤炭海運量成長率均為2%。

根據中國農業農村部報告，中國大豆的年需求量約1.1億噸，自產僅1,600萬噸左右，90%的大豆需要進口。2018年下半年正值美國大豆出口旺季，中美貿易紛爭升溫影響中國進口量，美國大豆占總進口量約三成，受貿易摩擦的影響，從美國進口大豆有所減少，但中國大豆進口來源多元化，中美貿易戰改變了大豆的傳統貿易路線，但對散裝航運海運總體需求成長影響有限。Clarksons 預測2019年及2020年全球穀物海運量將分別成長4%及3%，其中，大豆成長率為6%及4%。

船舶供給方面，目前訂單占總體船隊僅一成左右，新增訂單意願低落，拆船活動維持低水位，BIMCO預測2019年船噸增長3.1%，略高於2018年的2.9%。全球經濟成長動能趨緩， 2018年全球乾散貨海運量成長2.4%，BDI全年平均成長18%，復甦力道較2017年大幅減弱。2019年以來，J.P.Morgan全球製造業PMI延續2018年下滑走勢，1月數值為50.7，是2016年8月以來最低水準；BDI持續下滑，截至今日(2019.2.20)平均為892，較去年同期減少24.9%。Clarksons 預測2019年全球乾散貨海運量成長僅2.6%，船舶成長增速提升，將對市場產生不利影響。

1.行業特殊性之關鍵績效指標

單位：點；新台幣仟元

KPI ＼ 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當年度截至108年3月31日
BDI 波羅的海乾貨船綜合指數	最　高	1,743	1,774	1,282
	最　低	685	948	595
	平　均	1,145	1,353	798
EBITDA 稅前息前折舊攤銷前淨利		3,661,155	4,566,915	855,180
EPS 基本每股盈餘 (新台幣元)		1.18	1.97	0.11

(二)主要產品之重要用途及產製過程：本公司為船舶服務業，故不適用。

(三)主要原料之供應狀況：本公司為船舶服務業，故不適用。

(四)最近二年度任一年度中曾占進(銷)貨總額百分之十以上之供應商(客戶)名稱及交易情形

1.最近二年度主要供應商資料

(1)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主要進貨成本占合併營業成本金額10%以上之明細：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項目	名稱	合併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合併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合併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Marubeni International Petroleum (S) Pte Ltd	429,147	6	無	Marubeni International Petroleum (S) Pte Ltd	625,356	6	無	Marubeni International Petroleum (S) Pte Ltd	159,684	8	無
	其他	7,295,133	94	無	其他	9,182,718	94	無	其他	1,721,018	92	無
	營業成本淨額	7,724,280	100		營業成本淨額	9,808,074	100		營業成本淨額	1,880,702	100	

說明：(1)本公司及子公司船舶油料主要係參考市場供需狀況及價格變化，並衡量本公司實際需求後，作適度之進貨調整，致主要供應商佔合併營業成本比例有所增減。

(2)其餘供應商未達進貨總額10%以上。

(2)本公司之主要進貨成本占全年營業成本金額10%以上之明細：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名稱	金額	占當年度截至前一季止進貨淨額比率(%)	與發行人之關係
1	Marubeni International Petroleum (S) Pte Ltd	107,692	14	無	Marubeni International Petroleum (S) Pte Ltd	131,139	15	無	Marubeni International Petroleum (S) Pte Ltd	36,006	15	無
2	台灣中油公司	63,433	8	無	台灣中油公司	90,285	10	無	台灣中油公司	22,656	10	無
	其他	610,118	78	無	其他	656,594	75	無	其他	174,717	75	無
	營業成本淨額	781,243	100		營業成本淨額	878,018	100		營業成本淨額	233,379	100	

說明：(1)本公司船舶油料主要係參考市場供需狀況及價格變化，並衡量本公司實際需求後，作適度之進貨調整，致主要供應商佔營業成本比例有所增減。

(2)其餘供應商未達進貨總額10%以上。

2.最近二年度主要銷貨客戶資料

(1)本公司及子公司之主要客戶收入占合併營業收入金額10%以上之明細：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項目	名稱	合併金額	占全年度營業收入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名稱	合併金額	占全年度營業收入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名稱	合併金額	當年度截至前一季營業收入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1	BHP Billiton Freight Singapore Pte	1,199,740	14	無	Rio Tinto Shipping Pty Ltd.	1,723,239	15	無	Rio Tinto Shipping Pty Ltd.	372,098	18	無
2	Rio Tinto Shipping Pty Ltd.	1,101,780	13	無	Trafigura Maritime Logistics Pte Ltd	1,006,542	9	無	台灣電力公司	217,631	11	無
3	Winning	736,120	9	無	Bit Maritime Limited	825,884	7	無	亞洲水泥公司	168,724	8	主要股東
	其他	5,463,685	64	無	其他	7,967,557	69	無	其他	1,306,703	63	無
	營業收入淨額	8,501,325	100		營業收入淨額	11,523,222	100		營業收入淨額	2,065,156	100	

說明：(1)本公司及子公司部份船舶運務隨市場需求機動調撥，承攬客戶不一，致主要客戶佔合併營業收入比例有所增減。

(2)其餘銷貨客戶未達銷貨總額10%以上。

(2)本公司之主要客戶收入占全年營業收入金額10%以上之明細：

單位：新台幣仟元

	106年度				107年度				108年度截至前一季止			
項目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營業收入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名稱	金額	占全年度營業收入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名稱	金額	當年度截至前一季營業收入比率(%)	與發行人關係
1	亞洲水泥公司	448,547	51	主要股東	亞洲水泥公司	545,460	50	主要股東	亞洲水泥公司	166,967	58	主要股東
2	台灣電力公司	301,945	34	無	台灣電力公司	380,131	35	無	台灣電力公司	91,316	32	無
3	裕民新加坡公司	104,130	12	子公司	裕民新加坡公司	102,752	10	子公司	裕民新加坡公司	27,043	9	子公司
	其他	23,747	3	無	其他	52,101	5	無	其他	4,500	1	無
	營業收入淨額	878,369	100		營業收入淨額	1,080,444	100		營業收入淨額	289,826	100	

說明：(1)本公司部份船舶運務隨市場需求機動調撥，承攬客戶不一，致主要客戶佔營業收入比例有所增減。

(2)其餘銷貨客戶未達銷貨總額10%以上。

(五)最近二年度生產量值：本公司為船舶服務業，故不適用。

(六)最近二年度運輸量值

1.最近二年度本公司及子公司合併貨物運載量

單位：仟公噸

年度 / 貨物	106年度				107年度			
	本公司運載量	%	合併運載量	%	本公司運載量	%	合併運載量	%
水泥	2,250	67.4	2,326	6.02	2,518	71.5	2,518	6.40
礦砂	0	0	21,538	55.75	0	0	21,330	54.21
煤炭	1,088	32.6	10,123	26.20	1,002	28.5	10,402	26.44
原油	0	0	1,386	3.59	0	0	1,092	2.78
其他	0	0	3,259	8.44	0	0	4,002	10.17
合計	3,338	100.0	38,632	100.0	3,520	100.0	39,344	100.0

2.最近二年度合併營業收入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運費收入	8,285,385	11,350,673
其他營業收入	215,940	172,549
營業收入合計	8,501,325	11,523,222

三、從業員工資訊

(一)從業員工

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當年度截至108年5月15日
員工人數	岸上	97	106	109
	船員	799	782	728
	其他	0	0	0
	合計	896	888	837
平均年歲		35.94	36.99	37.18
平均服務年資		4.98	5.24	5.52
學歷分佈比率(%)	博士	0.22	0.23	0.24
	碩士	4.02	4.50	5.02
	大專	51.45	52.82	54.00
	高中	9.04	7.43	6.93
	高中以下	35.27	35.02	33.81

(二)本公司與財務資訊透明有關人員，取得主管機關指明之相關證照情形

1.證券商高級業務員：財會部門共三人

2.信託從業人員：財會部門共四人

3.中華民國會計師：無

4.企業內部控制基本能力測驗：財會部門共三人

5.國際內部稽核師：無

6.國際電腦稽核師：無

四、環保支出資訊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污染環境所受損失及處分：

2018年1月本屬一艘輕便型散裝船於土耳其卸貨期間，洗艙汙水流入海面造成汙染，當地主管機關裁罰USD $ 13,984元。

(二)未來因應對策

1.擬採行之改善措施及預計環保資本支出

針對上述汙染損失，已完成船隊人員教育訓練，加強卸貨期間甲板排水塞巡檢並落實登輪工作人員管控，避免類案再生。

本公司新造系列船均為最優化ECO- DESIGN並採用各種節能設備，未來三年預計環保支出約為1,678萬美元，包括裝置壓艙水處理系統、燃油均質機、艉軸軸封Air Guard System、衛生水處理單元、油水分離器及焚化爐、加裝脫硫裝置等多項節能環保設備。

2.未來因應對策

(1)本公司屬輪皆領有船級協會簽發之國際防止油污染證書。

(2)本公司屬輪配置之設備皆符合國際海事諮詢組織（IMO）之要求，故符合防止環境污染標準。

五、勞資關係

(一)公司各項員工福利措施、進修、訓練、退休制度與其實施狀況，及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情形

1.員工福利措施

(1) 本公司為辦理同仁福利，依法設立職工福利委員會，統籌推動福利事宜。並鼓勵同仁組成社團，平時舉辦休閒運動、員工旅遊、年節慰勞等活動，並發放生日禮券、旅遊補助等，使員工在工作之餘，能兼顧身心之休閒健康與促進同仁之情誼。為關心同仁眷屬，設有同仁及子女獎學金、婚喪喜慶、住院補助之福利。

(2)本公司重視員工健康，定期辦理重點健康檢查、身心健康講座及有氧運動課程，並申請「勞動部工作與生活平衡補助計畫」，將更多資源投注於員工身心健康關懷中。除辦理身心健康各類活動，另於每周發送最新健康相關資訊予同仁。

(3)本公司除依法辦理勞工保險、就業保險及全民健保外，並加保團體壽險、醫療險、意外保險、董監事暨重要職員責任保險等，提高員工保障。

(4)本公司配合關係企業措施，以集團名義與附近之幼稚園合作，訂立托兒服務之優惠辦法。

(5)本公司完成MLC2006系統認證，依國際勞工組織（ILO）2006年海事勞工公約（MLC2006）規範事項辦理，改善船員在船上工作和生活的條件。船員常年在海上工作，為使其安心工作，除給予合理之待遇外，並注重船員之工作環境、飲食起居、休閒活動器材之添置，勞資關係和諧。

(6)本公司備置咖啡機及茶包供同仁取用，員工享有集團定期購物折扣、補助員工餐費及多項優惠方案。

(7)為表彰本公司長期服務之資深人員，鼓勵員工服務本公司的熱忱並持續留任，訂立船員及職員年資表揚措施，每年度頒發獎項、獎座等，感謝資深船員、職員於裕民的奉獻付出。

相關資訊，均公開揭露於公司網站http://www.uming.com.tw/career

2.員工進修與訓練

(1)每年依同仁業務及工作之需要，配合個人發展潛能，遴派合適同仁參加遠東集團人力發展中心年度訓練計畫之各類研習課程，達到訓用合一之目標。

(2)為拓展同仁國際觀視野，並加強商業英文閱讀、會話及書信寫作能力，除視工作需要及英語程度，遴選員工分級進修英語課程外，亦辦理主管1對1訓練班及提供英文學習補助方案等，並鼓勵同仁參與英文國際演講社，同時每周發放英文充電資訊予同仁，以全面性提升同仁英文能力與營造學習風氣。

(3)為提升同仁專業能力，吸取最新資訊，以增進工作效率，不定期選派同仁參加相關訓練機構各類專業課程及研討會。並藉由辦理內部分享講座，培養內部講師，透過分享部門間的專業知識或時下熱門議題，以達到資訊共享之目的。

(4)為傳承公司文化與經營理念，落實培育人才目標，每年開辦新進人員訓練。

(5)為鼓勵員工提出有利於公司營運改善之想法，激發員工潛能，提高生產力、品質、安全、效率與士氣，達成合理化與簡化工作流程，進而提升經營體質，裕民建立「提案改善制度」，鼓勵同仁持續提出創新提案，經由高階主管針對各評分標準共同評選出具可行性之提案給予獎勵並實踐提案。

(6)為方便員工吸收新知以提升工作效率及強化個人競爭力，本公司於Connection Portal系統架設完備的規章制度知識庫，過濾整理最新的政府法令、規章制度與專業知識等供員工瀏覽查詢。

(7)為幫助同仁加速了解航運領域相關知識及船隊實務運作，視需要辦理隨船見習及船岸輪調等專案。

(8)為培養人才，協助同仁拓展人脈、吸收新知與增進英文能力，視需要辦理海外派訓專案。

(9)為使船岸同仁熟悉工作環境,提升安全管理,依規定每年定期辦理ISM Code教育訓練及消防安全訓練課程。

(10)為使同仁對於商務禮儀及社交活動有進一步的了解,特辦理商務禮儀講座,提供同仁合宜的服裝搭配示範及社交場合間互動的技巧與注意事項。

(11)一〇七年度本公司員工參與各項專業職能及教育訓練課程共121班次,課程時數共約1,773小時,總費用為新台幣728仟元,參與課程員工達185人次。

(12)為使船岸同仁熟悉工作環境,提升安全管理,依規定每年定期辦理ISM Code教育訓練、職業安全訓練、EMS環境管理制度課程及消防安全訓練課程。一〇七年度本公司分別於台北、廈門、菲律賓等不同地區舉辦共4次ISM Code教育訓練課程,課程時數共240小時,訓練費用約為新台幣9,455仟元,參與課程之在岸船員人次達494人次。

相關資訊,均公開揭露於公司網站http://www.uming.com.tw/career

3.員工退休制度

本公司依照勞動基準法、勞工退休金條例及船員法、海商法等相關法規,訂定職員退休辦法及船員退休辦法,並於公司「工作規則」中明訂有僱用、考勤考核、獎懲、升遷、待遇及退休撫恤等相關規定。

本公司設有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依法依一定比例提撥退休金提存至政府指定機構,定期召開委員會監督與審核退休金提撥運用情形,充分保障同仁退休之權益。另針對選擇採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員工,依法按工資分級表及個人額外提撥比例,每月提繳退休金於員工在勞保局之個人退休金專戶,以維護員工權益。本公司107年度退休職員為0人,退休船員為4人。

相關資訊,均公開揭露於公司網站http://www.uming.com.tw/career

本公司退休金相關資訊請參閱本年報第145頁至第147頁。

4.勞資間之協議與各項員工權益維護措施

本公司依照勞動基準法、勞工退休金條例、就業服務法及性別工作平等法等之規定,訂有人事管理規章,以保障員工權益,並提報主管機關核備。

5.工作環境與員工人身安全保護措施

(1)本公司設有職業安全衛生室及成立職安委員會並設置各項安全措施如消防設施、緊急避難路徑及通報系統,同時為預防職業災害,保障員工之安全與健康,特依據職業安全衛生法及ISM Code之規定,訂定職業安全衛生工作守則,要求員工確實遵守,以確定安全的工作環境。

(2)本公司依法安排合適同仁接受急救人員訓練課程並取得合格急救人員資格。並提前配合法令,與醫院及護理管顧公司簽約合作,每月駐點醫護人員臨場服務,提供公司職安相關專業協助及辦公室同仁個人身心健康方面諮詢服務。

(3)落實定期保養電梯消防設施等及加強門禁管理，定期安排職安訓練及消防演習，以維護人員生命安全。

(4)為塑造兩性圓融關係及防治人員發生性騷擾行為，保障員工之權益並提供和諧安全之工作環境，本公司訂有性騷擾防治措施、申訴及懲戒辦法以保護員工。

(5)本公司依法令規定定期實施健康檢查，並依健康檢查結果施行健康管理。

(6)為符合法令規定及維護勞、資雙方權益，本公司於106年度設立勞資會議，由雇主指派資方代表，及全體同仁推選勞方代表，並核備台北市勞動局。依規定每三個月舉行勞資會議，報告及討論勞資相關議題。

相關資訊，均公開揭露於公司網站http://www.uming.com.tw/career

6.員工行為或倫理守則

本公司秉持『誠、勤、樸、慎、創新』的企業精神，誠者，真誠也；勤者，勤奮也；樸者，儉樸也；慎者，審慎也；創新者，不斷地為顧客、為股東創造新的價值。此精神已然成為企業文化的一環，深植於員工心中。

本公司之「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已於102年8月12日第十六屆第二次董事會通過，並提報103年6月9日股東會。另配合法令修正部分條文，已於104年11月6日董事會通過，並提報105年6月8日股東會。為確實落實「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本公司已於網站上對員工進行「誠信經營守則」及「道德行為準則」之宣導。此外，本公司於內部入口網站上建立「裕民公告系統」，員工可以登入網站查照本公司工作規則，裡頭詳載規範員工行為與倫理守則之辦法。

本公司「工作規則」載有明確的行為守則，管理上強調員工應自我約束、盡忠職守，部門主管對所屬人員同時負有訓練、領導與考核等責任，使員工得以充分了解行為準則，主要規範內容如下：

(1)員工應遵守本公司一切合法規章及其監督人員之合理指導，每年須簽署「忠誠聲明書」，非經總經理核准，不得私自經營商業或兼任本公司以外職務。

(2)各級主管對所屬人員應確實按照規定認真考勤，不得徇情蒙蔽。

(3)員工執行職務應力求確實，不得畏難規避、互相推諉或無故稽延。

(4)員工應盡忠職守，努力工作，不得洩漏業務上之秘密或其他資料；非經主管許可，不得以文件帳冊及電子檔案示人或任意發表有關職務之談話。新進同仁須簽署「員工使用IT設備暨資訊軟體同意書」，確實遵守相關法令規定及網路規範。

(5)員工對於公物應妥善使用保管之，不得浪費、毀損、變更或侵占私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因勞資糾紛所受損失、目前及未來可能發生之估計金額與因應措施：無。

六、重要契約

契約性質	訂約對象	契約起迄日期	主要內容	限制條款
長期攬貨合約	亞洲水泥公司	108.1 ~ 108.12	內外銷水泥運務	無
	台灣電力公司	105.1 ~ 108.12	太平洋區進口燃煤運務 (巴拿馬極限型)	無
	Vale international S.A.	109.6 ~ 134.9	巴西至中國鐵礦石運務 (超大型礦砂散裝貨輪)	無
船舶委託營運合約	台灣電力公司	106.10 ~ 111.10	電昌一號煤輪委託營運承攬	無
	台灣電力公司	106.11 ~ 111.11	電昌二號煤輪委託營運承攬	無
散裝貨輪建造合約	日本住友商社大島造船廠	101.11 ~ 108.6	散裝貨輪建造合約	無
	中國青島北海船舶重工公司	107.1 ~ 109.9	超大型礦砂散裝貨輪建造合約	無
長期借款合約	彰化商業銀行	105.12 ~ 110.12	授信約定書、一般週轉金借款契約	無
		104.8 ~ 109.8	一般週轉金借款契約	無
	台新國際商業銀行	106.9 ~ 111.9	授信合約書	無
	台灣中小企業銀行	107.10~112.10	借據	無
	日盛國際商業銀行	105.12 ~ 108.12	授信合約書	無
	中國信託商業銀行	107.3 ~ 112.3	銀行授信綜合額度契約暨總約定書	無
	第一商業銀行	107.12 ~ 110.12	約定書	無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	106.8 ~ 111.8	中長期授信合約書	無
		107.8 ~ 112.8	中長期授信合約書	無
		107.6 ~ 109.6	中長期授信合約書	無
	台灣銀行	103.12 ~108.12	放款借據	無
		105.8~108.8	放款借據	無
		108.3~113.3	放款借據	無
	法國巴黎銀行台北分行	103.4 ~ 108.4	Agreement For Discount of Bank Guaranteed Commercial Paper	無
		105.1 ~ 110.1	Agreement For Discount of Bank Guaranteed Commercial Paper	無
		105.1 ~ 110.1	Agreement For Discount of Bank Guaranteed Commercial Paper	無

（接次頁）

（承前頁）

契 約 性 質	訂 約 對 象	契約起迄日期	主 要 內 容	限制條款
長期借款合約	日商瑞穗銀行新加坡分行	101.7 ~ 111.7	Facility Agreement, Deed of Covenants and Assignment	無
		101.9 ~ 111.9	Facility Agreement, Deed of Covenants and Assignment	無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新加坡分行	101.10 ~111.10	Facility Agreement, Deed of Covenants and Assignment	無
		102.4 ~ 112.4	Facility Agreement, Deed of Covenants and Assignment	無
		102.5 ~ 112.5	Facility Agreement, Deed of Covenants and Assignment	無
		102.8 ~ 112.8	Facility Agreement, Deed of Covenants and Assignment	無
	中國信託銀行新加坡分行	102.10 ~112.10	Facility Agreement, Deed of Covenants and Assignment	無
		103.1 ~ 113.1	Facility Agreement, Deed of Covenants and Assignment	無
	合作金庫銀行(OBU)	102.9 ~ 110.9	Facility Agreement, Deed of Covenants and Assignment	無
		102.12 ~110.12	Facility Agreement, Deed of Covenants and Assignment	無
	法國巴黎銀行新加坡分行	103.9 ~ 110.9	Facility Agreement, Deed of Covenants and Assignment	無
	澳盛銀行(OBU)	103.4 ~ 111.3	Facility Agreement, Deed of Covenants and Assignment	無
		106.1 ~ 113.1	Facility Agreement, Deed of Covenants and Assignment	無
	Japan Bank for International Cooperation, Citibank Tokyo Branch	104.1 ~ 112.6	Loan Agreement, Deed of Covenants, Security Assignment	無
		104.4 ~ 112.10	Loan Agreement, Deed of Covenants, Security Assignment	無
		104.9 ~ 113.1	Loan Agreement, Deed of Covenants, Security Assignment	無
	彰化銀行(OBU)	103.12 ~113.12	授信合約, Deed of Covenants and Assignment	無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OBU)	104.1 ~ 111.12	中長期授信合約書, Deed of Covenants and Assignment	無
		108.1~118.1	Loan Agreement, Deed of Covenants	無
	玉山銀行新加坡分行	103.5 ~ 114.5	Facility Agreement, Deed of Covenants and Assignment	無
		107.11 ~ 117.11	Facility Agreement, Deed of Covenants and Assignment	無
	台灣銀行(OBU)	104.12 ~ 114.12	放款借據, Deed of Covenants and Assignment	無
	United Overseas Bank Limited, Singapore Branch	105.12 ~ 110.12	Facility Agreement, Deed of Covenants	無

（接次頁）

（承前頁）

契 約 性 質	訂 約 對 象	契約起迄日期	主 要 內 容	限制條款
	永豐銀行(OBU)	106.8~115.8	授信及交易總申請書, Deed of Covenants	無
	台灣新光商業銀行(OBU)	107.12~117.8	授信約定書	無
	兆豐國際商業銀行香港分行	99.11 ~ 109.11	Facility Agreement, Deed of Covenants and Assignment	無
	日商瑞穗銀行(OBU)	102.3 ~ 110.3	Facility Agreement, Deed of Covenants and Assignment	無

陸、財務概況

一、最近五年度簡明資產負債表、綜合損益表及會計師查核意見

(一)簡明資產負債表及綜合損益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簡明資產負債表－合併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108年3月31日財務資料(註1)
		103	104	105	106	107	
流動資產		$ 31,267,085	$ 27,236,089	$ 23,031,922	$ 18,951,405	$ 26,696,970	$ 29,305,71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5,972,794	30,968,544	28,315,931	30,217,912	29,939,341	29,547,311
無形資產		0	0	0	879	34,624	32,421
其他資產		6,254,063	5,512,923	6,761,148	4,726,009	6,537,716	6,967,786
資產總額		63,493,942	63,717,556	58,109,001	53,896,205	63,208,651	65,853,235
流動負債	分配前	14,437,391	15,618,081	11,827,591	13,461,797	19,369,432	20,351,106
	分配後	16,325,027	16,463,136	12,461,383	14,475,864	-	-
非流動負債		20,770,204	20,512,621	21,730,929	18,594,198	18,213,684	18,566,887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5,207,595	36,130,702	33,558,520	32,055,995	37,583,116	38,917,993
	分配後	37,095,231	36,975,757	34,192,312	33,070,062	-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8,286,347	27,586,854	24,550,481	21,840,210	25,625,535	26,935,242
股本		8,580,167	8,580,167	8,450,557	8,450,557	8,450,557	8,450,557
資本公積		225,368	225,410	115,140	115,135	115,123	115,152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7,947,049	16,888,482	14,917,375	15,275,472	16,053,677	16,146,100
	分配後	16,059,413	16,043,427	14,283,583	14,261,405	-	-
其他權益		1,533,763	2,370,488	1,067,409	(2,000,954)	1,006,178	2,223,433
庫藏股票		0	(477,693)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8,286,347	27,586,854	24,550,481	21,840,210	25,625,535	26,935,242
	分配後	26,398,711	26,741,799	23,916,689	20,826,143	-	-

註1：108年3月31日之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2.簡明綜合損益表－合併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純益為新台幣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當年度截至108年3月31日財務資料（註1）
	103	104	105	106	107	
營業收入	$ 9,140,951	$ 7,924,088	$ 6,517,397	$ 8,501,325	$ 11,523,222	$ 2,065,156
營業毛（損）利	1,812,171	379,365	(199,127)	777,045	1,715,148	184,454
營業損益	1,478,943	65,099	(466,989)	461,018	1,333,009	94,565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899,515	660,212	(386,179)	350,396	300,095	3,110
稅前淨利	2,378,458	725,311	(853,168)	811,414	1,633,104	97,675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088,252	824,397	(878,354)	999,520	1,668,840	90,822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2,088,252	824,397	(878,354)	999,520	1,668,840	90,822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433,924	841,397	(1,311,563)	(3,085,478)	2,007,257	1,219,27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522,176	1,665,794	(2,189,917)	(2,085,958)	3,676,097	1,310,097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2,088,252	824,397	(878,354)	999,520	1,668,840	90,822
淨利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4,522,176	1,665,794	(2,189,917)	(2,085,958)	3,676,097	1,310,09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0
每股盈餘	2.43	0.96	(1.04)	1.18	1.97	0.11

註1：108年3月31日之財務資料係經會計師核閱。

3.簡明資產負債表－個體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3	104	105	106	107
流動資產		$ 2,787,511	$ 2,459,341	$ 1,922,612	$ 1,833,612	$ 1,985,03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1,334,087	1,219,423	978,474	933,858	870,896
無形資產		0	0	0	879	34,624
其他資產		57,921,549	57,646,904	52,916,320	47,610,338	49,102,842
資產總額		62,043,147	61,325,668	55,817,406	50,378,687	51,993,399
流動負債	分配前	24,886,213	26,689,046	21,389,847	20,772,900	17,453,879
	分配後	26,773,849	27,534,101	22,023,639	21,786,967	-
非流動負債		8,870,587	7,049,768	9,877,078	7,765,577	8,913,985
負債總額	分配前	33,756,800	33,738,814	31,266,925	28,538,477	26,367,864
	分配後	35,644,436	34,583,869	31,900,717	29,552,544	-
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權益		28,286,347	27,586,854	24,550,481	21,840,210	25,625,535
股本		8,580,167	8,580,167	8,450,557	8,450,557	8,450,557
資本公積		225,368	225,410	115,140	115,135	115,123
保留盈餘	分配前	17,947,049	16,888,482	14,917,375	15,275,472	16,053,677
	分配後	16,059,413	16,043,427	14,283,583	14,261,405	-
其他權益		1,533,763	2,370,488	1,067,409	(2,000,954)	1,006,178
庫藏股票		0	0	0	0	0
非控制權益		0	0	0	0	0
權益總額	分配前	28,286,347	27,586,854	24,550,481	21,840,210	25,625,535
	分配後	26,398,711	26,741,799	23,916,689	20,826,143	-

4.簡明綜合損益表－個體資訊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純益為新台幣元

年度 項目	最近五年度財務資料				
	103	104	105	106	107
營業收入	1,251,285	1,387,973	1,190,126	878,369	1,080,444
營業毛利	118,285	135,167	101,242	97,126	202,426
營業損益	(115,463)	(73,175)	(87,153)	(110,116)	(64,867)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2,462,630	773,528	(788,990)	888,484	1,666,613
稅前淨利	2,347,167	700,353	(876,143)	778,368	1,601,746
繼續營業單位本期淨利	2,088,252	824,397	(878,354)	999,520	1,668,840
停業單位損失	0	0	0	0	0
本期淨利（損）	2,088,252	824,397	(878,354)	999,520	1,668,840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稅後淨額)	2,433,924	841,397	(1,311,563)	(3,085,478)	2,007,257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4,522,176	1,665,794	(2,189,917)	(2,085,958)	3,676,097
每股盈餘	2.43	0.96	(1.04)	1.18	1.97

(二)最近五年度簽證會計師查核意見

年度	會計師事務所	簽證會計師	查核意見
103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振銘、施景彬	無保留意見
104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振銘、施景彬	修正式無保留意見
105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俐雯、施景彬	無保留意見
106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郭俐雯、施景彬	無保留意見
107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李振銘、郭俐雯	無保留意見

二、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一)財務分析－國際財務報導準則

1.合併財務比率分析

分析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當年度截至108年3月31日（註1）
		103	104	105	106	107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5.45	56.70	57.75	59.48	59.46	59.10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188.88	155.32	163.45	133.81	146.43	154.00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216.57	174.39	194.73	140.78	137.83	144.00
	速動比率（%）	212.98	171.33	191.77	137.17	135.30	142.35
	利息保障倍數（倍）	7.32	2.57	(0.59)	2.48	3.61	1.58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14.60	15.35	15.94	18.14	23.31	5.42
	平均收現日數	25	24	23	20	15.66	16.60
	存貨週轉率（次）	不適用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不適用					
	平均銷貨日數	不適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0.43	0.28	0.22	0.29	0.38	0.07
	總資產週轉率（次）	0.16	0.12	0.11	0.15	0.20	0.03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4.18	1.90	(0.71)	2.60	3.71	0.35
	權益報酬率（%）	7.77	2.95	(3.37)	4.31	7.03	0.35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	27.72	8.45	(10.10)	9.60	19.33	1.16
	純益率（%）	22.85	10.40	(13.48)	11.76	14.48	4.40
	每股盈餘（元）	2.43	0.96	(1.04)	1.18	1.97	0.11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25.21	21.55	15.98	13.03	15.16	3.61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註5）	48.34	36.25	37.85	37.71	49.09	55.27
	現金再投資比率（%）	3.04	2.31	1.83	2.13	3.38	1.25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3.55	68.88	（註2）	11.78	6.22	14.72
	財務槓桿度	1.34	（註3）	0.47	（註3）	1.89	（註3）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比例超過20%之分析：

1.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要係因一〇七年度海運市場運價費率較一〇六年度上漲，運費收入增加，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2.應收款項週轉率增加及平均收現日數減少，主要係因一〇七年度海運市場運價費率較一〇六年度上漲，運費收入增加，相對銷貨淨額增加所致。

3.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及總資產週轉率增加，主要係因一〇七年度海運市場運價費率較一〇六年度上漲，運費收入增加，相對銷貨淨額增加所致。

4.獲利能力之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增加，主要係因一〇七年度海運市場運價費率較一〇六年度上漲，運費收入增加，相對營業毛利、營業淨利、稅前淨利及本期淨利增加所致。

5.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及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要係因一〇七年度海運市場運價費率較一〇六年度上漲，運費收入增加，相對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6.營運槓桿度減少及財務槓桿度增加，主要係因一〇七年度海運市場運價費率較一〇六年度上漲，營業利益增加所致。

2.個體財務比率分析

分析項目 \ 年度		最近五年度財務分析				
		103	104	105	106	107
財務結構	負債占資產比率（%）	54.41	55.02	56.02	56.65	50.71
	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	2,785.20	2,840.41	3,518.50	3,170.27	3,965.98
償債能力	流動比率（%）	11.20	9.21	8.99	8.83	11.37
	速動比率（%）	10.75	8.84	8.60	8.46	10.95
	利息保障倍數（倍）	9.53	3.22	(1.49)	3.15	5.84
經營能力	應收款項週轉率（次）	8.62	13.10	15.92	15.23	14.64
	平均收現日數	42	28	23	24	25
	存貨週轉率（次）	不適用				
	應付款項週轉率（次）	不適用				
	平均銷貨日數	不適用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次）	1.42	1.09	1.08	0.92	1.20
	總資產週轉率（次）	0.02	0.02	0.02	0.02	0.02
獲利能力	資產報酬率（%）	3.91	1.76	(1.00)	2.45	3.78
	權益報酬率（%）	7.77	2.95	(3.37)	4.31	7.03
	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比率（%）	27.36	8.16	(10.37)	9.21	18.95
	純益率（%）	166.89	59.40	(73.80)	113.79	154.46
	每股盈餘（元）	2.43	0.96	(1.04)	1.18	1.97
現金流量	現金流量比率（%）	1.42	2.26	(0.19)	(3.47)	(0.5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註5）	4.54	4.83	15.50	3.45	1.38
	現金再投資比率（%）	（註4）	（註4）	（註4）	（註4）	（註4）
槓桿度	營運槓桿度	（註2）	（註2）	（註2）	（註2）	（註2）
	財務槓桿度	（註3）	（註3）	（註3）	（註3）	（註3）

最近二年度各項財務比率變動比例超過20%之分析：

1.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增加，主要係因一〇七年底特別盈餘公積及其他權益較一〇六年底增加，權益總額增加所致。

2.償債能力之流動比率、速動比率增加，主要係因一〇七年底流動負債較一〇六年底減少所致。

3.利息保障倍數增加，主要係因一〇七年度海運市場運價費率較一〇六年度上漲，運費收入增加，稅前淨利增加所致。

4.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及總資產週轉率增加，主要係因一〇七年度海運市場運價費率較一〇六年度上漲，運費收入增加，相對銷貨淨額增加所致。

5.獲利能力之資產報酬率、權益報酬率、稅前純益占實收資本額比率、純益率及每股盈餘增加，主要係因一〇七年度營業外收入之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收入較一〇六年度增加，相對稅前淨利及本期淨利增加所致。

6.現金流量比率增加，主要係一〇七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出較一〇六年度減少所致。

7.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減少，主要係因最近五年度之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一〇六年度同期減少所致。

註1：108年3月31日之財務資料係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暨經會計師核閱。
註2：該比率為零或負數。
註3：營業利益減除利息費用後之金額為負數，故不予計算。
註4：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減除現金股利後之金額為負數。
註5：財務分析之計算公式如下：

1.財務結構
(1)負債占資產比率＝負債總額／資產總額。
(2)長期資金占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比率＝（權益總額＋非流動負債）／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2.償債能力
(1)流動比率＝流動資產／流動負債。
(2)速動比率＝（流動資產－存貨－預付費用）／流動負債。
(3)利息保障倍數＝所得稅及利息費用前純益／本期利息支出。

3.經營能力
(1)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週轉率＝銷貨淨額／各期平均應收款項(包括應收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收票據)餘額。
(2)平均收現日數＝365／應收款項週轉率。
(3)存貨週轉率＝銷貨成本／平均存貨額。
(4)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週轉率＝銷貨成本／各期平均應付款項(包括應付帳款與因營業而產生之應付票據)餘額。
(5)平均銷貨日數＝365／存貨週轉率。
(6)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淨額。
(7)總資產週轉率＝銷貨淨額／平均資產總額。

4.獲利能力
(1)資產報酬率＝〔稅後損益＋利息費用×（1－稅率）〕／平均資產總額。
(2)權益報酬率＝稅後損益／平均權益淨額。
(3)純益率＝稅後損益／銷貨淨額。
(4)每股盈餘＝（歸屬於母公司業主之損益－特別股股利）／加權平均已發行股數。

5.現金流量
(1)現金流量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流動負債。
(2)淨現金流量允當比率＝最近五年度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最近五年度(資本支出＋存貨增加額＋現金股利)。
(3)現金再投資比率＝(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現金股利)／(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毛額＋長期投資＋其他非流動資產＋營運資金)。

6.槓桿度
(1)營運槓桿度＝(營業收入淨額－變動營業成本及費用)／營業利益。
(2)財務槓桿度＝營業利益／(營業利益－利息費用)。

三、最近年度財務報告之監察人或審計委員會審查報告

監 察 人 查 核 一 〇 七 年 度 決 算 表 冊 報 告 書

茲　准

董事會造具本公司民國一〇七年度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派等議案；其中財務報表業經委託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李振銘、郭俐雯會計師查核完竣，並出具查核報告。

上述營業報告書、財務報表及盈餘分配等議案經本監察人查核完竣，認為尚無不合，爰依公司法第二百一十九條規定，繕具報告，敬請　鑒核。

此　上

本公司一〇八年度股東常會

監察人　　邵　瑞　蕙

張　志　鵬

徐　旭　平

中　華　民　國　一 〇 八　年　三　月　二 十 二　日

四、最近年度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裕民航運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資產負債表，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綜合損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合併現金流量表，以及合併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合併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裕民航運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狀況，暨民國 107 年及 106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之合併財務績效及合併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裕民航運公司及其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裕民航運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合併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運輸設備之減損評估

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 36 號規定，企業必須定期進行資產減損測試，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因主要營業性質係屬航運業，運輸設備之金額對於其財務報表係屬重大，且管理階層對運輸設備之減損評估過程採用諸多估計假設，其方法將直接影響減損損失認列之金額，因此本年度將運輸設備之減損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運輸設備減損評估已納入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測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評估之主要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情形。
2. 取得並瞭解管理階層評估運輸設備減損時所使用之計算方法及相關之資產減損評估表。
3. 評估並諮詢本事務所內部專家運輸設備減損相關會計估計之合理性，包含現金產生單位之辨認及取得相關原始憑證或佐證資料驗證運輸設備之現時公允價值、以現金流量折現法評估各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時，所使用之現金流量預測及折現率等之合理性。
4. 依據管理階層資產減損評估表，驗證計算內容之正確性。

運務完成比例之查核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之運費收入係依照航程完成程度認列。由於航程完成程度之衡量及相關計算方法涉及一定程度之判斷及估計，且相關方法之決定及適用情形將影響各期間航運收入之認列及表達，故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運費收入之完成比例已納入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請參閱合併財務報表附註五。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 瞭解及測試運費收入認列之主要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情形。
2. 取得並瞭解管理階層評估運務完成比例所使用之計算方法，評估該方法是否適當並一致採用。
3. 以實際結航資訊、到離港報告、船期表及客戶合約驗證管理階層計算航行天數百分比及運費收入之合理性。

其他事項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業已編製民國 107 及 106 年度之個體財務報表，並經本會計師出具無保留意見之查核報告在案，備供參考。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合併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合併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合併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裕民航運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裕民航運公司及其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裕民航運公司及其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合併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合併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合併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 辨認並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 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裕民航運公司及其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 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 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裕民航運公司及其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

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合併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裕民航運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 評估合併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合併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 對於集團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合併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集團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集團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裕民航運公司及其子公司民國 107 年度合併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　李 振 銘　　會 計 師　郭 俐 雯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19 日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

代碼	資產	107年12月31日 金額	%	106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	$ 16,684,916	27	$ 10,528,550	20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及二五）	2,741,003	4	147,982	-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及二六）	5,815,650	9	-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九、二五及二六）	-	-	6,482,215	12
1140	合約資產－流動（附註十九及二五）	189,352	-	-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十一）	355,817	1	489,217	1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十一及二五）	81,322	-	62,388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十一）	185,829	-	652,469	1
130X	船舶油料	410,314	1	422,490	1
1479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五）	232,767	-	166,094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26,696,970	42	18,951,405	35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2,024,330	3	-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十）	-	-	892,943	2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三）	2,826,266	5	2,504,503	5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四、二六及二七）	29,939,341	48	30,217,912	56
1780	無形資產	34,624	-	87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一）	17,895	-	34,465	-
1915	預付設備款（附註十四）	747,189	1	342,042	1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五及二六）	108,076	-	109,706	-
1940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附註二五）	809,669	1	819,523	1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4,291	-	22,827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36,511,681	58	34,944,800	65
1XXX	資產總計	$ 63,208,651	100	$ 53,896,205	100

董事長：徐旭東　　經理人：王書吉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負債及權益	107年12月31日 金額	107年12月31日 %	106年12月31日 金額	106年12月31日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五）	$ 6,615,000	10	$ 5,985,000	11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五及二六）	4,748,161	8	2,598,642	5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七）	106,395	-	154,238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五）	104,938	-	131,536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六）	1,219,360	2	905,443	2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一）	28,911	-	104,532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六）	6,330,698	10	3,370,445	6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五）	215,969	-	211,961	1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9,369,432	30	13,461,797	25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五及二六）	17,673,689	28	18,022,116	34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一）	170,677	-	178,726	-
2630	遞延收入－非流動	170,679	-	189,459	-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十七）	198,639	1	203,897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18,213,684	29	18,594,198	34
2XXX	負債總計	37,583,116	59	32,055,995	59
	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權益（附註十八）				
3110	普通股股本	8,450,557	13	8,450,557	16
3200	資本公積	115,123	-	115,135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526,608	11	6,426,656	12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000,954	3	-	-
3350	未分配盈餘	7,526,115	12	8,848,816	17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6,053,677	26	15,275,472	29
3400	其他權益	1,006,178	2	(2,000,954)	(4)
3XXX	權益總計	25,625,535	41	21,840,210	41
	負債與權益總計	$ 63,208,651	100	$ 53,896,205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會計主管：張宗良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綜合損益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盈餘為元

代碼		107年度 金額	107年度 %	106年度 金額	106年度 %
	營業收入				
4600	航運收入（附註十九及二五）	$ 11,350,673	98	$ 8,285,385	97
4800	其他營業收入（附註二十）	172,549	2	215,940	3
4000	營業收入合計	11,523,222	100	8,501,325	100
	營業成本				
5600	航運成本（附註二十及二五）	9,808,074	85	7,724,280	91
5900	營業毛利	1,715,148	15	777,045	9
6000	營業費用（附註二十及二五）	382,139	4	316,027	3
6900	營業淨利	1,333,009	11	461,018	6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50	財務成本（附註二十）	(626,789)	(5)	(548,379)	(6)
7100	利息收入	446,047	4	235,651	3
7130	股利收入	114,654	1	125,303	1
7190	其他收入（附註二五）	19,795	-	18,894	-
7230	外幣兌換利益（附註二八）	64,732	1	794,145	9
7590	什項支出	(6,438)	-	(17,697)	-
761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285,551	2	(106)	-
7625	處分投資利益（損失）	24,402	-	(299,152)	(4)
76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損失	(165,608)	(1)	(103,900)	(1)
7670	減損損失（附註九）	-	-	(4,900)	-
7370	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附註十三）	143,749	1	150,537	2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300,095	3	350,396	4
7900	稅前淨利	1,633,104	14	811,414	10
7950	所得稅利益（附註二一）	(35,736)	(1)	(188,106)	(2)
8200	本年度淨利	1,668,840	15	999,520	12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07年度 金額	107年度 %	106年度 金額	106年度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十七）	$ 3,949	-	($ 4,671)	-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613,277	5	-	-
832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8,216	-	(12,444)	(1)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337,998	12	(3,584,374)	(42)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	-	-	623,152	7
83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43,817	-	(107,141)	(1)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淨額）	2,007,257	17	(3,085,478)	(37)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3,676,097	32	($ 2,085,958)	(25)
8610	淨利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 1,668,840	-	$ 999,520	23
8710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本公司業主	$ 3,676,097	-	($ 2,085,958)	3
	每股盈餘（附註二二）				
9710	基本	$ 1.97		$ 1.18	
9810	稀釋	$ 1.97		$ 1.18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旭東 經理人：王書吉 會計主管：張宗良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權益變動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代碼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特別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A1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450,557	$ 115,140	$ 7,060,448	$ 337,186	$ 7,519,741
	105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5	以法定盈餘公積發放現金股利	-	-	(633,792)	-	-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337,186)	337,186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資本公積變動數	-	2	-	-	-
D1	106 年度淨利	-	-	-	-	999,520
D3	106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17,115)
D5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982,405
T1	股東領逾 5 年現金股利	-	(7)	-	-	-
T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	-	-	9,484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8,450,557	115,135	6,426,656	-	8,848,816
A3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	-	-	-	120,155
A5	107 年 1 月 1 日重編後餘額	8,450,557	115,135	6,426,656	-	8,968,971
	106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99,952	-	(99,952)
B5	本公司股東現金股利	-	-	-	-	(1,014,067)
B3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000,954	(2,000,954)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資本公積變動數	-	4	-	-	-
D1	107 年度淨利	-	-	-	-	1,668,840
D3	107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3,337
D5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672,177
T1	股東領逾 5 年現金股利	-	(16)	-	-	-
T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	-	-	(60)
Z1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8,450,557	$ 115,123	$ 6,526,608	$ 2,000,954	$ 7,526,115

董事長：徐旭東　　經理人：王書吉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工具利益(損失)	不動產重估增值	合計	權益總額
$ 1,000,343	$ -	$ 66,929	$ 4	$ 133	$ 1,067,409	$ 24,550,481
-	-	-	-	-	-	(633,792)
-	-	-	-	-	-	-
-	-	-	-	-	-	2
-	-	-	-	-	-	999,520
(3,693,524)	-	625,165	(4)	-	(3,068,363)	(3,085,478)
(3,693,524)	-	625,165	(4)	-	(3,068,363)	(2,085,958)
-	-	-	-	-	-	(7)
-	-	-	-	-	-	9,484
(2,693,181)	-	692,094	-	133	(2,000,954)	21,840,210
(1,181)	1,696,487	(692,094)	-	-	1,003,212	1,123,367
(2,694,362)	1,696,487	-	-	133	(997,742)	22,963,577
-	-	-	-	-	-	-
-	-	-	-	-	-	(1,014,067)
-	-	-	-	-	-	-
-	-	-	-	-	-	4
-	-	-	-	-	-	1,668,840
1,381,813	622,105	-	2	-	2,003,920	2,007,257
1,381,813	622,105	-	2	-	2,003,920	3,676,097
-	-	-	-	-	-	(16)
-	-	-	-	-	-	(60)
($ 1,312,549)	$ 2,318,592	$ -	$ 2	$ 133	$ 1,006,178	$ 25,625,535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會計主管：張宗良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現金流量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633,104	$ 811,414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2,298,209	2,301,321
A20200	攤銷費用	8,813	41
A20300	預期信用減損迴轉利益（呆帳費用）	(120)	4,742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損失	165,608	103,900
A20900	財務成本	626,789	548,379
A21200	利息收入	(446,047)	(235,651)
A21300	股利收入	(287,203)	(263,480)
A223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43,749)	(150,537)
A225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利益）損失	(285,551)	106
A23100	處分投資淨利益	-	(266,784)
A2320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清算損失	-	1
A23500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損損失	-	8,643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129,382	(938,003)
A29900	其他非現金項目	(24,402)	(24,631)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0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	-	23,187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1,442,682)	-
A31125	合約資產	(189,352)	-
A31150	應收帳款	114,502	(166,954)
A31180	其他應收款	459,489	31,941
A31200	船舶油料	13,879	(160,497)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66,661)	18,329
A32150	應付帳款	(26,598)	(67,707)
A32180	其他應付款	305,392	240,193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008	58,654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1,309)	(58,937)
A33000	營運產生之現金	2,845,501	1,817,670
A33100	收取之利息	453,198	242,189
A33200	收取之股利	287,203	263,480
A33300	支付之利息	(618,738)	(537,08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31,376)	(32,434)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2,935,788	1,753,819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0010	取得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35,346)	$ -
B00300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1,013,012)
B00400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價款	-	2,869,980
B01800	取得關聯企業	(167,888)	(502)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465,669)	(366,851)
B02800	處分不動產、廠房及設備價款	518,053	-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1,869	(11,356)
B04300	關係人資金貸與款項減少（增加）	26,530	(16,129)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20,945)	(920)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3,077)	(22,827)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1,257,364)	(4,132,450)
B07600	收取關聯企業之股利	73,417	809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1,330,420)	(2,693,258)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增加	630,000	1,585,000
C005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2,150,000	241,000
C01300	償還公司債	-	(1,00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8,229,743	8,527,244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5,882,922)	(9,812,674)
C04500	支付本公司業主股利	(1,014,083)	(633,799)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出）	4,112,738	(1,093,229)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38,260	(979,500)
EEEE	現金及約當現金增加（減少）	6,156,366	(3,012,168)
E00100	年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0,528,550	13,540,718
E00200	年底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 16,684,916	$ 10,528,550

後附之附註係本合併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徐旭東 經理人：王書吉 會計主管：張宗良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合併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57年8月設立於台北市，旗下擁有各型散裝貨輪、水泥船及油輪。專門經營水泥、煤、鐵砂及穀物等散裝乾貨輪航運。本公司之股票自79年12月8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合併財務報告於108年3月19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s將不致造成合併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u>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u>

合併公司依據107年1月1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107年1月1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IAS 39及IFRS 9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類別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說明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0,528,550	$10,528,550	-
衍生工具	持有供交易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47,982	147,982	-
股票投資－上市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5,185,390	5,203,523	（1）
股票投資－非上市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892,943	1,976,786	（1）
基金受益憑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1,296,825	1,296,825	（2）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204,074	1,204,074	（3）
存出保證金及長期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929,229	929,229	-

	107年1月1日帳面金額（IAS 39）	重分類	再衡量	107年1月1日帳面金額（IFRS 9）	107年1月1日保留盈餘影響數	107年1月1日其他權益影響數	說明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147,982						
加： 自備供出售（IAS 39）重分類－強制重分類	-	$1,296,825	$ -				
	147,982	1,296,825	-	$ 1,444,807	$ 7,004	($ 7,004)	（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	-						
加： 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IAS 39）重分類	-	6,078,333	1,101,976				
	-	6,078,333	1,101,976	7,180,309	113,031	988,945	（1）
合計	$ 147,982	$7,375,158	$1,101,976	$8,625,116	$ 120,035	$ 981,941	

(1)原依IAS 39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票投資，因非持有供交易，合併公司選擇全數依IFRS 9分類為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將相關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717,936仟元重分類為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其中原依IAS 39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IFRS 9分類為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應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因而107年1月1日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分別調整增加1,101,976仟元。

合併公司原依IAS 39已認列備供出售及以成本衡量之股票投資減損損失並累積於保留盈餘。因該等股票依IFRS 9指定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而不再評估減損，因而107年1月1日之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之帳面金額調整減少111,850仟元，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調整減少1,181仟元，保留盈餘調整增加113,031仟元。

(2)基金受益憑證原依IAS 39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其現金流量並非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且非屬權益工具，故依IFRS 9強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因追溯適用，107年1月1日之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調整減少7,004仟元，保留盈餘調整增加7,004仟元。

(3)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原依IAS 39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IFRS 9則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追溯適用後，107年1月1日之備抵損失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並無重大影響。

(4)合併公司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因適用IFRS 9產生之追溯調整數，於107年1月1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增加21,391仟元，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調整增加32,846仟元，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

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調整減少11,575仟元，保留盈餘調整增加120仟元。

2.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收入認列金額、已收及應收金額之淨結果係認列為合約資產（負債）。適用IFRS 15前，依IAS 18處理之合約係於認列收入時認列應收款或預收收入之減少。

(二)108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IFRS 9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註2）
IFRS 16「租賃」	2019年1月1日
IAS 19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註3）
IAS 28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年1月1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金管會允許合併公司得選擇提前於107年1月1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3：2019年1月1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IFRS 16「租賃」

IFRS 16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與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IAS 17「租賃」及IFRIC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IFRS 16時，合併公司將選擇僅就108年1月1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IFRS 16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IAS 17及IFRIC 4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IFRS 16之過渡規定處理。

合併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IFRS 16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合併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IFRS 16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為取得預付之租賃給付係認列於預付租賃款，因租金平穩化所產生與支付金額之差額係認列為應付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合併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合約係於合併資產負債表認列租賃資產及應付租賃款。

合併公司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IFRS 16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108年1月1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合併公司預計將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1.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2.租賃期間於108年12月31日以前結束之租賃將依短期租賃處理。

3.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108年1月1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4.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將使用後見之明。

合併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108年1月1日起始適用IFRS 16。

截至107年12月31日止，由於合併公司營運船舶皆屬自有船舶，並無租入長期船舶，故經評估後，首次適用IFRS 16並未對合併公司造成重大影響。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IASB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IFRS 3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註2）
IFRS 10及IAS 28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IAS 1及IAS 8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年1月1日（註3）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2020年1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3：2020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合併公司仍持續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遵循聲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s編製。

(二)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合併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1等級至第3等級：

1.第1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第2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1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第3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12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合併基礎

本合併財務報告係包含本公司及由本公司所控制個體（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子公司之財務報告已予調整，以使其會計政策與合併公司之會計政策一致。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各個體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已全數予以銷除。

子公司明細、持股比率及營業項目，參閱附註十二與附表八及九。

(五)外　　幣

各個體編製財務報告時，以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合併財務報告時，國外營運機構（包含營運所在國家或使用之貨幣與本公司不同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

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六)船舶油料

存貨為船舶油料，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因船舶油料係供營運使用而非出售，故以重置成本作為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移動平均法。

(七)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合併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之企業。

合併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合併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合併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當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之損失份額等於或超過其在該關聯企業之權益（包括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合併公司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其他長期權益）時，即停止認列進一步之損失。合併公司僅於發生法定義務、推定義務或已代關聯企業支付款項之範圍內，認列額外損失及負債。

合併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以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合併公司自其投資不再為關聯企業之日停止採用權益法，其對原關聯企業之保留權益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公允價值及處分價款與停止採用權益法當日之投資帳面金額之差額，列入當期損益。此外，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所有金額，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

合併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合併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合併財務報告。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

建造中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認列。成本包括專業服務費用及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該等資產於完工並達預期使用狀態時，分類至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適當類別並開始提列折舊。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提列折舊，什項設備採定率遞減法提列折舊，並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合併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損益。

(十)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合併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 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合併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合併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

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衡量種類

107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合併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四。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合併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長期應收款）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a.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後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12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商業本票投資，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合併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106年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四。

B.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合併公司收款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長期應收款）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12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

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及商業本票投資，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107年

合併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106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合併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客觀減損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時，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長期應收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之客觀減損證據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金融資產之除列

合併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106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107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金融負債

(1)後續衡量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四。

(2)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避險會計

合併公司關聯企業之被投資公司指定部分避險工具（包括衍生工具、嵌入式衍生工具及規避匯率風險之非衍生工具）進行現金流量避險。

指定且符合現金流量避險之避險工具，其公允價值變動屬有效避險部分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屬避險無效部分則立即認列於損益。

當被避險項目認列於損益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於同一期間重分類至損益，並於綜合損益表認列於與被避險項目相關之項目下。然

而，當預期交易之避險將認列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時，原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自權益轉列為該非金融資產或非金融負債之原始成本。

於106年（含）以前，當公司取消指定避險關係、避險工具到期、出售、解約、執行或不再符合避險會計時，即推延停止避險會計。自107年起，合併公司僅於避險關係不再符合避險會計之要件時推延停止避險會計，此包括避險工具已到期、出售、解約或行使。先前於避險有效期間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於預期交易發生前仍列於權益，當預期交易不再預期會發生時，先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金額將立即認列於損益。

(十三)負債準備

認列為負債準備之金額係考量義務之風險及不確定性，而為資產負債表日清償義務所需支出之最佳估計。負債準備係以清償義務之估計現金流量折現值衡量。

當合併公司預期履行合約義務所不可避免之成本超過預期從該合約可獲得之經濟效益時，認列因虧損性合約產生之現時義務為負債準備。

(十四)收入認列

107年

合併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承載貨物及出租船舶收取之運費以及代管船舶等航運收入。

隨合併公司提供載貨物、出租船舶及代管船舶等服務，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履約效益，相關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認列。合併公司係按各航次之已航行天數佔預計總航程天數比例衡量運輸收入合約之完成進度，由於合約約定客戶係於貨物完裝後一定期間內付款，故合併公司於提供服務時係認列合約資產，待向客戶收款時轉列應收帳款。出租船舶及代管船舶之收入係按已提供服務之時間佔總合約時間之比例衡量合約之完成進度。

106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勞務之提供

運費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合約完成程度原則上係依各航次航行天數占預期總航行天數之比例決定。

2.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合併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

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五) 租　　賃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六) 借款成本

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建造符合要件之資產之借款成本，係作為該資產成本之一部分，直到該資產達到預定使用狀態之幾乎所有必要活動已完成為止。

特定借款如於符合要件之資本支出發生前進行暫時投資而賺取之投資收入，係自符合資本化條件之借款成本中減除。

除上述外，所有其他借款成本係於發生當期認列為損益。

(十七) 員工福利

1.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量。

2.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會計處理相同，惟相關再衡量數係認列於損益。

(十八)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之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差異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及虧損扣抵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合併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合併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收入認列

合併公司依照客戶合約及所適用之相關法規，評估履約義務係隨時間逐步滿足，航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由於合約完成程度係依各航次航行天數計算之比例決定，若實際航行天數與預計不同，則可能影響收入認列金額，管理階層確信已採用最佳估計評估合約完成程度。

(二)所得稅

合併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涉及採用跨國租稅協定中以國外子公司視同已課稅之盈餘匯回抵繳應納稅款之事項，因涉及跨稅區稅法適用性之評估，以及稅務主管機關之審查意見具有不確定性，若未來實際核定情形與預估不同，可能對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產生重大調整。

此外，由於未來獲利之不可預測性，合併公司尚有課稅損失並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可實現性主要視未來能否有足夠之獲利或應課稅暫時性差異而定。若未來實際產生之獲利與預期不同，可能會產生重大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調整，該等調整係於發生期間認列為損益。

(三)公允價值衡量及評價流程

當採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時，合併公司依相關法令或依判斷決定是否委外估價並決定適當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若估計公允價值時無法取得第1等級輸入值，合併公司係參考對被投資者財務狀況與營運結果之分析、最近交易價格、相同權益工具於非活絡市場之報價、類似工具於活絡市場之報價及可比公司評價乘數等資訊，以及市場價格或利率及衍生工具特性等資訊決定輸入值，若未來輸入值實際之變動與預期不同，可能會產生公允價值變動。

公允價值評價技術及輸入值之說明，請參閱附註二四。

(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

運輸設備減損係按該等設備之可回收金額（即該等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市場價格或未來現金流量變動將影響該等資產可回收金額，可能導致合併公司須額外認列減損損失或迴轉已認列之減損損失。

(五)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員工離職率及薪資預期增加率等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六、現金及約當現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 455	$ 1,450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75,639	222,835
約當現金		
銀行定期存款	16,447,564	10,039,481
商業本票	161,258	264,784
	$ 16,684,916	$ 10,528,550

銀行定期存款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區間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銀行定期存款	2.47%~3.66%	1.70%~2.26%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一換匯換利合約(一)	$ 11,882	$ -
一利率交換合約(二)	80,327	-
非衍生金融資產		
一基金受益憑證	2,648,794	-
小　　計	2,741,003	-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一換匯換利合約(一)	$ -	$ 88,802
一利率交換合約(二)	-	59,180
小　　計	-	147,982
金融資產－流動	$ 2,741,003	$ 147,982
持有供交易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一換匯換利合約(一)	$ 89,996	$ 154,238
一利率交換合約(二)	16,399	-
金融負債－流動	$ 106,395	$ 154,238

(一)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換匯換利合約如下：

合約金額（仟元）	到期日	支付利率區間	收取利率區間
107 年 12 月 31 日			
NTD307,800/USD10,000	108年1月7日	-0.58%	1 個月期倫敦銀行間拆放美金利率：2.3469%
NTD1,542,000/USD50,000	108年1月11日	-0.78%	1 個月期倫敦銀行間拆放美金利率：2.3869%
USD17,441/AUD21,013	111年3月21日	3 個月期倫敦銀行間拆放美金利率+1%：3.79%	3 個月期澳洲金融市場協會銀行券參考利率+1%：3.06%
USD18,700/AUD27,220	113年1月22日	3 個月期倫敦銀行間拆放美金利率+1.05%：3.52%	3 個月期澳洲金融市場協會銀行券參考利率+1.05%：2.98%

合約金額（仟元）	到期日	支付利率區間	收取利率區間
106 年 12 月 31 日			
NTD1,208,000/USD40,000	107年2月9日	-0.53%	3 個月期倫敦銀行間拆放美金利率：1.4026%
NTD604,000/USD20,000	107年2月9日	-0.53%	3 個月期倫敦銀行間拆放美金利率：1.4026%
NTD1,204,800/USD40,000	107年2月22日	-0.57%	3 個月期倫敦銀行間拆放美金利率：1.4407%
NTD600,800/USD20,000	107年3月6日	-0.50%	3 個月期倫敦銀行間拆放美金利率：1.4946%
NTD1,801,020/USD60,000	107年3月13日	-0.75%	3 個月期倫敦銀行間拆放美金利率：1.5488%
NTD600,000/USD20,000	107年3月19日	-0.79%	3 個月期倫敦銀行間拆放美金利率：1.5885%
NTD600,400/USD20,000	107年3月21日	-0.86%	3 個月期倫敦銀行間拆放美金利率：1.6133%
NTD1,214,000/USD40,000	107年6月19日	-0.36%	3 個月期倫敦銀行間拆放美金利率：1.6133%
NTD910,500/USD30,000	107年6月19日	-0.36%	3 個月期倫敦銀行間拆放美金利率：1.6133%
NTD1,517,500/USD50,000	107年6月19日	-0.36%	3 個月期倫敦銀行間拆放美金利率：1.6133%
NTD607,200/USD20,000	107年6月28日	-0.27%	3 個月期倫敦銀行間拆放美金利率：1.6934%
USD22,424/AUD27,016	111年3月21日	3 個月期倫敦銀行間拆放美金利率+1%：2.63%	3 個月期澳洲金融市場協會銀行券參考利率+1%：2.80%
USD22,100/AUD32,169	113年1月22日	3 個月期倫敦銀行間拆放美金利率+1.05%：2.41%	3 個月期澳洲金融市場協會銀行券參考利率+1.05%：2.75%

合併公司從事換匯換利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美金及澳幣借款因匯率及利率波動產生之風險，合併公司未選擇適用避險會計。

(二)於資產負債表日未適用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利率交換合約如下：

合約金額（仟元）	到期日	支付利率區間	收取利率區間
107 年 12 月 31 日			
USD7,560	111年7月20日	1.36%	3 個月期倫敦銀行間拆放美金利率：2.4690%
USD7,280	111年9月20日	1.43%	3 個月期倫敦銀行間拆放美金利率：2.7920%
USD12,950	111年10月25日	1.18%	3 個月期倫敦銀行間拆放美金利率：2.4899%
USD14,884	112年4月24日	1.27%	3 個月期倫敦銀行間拆放美金利率：2.4690%
USD8,505	112年6月5日	1.90%	3 個月期倫敦銀行間拆放美金利率：2.7831%
USD9,450	112年8月30日	1.85%	3 個月期倫敦銀行間拆放美金利率：2.7066%
USD19,250	112年10月30日	1.89%	3 個月期倫敦銀行間拆放美金利率：2.5204%
USD22,908	113年1月16日	1.68%	3 個月期倫敦銀行間拆放美金利率：2.4363%
USD50,295	116年6月30日	2.87%	3 個月期倫敦銀行間拆放美金利率：尚未生效
USD50,295	116年9月30日	2.88%	3 個月期倫敦銀行間拆放美金利率：尚未生效
USD6,453	110年3月19日	1.115%	3 個月期倫敦銀行間拆放美金利率：2.7920%
106 年 12 月 31 日			
USD9,450	111年7月20日	1.36%	3 個月期倫敦銀行間拆放美金利率：1.3626%
USD9,100	111年9月20日	1.43%	3 個月期倫敦銀行間拆放美金利率：1.6255%
USD16,188	111年10月25日	1.18%	3 個月期倫敦銀行間拆放美金利率：1.3674%
USD18,191	112年4月24日	1.27%	3 個月期倫敦銀行間拆放美金利率：1.3625%
USD10,395	112年6月5日	1.90%	3 個月期倫敦銀行間拆放美金利率：1.4874%
USD11,340	112年8月30日	1.85%	3 個月期倫敦銀行間拆放美金利率：1.4788%

(接次頁)

(承前頁)

合約金額（仟元）	到　　期　　日	支付利率區間	收　取　利　率　區　間
USD23,100	112年10月30日	1.89%	3個月期倫敦銀行間拆放美金利率：1.3780%
USD27,073	113年1月16日	1.68%	3個月期倫敦銀行間拆放美金利率：1.3586%
USD9,034	110年3月19日	1.115%	3個月期倫敦銀行間拆放美金利率：1.6255%

合併公司從事支付固定收取浮動之利率交換合約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向銀行借款之利率風險，合併公司未選擇適用避險會計。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07年

權益工具投資	107年12月31日
流　　動	
國內上市（櫃）股票	$　5,342,137
國外上市（櫃）股票	473,513
	$　5,815,650
非 流 動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2,024,330

合併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國內及國外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投資原依IAS 39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106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附註九及附註十。

合併公司投資之明細請參閱附表三之資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二六。

九、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106年

	106年12月31日
國內投資	
上市（櫃）股票	$　4,962,644
國外投資	
基金受益憑證	1,296,825
上市（櫃）股票	222,746
小　　計	1,519,571
	$　6,482,215

(一)合併公司投資之國內及國外上市有價證券投資中，部分有市場價格長期性大幅下跌情形，故合併公司經評估後，於106年度對所持有之國內及國外上市有價證券投資提列減損損失8,643仟元。

(二)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關係人交易之資訊，參閱附註二五。

(三)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二六。

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106年

	106年12月31日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 892,943
依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892,943

合併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十一、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總帳面金額	$ 437,833	$ 557,034
減：備抵損失	694	5,429
	$ 437,139	$ 551,605
其他應收款		
應收存款利息	$ 90,448	$ 97,599
應收索賠款	65,878	-
應收出售有價證券款	-	519,852
其　　他	29,503	35,018
	$ 185,829	$ 652,469

應收帳款

107年度

合併公司之授信條件通常係於載運之商品完裝後3至8天內收取90%至95%之合約總運費，另於各航次結束後與租方洽談延滯費，故延滯費之收款期間係取決於洽談之進度，收款期間通常較一般運費長。合併公司使用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持續評估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並透過信用額度之管理以減輕信用暴險。另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逐一複核，以確保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合併公司採用IFRS 9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現時財務狀況與產業經濟情勢展望，並以應收帳款帳齡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因合併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

著差異。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合併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或債款帳齡超過365天，合併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合併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年12月31日

	0~30 天	31~90 天	91~180 天	181~365 天	366 天以上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332,556	$ 79,545	$ 25,020	$ 18	$ 694	$ 437,833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694)	(694)
攤銷後成本	$ 332,556	$ 79,545	$ 25,020	$ 18	$ -	$ 437,139

應收帳款備抵損失之變動資訊如下：

	107年度
年初餘額（IAS 39）	$ 5,429
追溯適用 IFRS 9 調整數	-
年初餘額（IFRS 9）	5,429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4,698)
減：本年度迴轉減損損失	(120)
外幣換算差額	83
年底餘額	$ 694

106年度

合併公司於106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107年授信政策相同。於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評估，由於交易形態係於商品完裝後即收取合約大部分運費，故合併公司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主要係以個別評估方式，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以提列備抵呆帳，另再針對帳齡超過365天之應收帳款認列100%備抵呆帳。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已逾期但合併公司尚未認列備抵呆帳之應收帳款，因其主要為洽談中之延滯費，信用品質並未重大改變，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仍可回收其金額。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0～30 天	$ 500,636
31～90 天	41,934
91～180 天	8,021
181～365 天	1,014
366 天以上	5,429
合　　計	$ 557,034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礎進行之帳齡分析。

已逾期但未減損應收帳款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181～365 天	$ 1,014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礎進行之帳齡分析。

106年度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變動資訊如下：

	個別評估減損損失
年初餘額	$ 64,270
加：本年度提列呆帳費用	4,742
減：本年度實際沖銷	(59,838)
外幣換算差額	(3,745)
年底餘額	$ 5,429

截至106年12月31日止，已進行清算或處於重大財務困難之個別已減損應收帳款金額為5,429仟元。合併公司對該等應收帳款餘額並未持有任何擔保品。

十二、子公司

(一)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

投資公司名稱	子公司名稱	業務性質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7年12月31日	所持股權百分比 106年12月31日	說明
本公司	裕民航運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裕民新加坡公司）	運輸業	100%	100%	-
	裕民航運香港有限公司（裕民香港公司）	運輸業	100%	100%	-
	裕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裕利投資公司）	一般投資	68%	68%	-
	裕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裕通投資公司）	一般投資	74%	74%	-
裕民新加坡公司	Falcon Investment Private Limited（Falcon）	一般投資	100%	100%	-
	Eagle Investment Private Limited（Eagle）	運輸業	100%	100%	-
	裕利投資公司	一般投資	32%	32%	-
	裕通投資公司	一般投資	26%	26%	-
裕民香港公司	Overseas Shipping Pte. Ltd.（OSPL）	運輸業	100%	100%	-
	裕民（廈門）國際船舶管理有限公司（裕民廈門公司）	船舶服務	100%	100%	-

(二)未列入合併財務報告之子公司：無。

十三、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 2,826,266	$ 2,504,503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07年度	106年度
合併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 152,734	$ 172,973
其他綜合損益	47,696	(106,214)
綜合損益總額	$ 200,430	$ 66,759

合併公司與同業共同投資若干關聯企業之有表決權股份雖未達20%，惟合併公司對上述該等公司有重大影響力，因是採權益法評價；合併公司對若干關聯企業之持股比達50%，因合併公司並未參與營運且對其並無實質控制力，故將其列為合併公司之關聯企業。

合併公司對特定關聯企業認列之損失份額，係考量對關聯企業權益投資之帳面金額及實質上屬於對該關聯企業淨投資組成部分之長期應收款，所認列之損失不以對該關聯企業權益投資之帳面金額為限。

合併公司之個別不重大關聯企業Cape Asia Newbuildings (II) Ltd.於106年10月清算註銷並結束營業。合併公司分別於106年第四季、107年第一季、第二季及第四季與其他公司共同投資設立Catalyst_207 SPC、國貿裕民（廈門）海運有限公司、國貿裕民船務有限公司及Catalyst_207 SPC SP Tranche One。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及合併公司對其所享有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除環能海運公司、國貿裕民（廈門）海運有限公司、國貿裕民船務有限公司、Catalyst_207 SPC SP Tranche One及Opas Fund Segregated Portfolio Company係按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外，其餘係按未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計算；惟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上述被投資公司財務報告未經會計師查核，尚不致產生重大之影響。

十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運輸設備	什項設備	合計
成本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092	$ 39,045,542	$ 48,652	$ 39,095,286
增添	-	352,998	13,853	366,851
處分	-	-	(2,865)	(2,865)
預付設備款轉入	-	6,035,653	3,206	6,038,859
重置除列	-	(109,216)	-	(109,216)
淨兌換差額	-	(2,926,529)	(1,019)	(2,927,548)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092	$ 42,398,448	$ 61,827	$ 42,461,367

(接次頁)

(承前頁)

	自有土地	運輸設備	什項設備	合計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0,736,987	$ 42,368	$ 10,779,355
折舊費用	-	2,293,121	8,200	2,301,321
處分	-	-	(2,759)	(2,759)
重置除列	-	(109,216)	-	(109,216)
淨兌換差額	-	(724,624)	(622)	(725,246)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12,196,268	$ 47,187	$ 12,243,455
106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1,092	$ 30,202,180	$ 14,640	$ 30,217,912
成本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1,092	$ 42,398,448	$ 61,827	$ 42,461,367
增添	-	445,661	20,008	465,669
處分	-	(1,942,253)	(5,713)	(1,947,966)
預付設備款轉入	-	868,415	1,864	870,279
重置除列	-	(188,021)	-	(188,021)
淨兌換差額	-	1,249,339	346	1,249,685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1,092	$ 42,831,589	$ 78,332	$ 42,911,013
累計折舊及減損				
107 年 1 月 1 日餘額	$ -	$ 12,196,268	$ 47,187	$ 12,243,455
折舊費用	-	2,291,721	6,488	2,298,209
處分	-	(1,709,902)	(3,859)	(1,713,761)
重置除列	-	(188,021)	-	(188,021)
淨兌換差額	-	331,489	301	331,790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	$ 12,921,555	$ 50,117	$ 12,971,672
107 年 12 月 31 日淨額	$ 1,092	$ 29,910,034	$ 28,215	$ 29,939,341

合併公司定期進行船舶之減損評估，經評估後107及106年度並無重大減損跡象。

運輸設備係以直線法，什項設備以定率遞減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運輸設備	1至18年
什項設備	1至10年

合併公司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六。

預付設備款係支付建造中運輸設備之款項，待運輸設備達可使用狀態時，轉列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預付設備款帳面金額包含借款成本之利息資本化，相關資訊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利息資本化金額	$ 932	$ 8,594
利息資本化利率	2.85%-3.63%	2.24%-2.41%

十五、借　　款

(一)短期借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無擔保借款		
信用額度借款	$ 6,615,000	$ 5,985,000
利率區間	0.90%-1.14%	0.90%-1.05%

(二)應付短期票券（附註二六）

107年12月31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應付商業本票				
彰化銀行	$ 1,500,000	($ 355)	$ 1,499,645	0.960%
兆豐票券	750,000	(193)	749,807	0.938%
東方匯理銀行／國際票券	700,000	(367)	699,633	1.198%
中華票券	600,000	(15)	599,985	0.938%
上海商銀	500,000	(252)	499,748	1.080%
國際票券	400,000	(179)	399,821	1.018%
台灣票券	300,000	(478)	299,522	1.058%
	$ 4,750,000	($ 1,839)	$ 4,748,161	

106年12月31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應付商業本票				
東方匯理銀行／國際票券	$ 800,000	($ 750)	$ 799,250	0.900%
兆豐票券	700,000	(267)	699,733	0.928%
萬通票券	400,000	(246)	399,754	0.898%
中華票券	300,000	(31)	299,969	0.928%
國際票券	200,000	(20)	199,980	0.928%
台灣票券	200,000	(44)	199,956	0.898%
	$ 2,600,000	($ 1,358)	$ 2,598,642	

(三)長期借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銀行擔保借款(1)（附註二六）	$ 11,588,092	$ 13,113,273
銀行無擔保借款(2)	12,416,295	8,279,288
	24,004,387	21,392,561
減：1年內到期部分	6,330,698	3,370,445
長期借款	$ 17,673,689	$ 18,022,116

1.合併公司之銀行擔保借款主要係用於建造船舶，並以該建造標的作為抵押擔保，最終到期日介於1年11個月至10年，借款利率為浮動利率，截至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止，利率區間分別為3%-4.25%及1.91%-3.14%。合併公司透過以固定利率交換浮動利率之利率交換合約及換匯換利合約，對上述借款進行利率風險及匯率風險之部分避險（參閱附註七）。

2.合併公司之銀行無擔保借款係一般營運週轉借款，到期日介於4個月至4年10個月，截至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止，利率區間分別為0.90%-1.77%及0.89%-1.87%。

十六、其他應付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油　　料	$ 267,270	$ 103,383
物料消耗及修護	236,275	204,522
董監酬勞	139,818	133,713
塢 修 費	103,674	73,398
薪資及獎金	91,719	73,863
傭船運費	66,113	12,871
員工酬勞	57,428	54,959
其　　他	257,063	248,734
	$ 1,219,360	$ 905,443

十七、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確定提撥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裕民新加坡公司及裕民香港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合併公司位於新加坡及廈門之子公司之員工，亦屬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成員，依當地法令規定提撥薪資成本之特定比例至退休福利計畫，以提供該計畫資金。合併公司對於此政府營運之退休福利計畫之義務僅為提撥特定金額。

(二)確定福利計畫

合併公司中之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5%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合併公司中之裕利投資公司及裕通投資公司員工均由本公司人員兼任，故未訂定退休辦法，毋須辦理退休金精算。

合併公司對於新加坡及香港之子公司符合條件員工亦採用確定福利計畫。

列入合併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69,906	$ 269,937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71,267)	(66,0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98,639	$ 203,897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6 年 1 月 1 日	$ 320,937	($ 62,774)	$ 258,163
當期服務成本	8,017	-	8,017
利息費用（收入）	3,161	(687)	2,474
認列於損益	11,178	(687)	10,491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102	102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8,159	-	8,159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3,590)	-	(3,59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4,569	102	4,671
雇主提撥	-	(11,887)	(11,887)
福利支付	(60,458)	9,206	(51,252)
兌換差額	(6,289)	-	(6,289)
106 年 12 月 31 日	269,937	(66,040)	203,897
當期服務成本	7,771	-	7,771
利息費用（收入）	2,707	(680)	2,027
認列於損益	10,478	(680)	9,798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1,959)	(1,959)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1,444	-	1,444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2,933	-	2,933
精算利益－經驗調整	(6,367)	-	(6,367)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990)	(1,959)	(3,949)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雇主提撥	$ -	($ 8,010)	($ 8,010)
福利支付	(10,278)	5,422	(4,856)
兌換差額	1,759	-	1,759
107 年 12 月 31 日	$ 269,906	($ 71,267)	$ 198,639

合併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合併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合併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0.875%	1.000%
薪資預期增加率－船員	1.500%	1.500%
薪資預期增加率－職員	3.000%	3.0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增加 0.25%	($ 5,836)	($ 5,945)
減少 0.25%	$ 6,097	$ 6,211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5,759	$ 5,923
減少 0.25%	($ 5,546)	($ 5,702)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4,363	$ 3,968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13.06年	12.69年

十八、權　　益

(一)普通股股本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880,000	880,000
額定股本	$ 8,800,000	$ 8,8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845,056	845,056
已發行股本	$ 8,450,557	$ 8,450,557

(二)資本公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		
公司債轉換溢價	$ 93,474	$ 93,474
合併溢額	5,428	5,428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受贈資產	16,200	16,216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21	17
	$ 115,123	$ 115,135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合併溢額係82年合併中裕航運公司，其淨資產超過合併發行新股面額之部分。

(三)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後，應先彌補歷年虧損，如尚有盈餘，於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惟得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一部分後，按全部股份平均分派股東紅利，但遇增加資本時，其當年度新增股份應分派之股東紅利，依照股東會之決議辦理。

本公司股利應參酌所營事業景氣變化之特性，考量各項產品或服務所處生命週期對未來資金之需求與稅制之影響，在維持股利穩定之目標下分派之。股利之發放，除有改善財務結構及支應轉投資、產能擴充或其他重大資本支出等資金需求外，其現金股利部分不低於當年度股東紅利之10%。

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二十之(五)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以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等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107年6月6日及106年6月13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106年度盈餘分配案及105年度盈虧撥補案如下：

	106年度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99,952	
特別盈餘公積	2,000,954	
現金股利	1,014,067	$ 1.2
	$ 3,114,973	

另本公司106年股東常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633,792仟元發放現金。

本公司108年3月19日董事會擬議107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66,884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2,000,954)	
現金股利	1,521,100	$ 1.8
	($ 312,970)	

有關107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108年6月13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損失）	不動產重估增值
107 年度					
年初餘額（IAS 39）	($2,693,181)	$ -	$ 692,094	$ -	$ 133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1,181)	1,696,487	(692,094)	-	-
年初餘額（IFRS 9）	(2,694,362)	1,696,487	-	-	133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337,998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當期產生未實現損益	-	613,277	-	-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43,815	8,828	-	2	-
年底餘額	($1,312,549)	$2,318,592	$ -	$ 2	$ 133

(接次頁)

(承前頁)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利益（損失）	不動產重估增值
106 年度					
年初餘額	$1,000,343	$ -	$ 66,929	$ 4	$ 133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3,584,374)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	-	880,106	-	-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累計損益重分類至損益	-	-	(265,597)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減損之重分類調整	-	-	8,643	-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109,150)	-	2,013	(4)	-
年底餘額	($2,693,181)	$ -	$ 692,094	$ -	$ 133

十九、收　　入

(一)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07年度
運費收入	$ 11,067,923
代管收入	156,550
其他收入	126,200
	$ 11,350,673

上列客戶合約收入其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四。

(二)合約餘額

	107年12月31日
合約資產—運輸服務	$ 189,352

合併公司採用IFRS 9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合約資產將於開立帳單時轉列為應收帳款，其信用風險特性與同類合約產生之應收帳款相同，故合併公司認為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率亦可適用於合約資產。於107年1月1日及12月31日，合約資產提列之備抵損失皆為0，並無變動。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截止107年1月1日及12月31日止，合約負債之餘額並不重大。

二十、淨利及其他綜合損益

(一)其他營業收入

合併公司中之裕利投資公司、裕通投資公司及Falcon皆以投資為專業，故各

公司之投資淨損益於合併綜合損益表中以「其他營業收入」科目表達。

	107年度	106年度
處分投資收入	$ -	$ 348,440
減：處分投資成本	-	266,934
處分投資利益	-	81,506
股利收入	172,549	138,177
其他投資損失	-	(3,743)
	$ 172,549	$ 215,940

(二)財務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銀行及金融機構借款／公司債利息	$ 626,789	$ 548,379

(三)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107年度	106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營業成本	$ 2,291,721	$ 2,293,121
營業費用	6,488	8,200
	$ 2,298,209	$ 2,301,321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營業費用	$ 8,813	$ 41

(四)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1,148,171	$ 1,072,850
保險費用	32,223	30,189
小 計	1,180,394	1,103,039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七）		
確定提撥計畫	23,155	21,958
確定福利計畫	9,798	10,491
小 計	32,953	32,449
其他員工福利	102,909	94,278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 1,316,256	$ 1,229,766
依功能別彙總		
營業成本	$ 1,099,572	$ 1,061,593
營業費用	216,684	168,173
	$ 1,316,256	$ 1,229,766

(五)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1%及不高於1%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7及106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

酬勞分別於108年3月19日及107年3月5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及金額

	107年度		106年度	
	估列比例	現金	估列比例	現金
員工酬勞	1%	$ 16,344	1%	$ 7,943
董監事酬勞	1%	16,344	1%	7,943

年度合併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及105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106及105年度合併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108及107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一、所得稅

(一)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主要組成項目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59,131	$ 32,627
未分配盈餘加徵	145	34
以前年度之調整	(103,533)	385
	(44,257)	33,046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6,937)	(221,152)
稅率變動	25,458	-
	8,521	(221,152)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 35,736)	($ 188,106)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利益之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稅前淨利	$ 1,633,104	$ 811,414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391,896	$ 211,301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6,650	4,446
免稅所得	(419,439)	(228,508)
決定課稅所得之調減項目	(7,932)	-
子公司盈餘之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53,830	(176,411)
稅率變動	25,458	-
基本稅額應納差額	-	782
未分配盈餘加徵	145	34
未認列之虧損扣抵	7,177	(645)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度	106年度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之調整	($ 103,533)	$ 385
其他（暫時性差異調整）	12	510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 35,736)	($ 188,106)

合併公司適用中華民國所得稅法之個體於106年所適用之稅率為17%，107年2月修正後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17%調整為20%，並自107年度施行。此外，107年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10%調降為5%；中國地區子公司所適用之稅率為25%；其他轄區所產生之稅額係依各相關轄區適用之稅率計算。

由於108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107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5%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28,911	$ 104,532

(三)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7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15,676	$ 1,108	$ 16,78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8,795	(17,678)	1,11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	-	(6)
	$ 34,465	($ 16,570)	$ 17,895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 142,000	$ 15,000	$ 157,000
未實現兌換利益	36,726	(23,049)	13,677
	$ 178,726	($ 8,049)	$ 170,677

106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	$ 18,795	$ 18,795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2,781	(7,105)	15,67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	2	(6)
未實現兌換損失	13,453	(13,453)	-
	$ 36,226	($ 1,761)	$ 34,465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 371,504	($ 229,504)	$ 142,000
未實現兌換利益	-	36,726	36,72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30,135	(30,135)	-
	$ 401,639	($ 222,913)	$ 178,726

(四)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中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之未使用虧損扣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虧損扣抵		
108 年度到期	$ 484,254	$ 484,254
110 年度到期	184,807	184,807
	$ 669,061	$ 669,061

(五)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及子公司截至105年度以前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二、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7年度	106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每股盈餘之淨利	$ 1,668,840	$ 999,520

股數

單位：仟股

	107年度	106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845,056	845,056

(接次頁)

(承前頁)

	107年度	106年度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543	217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845,599	845,273

若合併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三、資本風險管理

合併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合併公司資本結構係由合併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約當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合併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合併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合併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四、金融工具

(一)公允價值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公允價值層級

107年12月31日

	第 1 等 級	第 2 等 級	第 3 等 級	合 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	$ 92,209	$ -	$ 92,209
基金受益憑證	60,578	2,588,216	-	2,648,794
合 計	$ 60,578	$ 2,680,425	$ -	$ 2,741,003

(接次頁)

(承前頁)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股票	$ 5,342,137	$ -	$ -	$ 5,342,137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2,024,330	2,024,330
國外上市（櫃）股票	473,513	-	-	473,513
合計	$ 5,815,650	$ -	$ 2,024,330	$ 7,839,98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	$ 106,395	$ -	$ 106,395

106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	$ 147,982	$ -	$ 147,98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有價證券				
上市（櫃）權益投資	$ 4,962,644	$ -	$ -	$ 4,962,644
國外有價證券				
基金受益憑證	99,420	1,197,405	-	1,296,825
上市（櫃）權益投資	222,746	-	-	222,746
合計	$ 5,284,810	$ 1,197,405	$ -	$ 6,482,21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	$ 154,238	$ -	$ 154,238

107及106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衍生工具－換匯換利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匯率及利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衍生工具－利率交換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利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基金受益憑證	以市場可得之資訊針對無市價之標的進行評價以及進行投資組合整體公允價值之評價。

3.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採資產法評價。資產法係經由評估評價標的涵蓋之個別資產及個別負債之總市場價值，並考量流動性折減等風險因子推估其公允價值。

(三)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 -	$ 147,982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2,741,003	-
放款及應收款（註1）	-	12,661,853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2）	-	7,375,15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3）	18,225,629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7,839,980	-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持有供交易	106,395	154,238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註4）	36,691,846	31,013,182

註1：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長期應收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2：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餘額。

註3：餘額係包含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存出保證金及長期應收款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4：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短期應付票券、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衍生工具、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合併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

1.市場風險

合併公司之營運活動使合併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合併公司從事各式衍生金融工具以管理所承擔之外幣匯率及利率風險，包括：

A.以換匯換利合約規避本公司向國外營運機構舉借之外幣借款及子公司向銀行舉借之外幣借款所負擔之匯率及利率風險；

B.以利率交換合約規避向銀行借款所負擔之利率風險。

合併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匯率風險

合併公司從事部分外幣交易及投資，且舉借外幣借款，因而使合併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合併公司使用換匯換利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並透過換匯換利合約與外幣借款合約條款配合，以使避險效益極大化。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重大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包含合併財務報表中已沖銷之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貨幣性項目），參閱附註二八。

<u>敏感度分析</u>

合併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及澳幣匯率波動之影響。

下表詳細說明當新台幣（功能性貨幣）對美金及澳幣之匯率增加及減少10%時，合併公司之敏感度分析。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及本公司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外幣借款，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10%予以調整。下表之正數係表示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貨幣升值10%時，將使稅前淨利增加之金額；當新台幣相對於各相關外幣貶值10%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

	美金之影響		澳幣之影響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損益	$ 180,783 (i)	$ 1,072,639 (i)	$ 105,344 (ii)	$ 138,066 (ii)

(i) 主要源自於本公司對國外營運機構之美金借款。

(ii) 主要源自於合併公司對國外銀行之澳幣借款。

合併公司於本年度對美金之匯率敏感度下降，主要係因合併公司內之本公司對國外營運機構之美金借款減少所致。

(2)利率風險

因合併公司內之個體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合併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以及使用利率交換合約與換匯換利合約來管理利率風險。合併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16,646,501	$ 10,346,705
－金融負債	14,762,456	10,982,93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67,931	215,632
－金融負債	20,605,092	18,993,273

合併公司因持有浮動利率銀行借款而產生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暴險。合併公司以持有固定利率之借款部位為目標。為達成該項目標，合併公司簽訂換匯換利合約及利率交換合約來規避借款現金流量變動之暴險。換匯換利合約及利率交換合約之主要條款與被避險借款相似。合併公司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係因新台幣及美金計價借款相關之LIBOR波動。

合併公司因持有固定利率銀行借款及承作支付固定收取變動之利率交換而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之暴險。此等情況符合合併公司維持固定利率借款以降低利率現金流量風險之政策。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減少50個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合併公司107及106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102,686仟元及93,888仟元，主要因為合併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利息增加／減少所致。

(3)其他價格風險

合併公司因上市櫃權益證券投資及基金受益憑證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合併公司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合併公司權益價格風險主要集中於臺灣地區之權益工具。合併公司之權益證券投資係屬財務單位進行之策略性投資。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10%，107年度稅前損益將因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之公允價值變動增加／減少264,879仟元。107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分別增加／減少783,998仟元。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10%，106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增加／減少648,222仟元。

2.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集團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合併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合併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及合併公司提供財務保證而可能須支付之最大金額，不考量發生之可能性。

合併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交易對象之風險評估係考量財務狀況、信評機構評等、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紀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交易對象付款能力之因素，倘無法取得該等資訊，合併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交易對象進行評等。

合併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合併公司應收帳款餘額前五大客戶。合併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當交易對方互為關係企業時，本公司將其定義為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107及106年度任何時間對任一交易對方之信用風險集中情形均不重大。

3.流動性風險

合併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合併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合併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止，合併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8,919,038仟元及11,575,752仟元。

合併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之最終責任在董事會，合併公司已建立適當之流動性風險管理架構，以因應合併公司短期、中期及長期之籌資與流動

性之管理需求。合併公司透過維持足夠銀行融資額度、借款承諾、持續地監督預計與實際現金流量，以及規劃以到期日相近之金融資產清償負債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1)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據合併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括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合併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07年12月31日

	1 年 以 內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無附息負債	$ 1,324,298	$ -	$ -
浮動利率工具	6,271,333	13,925,440	816,101
固定利率工具	11,917,248	3,028,371	-
	$ 19,512,879	$ 16,953,811	$ 816,101

106年12月31日

	1 年 以 內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無附息負債	$ 1,036,979	$ -	$ -
浮動利率工具	3,245,521	14,970,130	1,910,988
固定利率工具	9,132,124	1,968,601	-
	$ 13,414,624	$ 16,938,731	$ 1,910,988

在考量合併公司之財務狀況後，管理階層認為銀行不太可能行使權利要求合併公司立即清償上列借款。

上述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衍生性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針對衍生金融工具所作之流動性分析，就採淨額交割之衍生工具，係以未折現之合約淨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

107年12月31日

	1 年 以 內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淨額交割			
利率交換合約	$ 4,937	$ 70,192	$ 2,540
總額交割			
換匯換利合約			
流 入	$ 2,120,346	$ 856,647	$ -
流 出	(2,149,928)	(919,219)	-
	($ 29,582)	($ 62,572)	$ -

106年12月31日

	1 年 以 內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淨額交割			
利率交換合約	($ 458)	($ 10,808)	($ 8,345)
總額交割			
換匯換利合約			
流 入	$ 11,108,604	$ 1,199,641	$ 162,123
流 出	(11,177,653)	(1,156,023)	(143,169)
	($ 69,049)	$ 43,618	$ 18,954

二五、關係人交易

本公司及子公司（係本公司之關係人）間之交易、帳戶餘額、收益及費損於合併時全數予以銷除，故未揭露於本附註。合併公司與其他關係人間之交易如下。

(一)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合併公司之關係
亞洲水泥公司（亞洲水泥）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Winyield Investment Ltd. （Winyield）	關聯企業
Cape Asia Ltd. （Cape Asia）	關聯企業
Cape Asia Newbuildings (III) Ltd. （Cape Asia III）	關聯企業
國貿裕民船務有限公司（國貿裕民船務）	關聯企業
江西亞東水泥公司（江西亞東）	實質關係人
湖北亞東水泥公司（湖北亞東）	實質關係人
遠鼎公司（遠鼎）	實質關係人
亞洲工程企業公司（亞洲工程）	實質關係人
遠東新世紀公司（遠東新）	實質關係人
大聚化學纖維公司（大聚化學）	實質關係人
Opas Fund Segregated Portfolio Company	實質關係人

(二)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運費收入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808,364	$ 585,165
	實質關係人	534,704	354,973
		$ 1,343,068	$ 940,138

收費方式係由雙方根據海運市場狀況及考慮水泥自卸船特殊性質議定，依各輪航線及彎靠港口裝卸貨速率等分別按噸計收。除水泥自卸船及另有說明者外，合併公司與關係人交易之交易條件、收款條件則與非關係人之交易相當。

(三)進 貨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航運成本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715	$ 978
	實質關係人	17,097	10,526
	關聯企業	75,836	-
		$ 93,648	$ 11,504

合併公司請實質關係人提供船舶物料及修護服務，並將相關費用認列為航運成本。合併公司之航運成本中包含結航後支付予關係人之快卸費用及傭船運費。

(四)合約資產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12月31日
合約資產	實質關係人	
	江西亞東	$ 40,522

107年度因關係人產生之合約資產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亞洲水泥	$ 79,048	$ 60,074
	實質關係人	2,274	2,314
		$ 81,322	$ 62,388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7及106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六)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關係人	實質關係人	$ 697	$ 249

(七)預付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付費用	實質關係人		
	亞洲工程	$ 14,893	$ 22,339

(八)取得金融資產

107年度

關係人類別	帳列項目	交易單位（仟單位）	交易標的	取得價款
實質關係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44	Opas Fund Segregated Portfolio Tranche 基金	$ 1,462,227

106年度

關係人類別	帳列項目	交易單位（仟單位）	交易標的	取得價款
實質關係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27	Opas Fund Segregated Portfolio Tranche 基金	$ 912,960

合併公司與OPAS Fund Company之交易性質，係透過OPAS Fund Company之平台進行投資以取得或處分OPAS Fund Segregated Portfolio Tranche之海外基金，各該Tranche之海外基金組合（Portfolio）之決策係由包含合併公司在內之投資人組成的投資委員會決定並管理。

(九)處分金融資產

107年度：無。

106年度

關係人類別	帳列項目	交易單位（仟單位）	交易標的	處分價款	處分（損）益
實質關係人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84	Opas Fund Segregated Portfolio Tranche 基金	$ 3,233,935	$ 190,735

(十)對關係人放款

合併公司為關係人放款資訊請參閱附表一。

(十一)背書保證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關聯企業		
保證金額	$ 107,503	$ 155,325
實際動支金額	$ 107,503	$ 155,325
帳列負債金額	$ -	$ -
實質關係人		
保證金額	$ 116,280	$ 116,280
實際動支金額	$ 34,109	$ 15,504
帳列負債金額	$ -	$ -

合併公司為關係人背書保證資訊請參閱附表二。

(十二)其　他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暫收款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亞洲水泥（註一）	$ 15,000	$ 15,000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租金費用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515	$ 603
	實質關係人		
	遠　鼎（註二）	20,054	20,054
		$ 20,569	$ 20,657
其他收入	實質關係人		
	遠東新（註三）	$ 5,740	$ 6,160

註一：係亞洲水泥公司存於合併公司之船用週轉金。

註二：合併公司另提供承租之存出保證金，截至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金額皆為4,573仟元。

註三：係董事酬勞金。

(十三)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46,878	$ 38,261
退職後福利	3,134	2,833
	$ 50,012	$ 41,094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六、質抵押之資產

合併公司下列資產業經作為發行商業本票、銀行借款額度之擔保品及台灣電力公司等之履約保證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運輸設備－淨額	$ 27,122,952	$ 28,055,66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1,906,969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1,777,239
質押定存單（帳列存出保證金）	37,679	42,440
	$ 29,067,600	$ 29,875,341

二七、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合併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一)重大承諾

1.合併公司與台灣電力公司簽訂電昌一號及電昌二號船舶代管合約，合約期限至111年止。

2.裕民新加坡公司與Oshima Shipbuilding Co., Ltd.簽訂建造1艘散裝貨輪之合約，原始合約價款計美金29,965仟元。截至107年12月31日止，裕民新加坡公司已支付美金8,490仟元。

3.裕民新加坡公司於107年1月與礦商巴西淡水河谷公司簽訂25年期鐵礦砂運務合約，並與Qingdao Beihai Shipbuilding Heavy Industry Co., Ltd簽訂建造2艘散裝貨輪之合約，合約價款計美金143,700仟元。截至107年12月31日止，裕民新加坡公司已支付美金14,500仟元，待造船完成後開始履行運務合約。

(二)或有事項

合併公司為關聯企業及實質關係人銀行借款提供財務保證，請參閱附註二五之(十一)背書保證。

二八、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合併公司各個體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如下：

107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1,320	30.715（美金：新台幣）	$ 40,548
美金	364	6.8632（美金：人民幣）	11,181
			$ 51,729
非貨幣性項目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港幣	120,764	0.1277（港幣：美金）	$ 473,513
衍生工具			
美金	10,000	30.715（美金：新台幣）	$ 259
澳幣	27,220	0.7054（澳幣：美金）	11,623
			$ 11,882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60,542	30.715（美金：新台幣）	$ 1,859,558
澳幣	48,624	0.7054（澳幣：美金）	1,053,443
			$ 2,913,001
非貨幣性項目			
衍生工具			
美金	5,000	30.715（美金：新台幣）	$ 5,843
澳幣	21,013	0.7054（澳幣：美金）	84,154
			$ 89,997

106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率	帳面金額
外幣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1,180	29.76（美金：新台幣）	$ 35,113
美金	826	6.5342（美金：人民幣）	24,570
			$ 59,683

(接次頁)

(承前頁)

	外幣（仟元）	匯 率	帳面金額
非貨幣性項目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港幣	$ 58,509	0.1279（港幣：美金）	$ 222,746
衍生工具			
澳幣	32,169	0.7791（澳幣：美金）	88,802
			$ 311,548
外幣負債			
貨幣性項目			
美金	362,435	29.76（美金：新台幣）	$10,786,076
澳幣	59,550	0.7791（澳幣：美金）	1,380,664
			$12,166,740
非貨幣性項目			
衍生工具			
美金	360,000	29.76（美金：新台幣）	$ 110,559
澳幣	27,016	0.7791（澳幣：美金）	43,679
			$ 154,238

合併公司於107及106年度外幣兌換利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分別為64,732仟元及794,145仟元，由於外幣交易之種類繁多，故無法按各重大影響之外幣別揭露兌換損益。

二九、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部分）：附表三。

4.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附表四。

5.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6.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7.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附表五。

8.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附表六。

9.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

10.其他：母子公司間及各子公司間之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及金額：附表七。

11.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八。

(三)大陸投資資訊：

1.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九。

2.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三十、部門資訊

提供給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及評量部門績效之資訊，著重於每一交付或提供之產品或勞務之種類。合併公司之應報導部門為航運部門及投資部門。

(一)部門收入與營運結果

合併公司之收入與營運結果依應報導部門分析如下：

	部門收入		部門損益	
	107年度	106年度	107年度	106年度
航運	$11,350,673	$ 8,285,385	$ 1,168,542	$ 246,797
投資	172,549	215,940	164,467	214,221
部門總額	$11,523,222	$ 8,501,325	1,333,009	461,018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00,095	350,396
稅前淨利（損）			$ 1,633,104	$ 811,414

以上報導之收入係與外部客戶交易所產生。107及106年度並無任何部門間銷售。

部門利益係指各個部門所賺取之利潤。此衡量金額係提供予主要營運決策者，用以分配資源予部門及評量其績效。

(二)部門資產及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部門資產		
航運	$ 54,793,444	$ 46,455,779
投資	5,588,941	4,042,980
不可辨認資產	2,826,266	3,397,446
部門資產總額	$ 63,208,651	$ 53,896,205
部門負債		
航運	$ 37,581,654	$ 32,053,918
投資	1,462	2,077
部門負債總額	$ 37,583,116	$ 32,055,995

(三)地區別資訊

依航運業之營業型態，所屬船隊行經全球各海域，無法區分依營運地點所產生之收入與非流動資產按資產所在地區彙總之資訊。

(四)主要客戶資訊

107及106年度主要客戶收入占綜合損益表上合併營業收入金額10%以上之明細如下：

	107 年度		106年度	
	收 入 金 額	所 佔 比 例 %	收 入 金 額	所 佔 比 例 %
客 戶 A	$ 1,723,239	15	$ 1,101,780	13
客 戶 B	註	-	1,199,740	14

註：未達營業收入10%。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註二）	期末餘額（註二）	實際動支金額（註二）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一)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名稱	擔保品 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二）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二)
1	裕民新加坡公司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9,828,800	$3,071,500	$1,842,900	2.816%～2.864%	2	$ -	短期借款	$ -	—	$ -	子公司淨值之30%，為$ 10,273,355	子公司淨值之40%，為$13,697,806
		Winyield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是	842,034	825,755	773,540（註四）	-	2	-	購置運輸設備、營運及融資需要	-	—	-	子公司淨值之30%，為10,273,355	子公司淨值之40%，為13,697,806
		Eagle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15,005	92,145	30,715	2.646%	2	-	購置運輸設備、營運及融資需要	-	—	-	子公司淨值之30%，為10,273,355	子公司淨值之40%，為13,697,806
		Cape Asia (III)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是	161,253	130,538	112,108	-	2	-	購置運輸設備、營運及融資需要	-	—	-	子公司淨值之30%，為10,273,355	子公司淨值之40%，為13,697,806
		Cape Asia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是	3,072	3,072	3,072	-	2	-	營運週轉金	-	—	-	子公司淨值之30%，為10,273,355	子公司淨值之40%，為13,697,806
2	裕民香港公司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228,600	-	-	-	2	-	短期借款	-	—	-	子公司淨值之30%，為2,394,498	子公司淨值之40%，為3,192,665
		國貿裕民船務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5,151	45,151	29,486	-	2	-	營運週轉金	-	—	-	子公司淨值之30%，為2,394,498	子公司淨值之40%，為3,192,665
3	OSPL	裕民香港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84,290	-	-	-	2	-	短期借款	-	—	-	子公司淨值之30%，為508,857	子公司淨值之40%，為678,476

註一：資金貸與性質說明如下：

1代表有業務往來者。

2代表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二：資金貸與性質說明如下：

1.裕民航運公司及國內子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最近期公司淨值50%為限，對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之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最近期公司淨值15%為限，其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最近期公司淨值5%為限。

2.裕民新加坡、裕民香港及國外子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最近期公司淨值50%為限，對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之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最近期公司淨值40%為限，其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最近期公司淨值30%為限。

註三：涉及外幣者，係按107年12月31日之平均匯率US$1=NT$30.715換算成新台幣表達。

註四：本表所列係借款實際動支金額，未包含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沖減長期應收款—關係人帳面金額79,051仟元。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 107 年 1 月 1 日至 12 月 31 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一）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註一）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註一）	實際動支金額（註一）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一）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註二)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註二)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註二)
		公司名稱	關係										
0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裕民新加坡公司	子公司	淨值之 50%，為 $ 12,812,768	$ 9,561,312	$ 8,573,285	$ 8,573,285	$ -	33.46%	淨值為 $ 25,625,535	Y	—	—
		OSPL	孫公司	淨值之 50%，為 12,812,768	165,861	-	-	-	-	淨值為 25,625,535	Y	—	—
1	裕民新加坡公司	Winyield	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子公司淨值之 50%，為 17,122,258	160,309	107,503	107,503	-	0.31%	子公司淨值為 34,244,515	—	—	—
2	裕利投資公司	大聚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為該公司監察人	子公司淨值之 50%，為 1,428,461	116,280	116,280	34,109	-	4.07%	子公司淨值為 2,856,923	—	—	—

註一：涉及外幣者，係按107年12月31日之平均匯率US$1＝NT$30.715換算成新台幣表達。

註二：裕民航運公司對外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當期淨值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當期淨值之50%為限；又子公司比照母公司辦理。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民國107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仟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單位	期末 帳面金額	期末 持股比率(%)	期末 公允價值（註三）	備註 提供擔保或質押股數(註二)	備註 擔保或質借金額	備註 限制使用情形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相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流動	31,180	$ 869,935	1	$ 869,935	10,000	$ 279,000	註一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副董事長	同上	76,787	767,870	2	767,870	-	-	—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	同上	1,793	60,872	-	60,872	1,500	50,925	註一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相同	同上	331	25,288	-	25,288	-	-	—
	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相同	同上	99	2,551	-	2,551	-	-	—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相同	同上	4	69	-	69	-	-	—
	裕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非流動	91,487	910,293	18	910,293	-	-	—
裕利投資公司	股票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副董事長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流動	143,389	1,433,886	4	1,433,886	94,166	941,659	註一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主要股東	同上	8,622	292,720	-	292,720	7,600	258,020	註一
	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長	同上	4,862	125,434	1	125,434	2,000	51,600	註一
	台灣國際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同上	2,208	56,092	1	56,092	-	-	—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長	同上	1,516	42,291	-	42,291	-	-	—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長	同上	1,769	27,773	-	27,773	-	-	—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長	同上	2	141	-	141	-	-	—
	宏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	同上	5	61	-	61	-	-	—
	大聚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監察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非流動	25,724	739,707	19	739,707	-	-	—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單位	期末 帳面金額	期末 持股比率(%)	期末 公允價值（註三）	備註 提供擔保或質押股數(註二)	備註 擔保或質借金額	備註 限制使用情形
裕通投資公司	股票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副董事長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流動	127,204	$1,272,038	4	$1,272,038	11,282	$112,824	註一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長	同上	8,057	224,795	-	224,795	4,000	111,600	註一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主要股東	同上	2,985	101,357	-	101,357	2,985	101,341	註一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長	同上	510	38,964	-	38,964	-	-	—
	鼎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非流動	39,600	279,437	18	279,437	-	-	—
	裕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主要股東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同上	9,537	94,893	2	94,893	-	-	—
裕民新加坡公司	受益憑證									
	Opas Fund Segregated Portfolio Tranche A	實質關係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流動	27	876,769	-	876,769	-	-	—
	Opas Fund Segregated Portfolio Tranche D	實質關係人	同上	20	614,096	-	614,096	-	-	—
	Hutchison Port Holdings Trust	無	同上	8,050	60,578	-	60,578	-	-	—
裕民香港公司	受益憑證									
	Opas Fund Segregated Portfolio Tranche A	實質關係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流動	9	287,240	-	287,240	-	-	—
	Opas Fund Segregated Portfolio Tranche C	實質關係人	同上	14	549,121	-	549,121	-	-	—
	Opas Fund Segregated Portfolio Tranche D	實質關係人	同上	9	260,990	-	260,990	-	-	—
Falcon	股票									
	亞洲水泥（中國）控股公司	與母公司主要股東相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流動	21,342	459,520	-	459,414	-	-	—
	中國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	與母公司主要股東相同	同上	1,691	13,993	-	13,990	-	-	—

註一：於質押期間不得買賣。

註二：係共同作為發行商業本票及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註三：基金受益憑證及上市（櫃）公司股票公允價值係分別按107年12月31日之淨資產價值或收盤價計算，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公允價值係按評定價值計算。

註四：涉及外幣者，係按107年12月31日之平均匯率US$1＝NT$30.715換算成新台幣表達。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單位數(仟單位)	金額（註一）	單位數(仟單位)	金額	單位數(仟單位)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單位數（仟單位）	金額
裕民新加坡公司	基金受益憑證													
	Opas Fund Segregated Portfolio Tranche D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買賣基金	實質關係人	-	$ - (USD -)	20	$ 602,980 (USD20,000)	-	$ -	$ -	$ -	20	$ 614,096 (USD 19,993) (註二)
裕民香港公司	基金受益憑證													
	Opas Fund Segregated Portfolio Tranche A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買賣基金	實質關係人	-	- (USD -)	9	301,490 (USD10,000)	-	-	-	-	9	287,240 (USD 9,352) (註三)
	Opas Fund Segregated Portfolio Tranche C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買賣基金	實質關係人	8	304,605 (USD10,000)	6	301,490 (USD10,000)	-	-	-	-	14	549,121 (USD 17,878) (註四)

註一：涉及外幣者，期初金額係以期初匯率換算，本期變動項目係以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平均匯率US$1＝NT$30.149換算，期末金額係以107年12月31日之平均匯率US$1＝NT$30.715換算成新台幣表達。

註二：帳面金額已調整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損失204仟元(USD 7仟元)。

註三：帳面金額已調整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損失19,911仟元(USD 648仟元)。

註四：帳面金額已調整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損失65,179(USD 2,122仟元)。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帳款之比率（%）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亞洲水泥公司	主要股東	銷貨	($ 545,460)	(50)	完裝後1個月內	雙方議定	雙方議定	$ 76,975	91	—
	裕民新加坡公司	子公司	銷貨	(102,752)	(10)	—	—	—	309	-	—
裕民新加坡公司	亞洲水泥公司	母公司之主要股東	銷貨	(262,904)	(3)	完裝後8天內	雙方議定	雙方議定	2,073	1	—
	江西亞東公司	母公司之主要股東之子公司	銷貨	(422,856)	(4)	完裝後1個月內	雙方議定	雙方議定	2,275	1	—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貨	102,752	1	—	—	—	(309)	-	—
	裕民香港公司	母公司相同	進貨	169,406	2	—	—	—	-	-	—
裕民香港公司	裕民新加坡公司	母公司相同	銷貨	(169,406)	(26)	—	—	—	-	-	—

註：涉及外幣者，除損益係以 107 年度平均匯率 US$1＝NT$30.149 換算外，餘皆以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平均匯率 US$1＝NT$30.715 換算成新台幣表達。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 1 億元或實收資本額 20%以上者
民國107年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裕民新加坡公司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1,846,115	-	$ -	－	$ -	$ -	－
	Winyiel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 694,489	-	-	－	-	-	－
	Cape Asia (III)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 112,108	-	-	－	-	-	－

註：涉及外幣者，係以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平均匯率 US$1＝NT$30.715 換算成新台幣表達。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母子公司間業務關係及重要交易往來情形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交易人名稱	交易往來對象	與交易人之關係（註一）	交易往來情形			
				科目	金額	交易條件	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之比率（註二）
0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裕民新加坡公司	1	航運收入	$ 102,752	－	1%
			1	其他收入	33,244	－	-
			1	其他應收款	33,448	－	-
			1	預付款項	21,743	－	-
		裕民香港公司	1	航運收入	11,920	－	-
1	裕民新加坡公司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2	利息收入	78,959	－	1%
			2	其他應收款	1,846,115	－	3%
		Eagle Investment Pte. Ltd.	3	其他應收款	30,808	－	-
2	裕民香港公司	裕民新加坡公司	3	航運收入	169,406	－	1%
3	Eagle Investment Pte. Ltd.	Falcon Investment Pte. Ltd.	3	航運收入	20,969	－	-
4	裕民廈門公司	裕民新加坡公司	3	航運收入	49,286	－	-

註一： 與交易人之關係有以下三種，標示種類如下：
1.母公司對子公司。
2.子公司對母公司。
3.子公司對子公司。

註二： 交易往來金額佔合併總營收或總資產比率之計算，若屬資產負債科目者，以期末餘額佔合併總資產之方式計算；若屬損益科目者，以累積金額佔合併總營收之方式計算。

註三： 上述母子公司之相關交易，於編製合併財務報表時業已沖銷。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註）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裕民新加坡公司	Singapore	船舶運輸、船舶買賣、船務代理	$ 2,649,382	$2,649,382	150,146	100	$ 34,244,515	$ 1,491,399	$ 1,491,399	子公司
	裕民香港公司	Hong Kong	船舶運輸、船舶買賣、船務代理	121,923	121,923	27,000	100	7,981,661	70,472	70,472	子公司
	裕利投資公司	台北市	對各項事業之投資	1,500,000	1,500,000	150,000	68	1,947,856	87,061	59,359	子公司
	裕通投資公司	台北市	對各項事業之投資	1,360,400	1,360,400	136,040	74	1,833,232	115,429	84,881	子公司
	環能海運公司	台北市	船舶運輸、船務代理、船舶及其零件零售	2,004,000	2,004,000	205,410	40	2,113,432	207,177	82,871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裕通投資公司	裕鼎實業公司	台北市	各類飾品及日用品等之批發及零售	186,080	186,080	27,212	25	412,294	171,628	不適用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鼎鼎企業管理顧問公司	台北市	管理顧問業	50,000	50,000	1,714	40	45,574	21,552	不適用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裕民新加坡公司	Cape Asia (III)	Marshall Islands	船舶運輸、船舶買賣	2	2	-	17	75,141	55,329	不適用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Cape Asia	Hong Kong	船舶運輸、船舶買賣	3	3	-	17	45	314	不適用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Winyield	Hong Kong	船舶運輸、船舶買賣	-	-	-	50	-	(17,912)	不適用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Eagle	British Virgin Islands	運輸	-	-	-	100	79,728	14,928	不適用	孫公司
	Falcon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對各項事業之投資	661,080	661,080	-	100	693,657	(345)	不適用	孫公司
	裕利投資公司	台北市	對各項事業之投資	700,000	700,000	70,000	32	909,067	87,061	不適用	子公司
	裕通投資公司	台北市	對各項事業之投資	489,600	489,600	48,960	26	659,770	115,429	不適用	子公司
裕民香港公司	OSPL	Marshall Islands	船舶運輸、船舶買賣	474,692	474,692	-	100	1,696,190	(13,815)	不適用	孫公司
	國貿裕民船務公司	Hong Kong	船舶運輸、船舶買賣	19	-	5	49	12,779	25,922	不適用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Catalyst_207 SPC（SP Tranche One）	Cayman Islands	對各項事業之投資	122,860	-	4	25	122,860	8	不適用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Falcon	Opas Fund Segregated Portfolio Company	Cayman Islands	對各項事業之投資	1,624	1,624	-	33	1,520	76	不適用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Catalyst_207 SPC	Cayman Islands	對各項事業之投資	491	491	-	33	507	11	不適用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涉及外幣者，原始投資金額係以歷史匯率換算，損益係以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平均匯率US$1＝NT$30.149換算外，餘皆以107年12月31日之平均匯率US$1＝NT$30.715換算成新台幣表達。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九　　單位：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二）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裕民(廈門)國際船舶管理有限公司	船舶服務	$ 29,579 (USD 1,000)	註一	$ 29,579 (USD 1,000)	$ -	$ -	$ 29,579 (USD 1,000)	$ 2,060	100%	$ 2,060	$ 31,843	$ -
國貿裕民（廈門）海運有限公司	船舶服務	45,684 (USD 1,568)	註一	45,684 (USD 1,568)	-	-	45,684 (USD 1,568)	(3,627)	49%	(1,777)	42,114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淨值之60%）
$75,263（USD$2,568）	$75,263（USD$2,568）	$15,375,321

註一：投資方式係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裕民香港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五、最近年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之公司個體財務報告

會計師查核報告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公鑒：

查核意見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之個體資產負債表，暨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個體綜合損益表、個體權益變動表、個體現金流量表以及個體財務報表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個體財務報表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制，足以允當表達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之個體財務狀況，暨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之個體財務績效及個體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7年度個體財務報表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個體財務報表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

運輸設備之減損評估

依據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規定，企業必須定期進行資產減損測試，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因營業性質係屬航運業，運輸設備之金額對於其財務報表係屬重大，且管理階層對運輸設備之減損評估過程採用諸多估計假設，其方法將直接影響減損損失認列之金額，因此本年度將運輸設備之減損列為關鍵查核事項之一。運輸設備減損評估已納入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五。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瞭解及測試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減損評估之主要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情形。

2.取得並瞭解管理階層評估運輸設備減損時所使用之計算方法及相關之資產減損評估表。

3.評估並諮詢本事務所內部專家運輸設備減損相關會計估計之合理性，包含現金產生單位之辨認及取得相關原始憑證或佐證資料驗證運輸設備之現時公允價值、以現金

流量折現法評估各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時，所使用之現金流量預測及折現率等之合理性。

4.依據管理階層資產減損評估表，驗證計算內容之正確性。

運務完成比例之查核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之運費收入係依照航程完成程度認列。由於航程完成程度之衡量及相關計算方法涉及一定程度之判斷及估計，且相關方法之決定及適用情形將影響各期間航運收入之認列及表達，故將其列為關鍵查核事項。運費收入之完成比例已納入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請參閱財務報表附註五。

本會計師對於上述事項已執行之主要查核程序如下：

1.瞭解及測試運費收入認列之主要內部控制設計及執行情形。

2.取得並瞭解管理階層評估運務完成比例所使用之計算方法，評估該方法是否適當並一致採用。

3.以實際結航資訊、到離港報告、船期表及客戶合約驗證管理階層計算航行天數百分比及運費收入之合理性。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允當表達之個體財務報表，且維持與個體財務報表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個體財務報表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表時，管理階層之責任亦包括評估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監察人）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個體財務報表之目的，係對個體財務報表整體是否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個體財務報表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1.辨認並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個體財務報表使用者注意個體財務報表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5.評估個體財務報表（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個體財務報表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6.對於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內組成個體之財務資訊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對個體財務報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負責查核案件之指導、監督及執行，並負責形成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查核意見。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民國107年度個體財務報表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勤業眾信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 計 師　李 振 銘　　會 計 師　郭 俐 雯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證券暨期貨管理委員會核准文號
台財證六字第 0920123784 號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19 日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資產負債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

代碼	資產	107年12月31日 金額	%	106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資產				
1100	現金（附註六）	$ 12,695	-	$ 17,660	-
111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七）	259	-	-	-
1120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附註八及二五）	1,726,585	4	-	-
11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附註九及二五）	-	-	1,626,942	4
1140	合約資產（附註十八）	5,640	-	-	-
1170	應收帳款（附註十一）	7,495	-	22,618	-
1180	應收帳款－關係人（附註十一及二四）	77,284	-	40,200	-
1200	其他應收款（附註二四）	74,689	-	39,032	-
130X	船舶油料	24,693	-	25,284	-
1470	其他流動資產（附註二四）	55,697	-	61,876	-
11XX	流動資產總計	1,985,037	4	1,833,612	4
	非流動資產				
1517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八）	910,293	2	-	-
1543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附註十）	-	-	344,296	1
1550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附註十二）	48,120,696	92	47,155,049	93
1600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附註十三及二五）	870,896	2	933,858	2
1780	無形資產	34,624	-	879	-
1840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二十）	17,895	-	34,465	-
1920	存出保證金（附註二四及二五）	43,657	-	48,542	-
1990	其他非流動資產	10,301	-	27,986	-
15XX	非流動資產總計	50,008,362	96	48,545,075	96
1XXX	資產總計	$ 51,993,399	100	$ 50,378,687	100

董事長：　　經理人：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碼	負債及權益	107年12月31日 金額	%	106年12月31日 金額	%
	流動負債				
2100	短期借款（附註十四及二五）	$ 6,615,000	13	$ 5,985,000	12
2110	應付短期票券（附註十四）	4,748,161	9	2,598,642	5
21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流動（附註七）	5,843	-	110,559	-
2170	應付帳款（附註二四）	24,203	-	34,902	-
2200	其他應付款（附註十五）	346,480	1	358,923	1
222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附註二四）	1,846,115	4	10,726,224	21
2230	本期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十）	27,895	-	103,518	-
2320	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附註十四）	3,819,611	7	835,000	2
2399	其他流動負債（附註二四）	20,571	-	20,132	-
21XX	流動負債總計	17,453,879	34	20,772,900	41
	非流動負債				
2540	長期借款（附註十四）	8,596,684	17	7,444,288	15
2570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二十）	170,677	-	178,726	1
2640	淨確定福利負債－非流動（附註十六）	146,624	-	142,563	-
25XX	非流動負債總計	8,913,985	17	7,765,577	16
2XXX	負債總計	26,367,864	51	28,538,477	57
	權益（附註十七）				
3110	普通股股本	8,450,557	16	8,450,557	17
3200	資本公積	115,123	-	115,135	-
	保留盈餘				
3310	法定盈餘公積	6,526,608	13	6,426,656	13
3320	特別盈餘公積	2,000,954	4	-	-
3350	未分配盈餘	7,526,115	14	8,848,816	17
3300	保留盈餘總計	16,053,677	31	15,275,472	30
3400	其他權益	1,006,178	2	(2,000,954)	(4)
3XXX	權益總計	25,625,535	49	21,840,210	43
	負債與權益總計	$ 51,993,399	100	$ 50,378,687	10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會計主管：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綜合損益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惟每股（虧損）盈餘為元

代碼		107年度 金額	107年度 %	106年度 金額	106年度 %
4000	航運收入（附註十八、二四及二六）	$ 1,080,444	100	$ 878,369	100
5000	航運成本（附註十九及二四）	878,018	81	781,243	89
5900	營業毛利	202,426	19	97,126	11
6000	營業費用（附註十九及二四）	267,293	25	207,242	23
6900	營業淨損	(64,867)	(6)	(110,116)	(12)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7050	財務成本（附註十九及二四）	(331,247)	(31)	(361,984)	(41)
707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附註十二）	1,788,982	166	960,445	109
7100	利息收入	280	-	378	-
7130	股利收入	108,572	10	117,068	13
7190	其他收入（附註二四）	44,684	4	22,560	3
7225	處分投資損失	-	-	(499,003)	(57)
7230	外幣兌換（損失）利益（附註二七）	(51,105)	(5)	946,040	108
7235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利益（損失）	112,054	10	(287,824)	(33)
7590	什項支出	(5,607)	-	(9,196)	(1)
7000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合計	1,666,613	154	888,484	101
7900	稅前淨利	1,601,746	148	778,368	89
7950	所得稅利益（附註二十）	(67,094)	(6)	(221,152)	(25)
8200	本年度淨利	1,668,840	154	999,520	11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碼		107年度 金額	107年度 %	106年度 金額	106年度 %
	其他綜合損益				
8310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11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附註十六）	($ 12,354)	(1)	($ 13,200)	(2)
8316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未實現評價損益	68,918	6	-	-
833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	568,878	53	(3,915)	-
8360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8361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1,337,857	124	(3,585,151)	(408)
836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利益（損失）	-	-	133,749	15
838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之其他綜合損益之份額	43,958	4	383,039	44
8300	本年度其他綜合損益	2,007,257	186	(3,085,478)	(351)
8500	本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3,676,097	340	($ 2,085,958)	(237)
	每股盈餘（附註二一）				
9710	基 本	$ 1.97		$ 1.18	
9810	稀 釋	$ 1.97		$ 1.18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權益變動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代碼		普通股股本	資本公積	保留盈餘 法定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特別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未分配盈餘
A1	106 年 1 月 1 日餘額	$ 8,450,557	$ 115,140	$ 7,060,448	$ 337,186	$ 7,519,741
	105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5	以法定盈餘公積發放現金股利	-	-	(633,792)	-	-
B17	特別盈餘公積迴轉	-	-	-	(337,186)	337,186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資本公積變動數	-	2	-	-	-
D1	106 年度淨利	-	-	-	-	999,520
D3	106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17,115)
D5	106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982,405
T1	股東領逾 5 年現金股利	-	(7)	-	-	-
T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	-	-	9,484
Z1	106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8,450,557	115,135	6,426,656	-	8,848,816
A3	追溯適用及追溯重編之影響數	-	-	-	-	120,155
A5	107 年 1 月 1 日重編後餘額	8,450,557	115,135	6,426,656	-	8,968,971
	106 年度盈餘指撥及分配					
B1	法定盈餘公積	-	-	99,952	-	(99,952)
B5	現金股利	-	-	-	-	(1,014,067)
B17	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	-	-	2,000,954	(2,000,954)
C7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資本公積變動數	-	4	-	-	-
D1	107 年度淨利	-	-	-	-	1,668,840
D3	107 年度稅後其他綜合損益	-	-	-	-	3,337
D5	107 年度綜合損益總額	-	-	-	-	1,672,177
T1	股東領逾 5 年現金股利	-	(16)	-	-	-
T1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及合資之變動數	-	-	-	-	(60)
Z1	107 年 12 月 31 日餘額	$ 8,450,557	$ 115,123	$ 6,526,608	$ 2,000,954	$ 7,526,115

董事長：　　經理人：

單位：新台幣仟元

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損失）	不動產重估增值	合計	權益總額
$ 1,000,343	$ -	$ 66,929	$ 4	$ 133	$ 1,067,409	$ 24,550,481
-	-	-	-	-	-	(633,792)
-	-	-	-	-	-	-
-	-	-	-	-	-	2
-	-	-	-	-	-	999,520
(3,693,524)	-	625,165	(4)	-	(3,068,363)	(3,085,478)
(3,693,524)	-	625,165	(4)	-	(3,068,363)	(2,085,958)
-	-	-	-	-	-	(7)
-	-	-	-	-	-	9,484
(2,693,181)	-	692,094	-	133	(2,000,954)	21,840,210
(1,181)	1,696,487	(692,094)	-	-	1,003,212	1,123,367
(2,694,362)	1,696,487	-	-	133	(997,742)	22,963,577
-	-	-	-	-	-	-
-	-	-	-	-	-	(1,014,067)
-	-	-	-	-	-	-
-	-	-	-	-	-	4
-	-	-	-	-	-	1,668,840
1,381,813	622,105	-	2	-	2,003,920	2,007,257
1,381,813	622,105	-	2	-	2,003,920	3,676,097
-	-	-	-	-	-	(16)
-	-	-	-	-	-	(60)
($ 1,312,549)	$ 2,318,592	$ -	$ 2	$ 133	$ 1,006,178	$ 25,625,535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會計主管：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現金流量表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A10000	本年度稅前淨利	$ 1,601,746	$ 778,368
A20010	收益費損項目		
A20100	折舊費用	115,156	115,875
A20200	攤銷費用	8,813	41
A2040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損失	(112,054)	287,824
A20900	財務成本	331,247	361,984
A21200	利息收入	(280)	(378)
A21300	股利收入	(108,572)	(117,068)
A22400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之份額	(1,788,982)	(960,445)
A24100	外幣兌換淨損失（利益）	173,746	(963,097)
A30000	營業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數		
A31115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7,079	-
A31125	合約資產	(5,640)	-
A31150	應收帳款	(21,961)	(10,302)
A31180	其他應收款	(36,168)	39,453
A31200	船舶油料	591	(9,662)
A31240	其他流動資產	6,179	23,743
A32150	應付帳款	(10,699)	(10,986)
A32180	其他應付款	(24,609)	29,467
A32230	其他流動負債	439	(3,768)
A322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8,293)	(41,795)
A33000	營運產生（支出）之現金	127,738	(480,746)
A33100	收取之利息	791	100
A33200	收取之股利	108,572	117,068
A33300	支付之利息	(328,964)	(357,046)
A33500	支付之所得稅	(8)	-
AAAA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91,871)	(720,624)

(接次頁)

(承前頁)

代 碼		107年度	106年度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B02700	購置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 50,330)	($ 68,053)
B03700	存出保證金減少（增加）	4,885	(15,009)
B04500	取得無形資產	(20,945)	(920)
B06700	其他非流動資產增加	(3,078)	(22,827)
B07100	預付設備款增加	(2,714)	(5,395)
B07600	收取子公司及關聯企業股利	3,300,617	3,108,150
BBBB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3,228,435	2,995,946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C00200	短期借款增加	535,000	1,585,000
C00600	應付短期票券增加	2,150,000	300,000
C01300	償還公司債	-	(1,000,000)
C01600	舉借長期借款	7,432,000	5,959,000
C01700	償還長期借款	(3,200,000)	(7,684,000)
C03700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減少	(9,044,700)	(803,520)
C04500	支付股利	(1,014,083)	(633,799)
CCCC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3,141,783)	(2,277,319)
DDDD	匯率變動對現金之影響	254	(533)
EEEE	現金減少	(4,965)	(2,530)
E00100	年初現金餘額	17,660	20,190
E00200	年底現金餘額	$ 12,695	$ 17,660

後附之附註係本個體財務報告之一部分。

董事長： 經理人： 會計主管：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個體財務報表附註
民國107年及106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除另予註明者外，金額以新台幣仟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於57年8月設立於台北市，旗下擁有各型散裝貨輪及水泥船，專門經營水泥、煤、鐵砂及穀物等散裝乾貨輪航運。本公司之股票自79年12月8日起於台灣證券交易所上市買賣。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個體財務報告於108年3月19日經董事會通過。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首次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稱「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國際會計準則（IAS）、解釋（IFRIC）及解釋公告（SIC）（以下稱「IFRSs」）

除下列說明外，適用修正後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s將不致造成本公司會計政策之重大變動：

1.IFRS 9「金融工具」及相關修正

IFRS 9「金融工具」取代IAS 39「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並配套修正IFRS 7「金融工具：揭露」等其他準則。IFRS 9之新規定涵蓋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及一般避險會計，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金融資產之分類、衡量與減損

本公司依據107年1月1日所存在之事實及情況，於該日評估已存在金融資產之分類予以追溯調整，並選擇不予重編比較期間。於107年1月1日，各類別金融資產依IAS 39及IFRS 9所決定之衡量種類及帳面金額及其變動情形彙總如下：

	衡量種類		帳面金額		
金融資產類別	IAS 39	IFRS 9	IAS 39	IFRS 9	說明
現金及約當現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 17,660	$ 17,660	-
股票投資－上市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1,626,942	1,626,942	（1）
股票投資－非上市櫃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344,296	941,018	（1）
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101,850	101,850	（2）
存出保證金	放款及應收款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48,542	48,542	（2）

	107年1月1日帳面金額（IAS 39）	重分類	再衡量	107年1月1日帳面金額（IFRS 9）	107年1月1日保留盈餘影響數	107年1月1日其他權益影響數	說明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權益工具	-						
加：自備供出售金融資產（IAS 39）重分類	$ -	$1,971,238	$ 596,722	$2,567,960	$ -	$ 596,722	（1）

(1)原依IAS 39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股票投資，因非持有供交易，本公司選擇全數依IFRS 9分類為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將相關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773,594仟元重分類為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其中原依IAS 39以成本衡量之未上市（櫃）股票投資，依IFRS 9分類為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並應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因而107年1月1日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分別調整增加596,722仟元。

(2)應收票據、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原依IAS 39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依IFRS 9則分類為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並評估預期信用損失。追溯適用後，107年1月1日之備抵損失及遞延所得稅資產並無重大影響。

(3)本公司採權益法認列子公司及關聯企業因適用IFRS 9產生之追溯調整數，於107年1月1日採用權益法之投資調整增加526,645仟元，其他權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調整增加81,500仟元，其他權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調整增加326,171仟元，保留盈餘調整增加120,155仟元，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調整減少1,181仟元。

2.IFRS 15「客戶合約之收入」及相關修正

IFRS 15係規範來自客戶合約之收入認列原則，該準則將取代IAS 18「收入」、IAS 11「建造合約」及相關解釋。相關會計政策請參閱附註四。

收入認列金額、已收及應收金額之淨結果係認列為合約資產（負債）。適用IFRS 15前，依IAS 18處理之合約係於認列收入時認列應收款或預收收入之減少

(二)108年適用之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發布之生效日（註1）
「2015-2017 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S 9 之修正「具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 年 1 月 1 日（註 2）
IFRS 16「租賃」	2019 年 1 月 1 日
IAS 19 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 年 1 月 1 日（註 3）
IAS 28 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 年 1 月 1 日
IFRIC 23「所得稅務處理之不確定性」	2019 年 1 月 1 日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金管會允許本公司得選擇提前於107年1月1日適用此項修正。

註3：2019年1月1日以後發生之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適用此項修正。

IFRS 16「租賃」

IFRS 16規範租賃協議之辨認出租人及承租人會計處理，該準則將取代IAS 17「租賃」及IFRIC 4「決定一項安排是否包含租賃」等相關解釋。

租賃定義

首次適用IFRS 16時，本公司將選擇僅就108年1月1日以後簽訂（或變動）之合約依IFRS 16評估是否係屬（或包含）租賃，目前已依IAS 17及IFRIC 4辨認為租賃之合約將不予重新評估並將依IFRS 16之過渡規定處理。

本公司為承租人

首次適用IFRS 16時，除低價值標的資產租賃及短期租賃選擇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外，其他租賃將於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綜合損益表將分別表達使用權資產之折舊費用及租賃負債按有效利息法所產生之利息費用。於現金流量表中，償付租賃負債之本金金額將表達為籌資活動，支付利息部分將列為營業活動。適用IFRS 16前，分類為營業租賃之合約係按直線基礎認列費用，為取得預付之租賃給付係認列於預付租賃款，因租金平穩化所產生與支付金額之差額係認列為應付費用。營業租賃現金流量於現金流量表係表達於營業活動。分類為融資租賃之合約係於資產負債表認列租賃資產及應付租賃款。

本公司預計選擇將追溯適用IFRS 16之累積影響數調整於108年1月1日保留盈餘，不重編比較資訊。

本公司預計將適用下列權宜作法：

(1) 對具有合理類似特性之租賃組合使用單一折現率衡量租賃負債。

(2) 租賃期間於108年12月31日以前結束之租賃將依短期租賃處理。

(3) 不將原始直接成本計入108年1月1日之使用權資產衡量中。

(4) 進行租賃負債之衡量時，對諸如租賃期間之決定將使用後見之明。

對於依IAS 17分類為融資租賃之租賃，將以107年12月31日租賃資產及租賃負債之帳面金額作為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於108年1月1日之帳面金額。

本公司為出租人

於過渡時對出租人之租賃將不作任何調整，且自108年1月1日起始適用IFRS 16。

截至107年12月31日止，由於本公司營運船舶皆屬自有船舶，並無租入長期船舶，故經評估後，首次適用IFRS 16並未對本公司造成重大影響。

除上述影響外，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三)IASB已發布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IFRSs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IASB 發布之生效日（註 1）
IFRS 3 之修正「業務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2）
IFRS 10 及 IAS 28 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未定
IFRS 17「保險合約」	2021 年 1 月 1 日
IAS 1 及 IAS 8 之修正「重大性之定義」	2020 年 1 月 1 日（註 3）

註1：除另註明外，上述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或解釋係於各該日期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生效。

註2：收購日在年度報導期間開始於2020年1月1日以後之企業合併及於前述日期以後發生之資產取得適用此項修正。

註3：2020年1月1日以後開始之年度期間推延適用此項修正。

截至本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止，本公司評估其他準則、解釋之修正將不致對財務狀況與財務績效造成重大影響。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一)遵循聲明

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照證券發行人財務報告編製準則編製。

(二)編製基礎

除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及按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減除計畫資產公允價值認列之淨確定福利負債外，本個體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基礎編製。

公允價值衡量依照相關輸入值之可觀察程度及重要性分為第1等級至第3等級：

1.第1等級輸入值：係指於衡量日可取得之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絡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2.第2等級輸入值：係指除第1等級之報價外，資產或負債直接（亦即價格）或間接（亦即由價格推導而得）之可觀察輸入值。

3.第3等級輸入值：係指資產或負債之不可觀察之輸入值。

本公司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對投資子公司或關聯企業係採權益法處理。為使本個體財務報告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與本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歸屬於本公司業主之本年度損益、其他綜合損益及權益相同，個體基礎與合併基礎下若干會計處理差異係調整「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損益份額」、「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其他綜合損益份額」暨相關權益項目。

(三)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標準

流動資產包括：

1.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資產；

2.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實現之資產；及

3.現金及約當現金（但不包括於資產負債表日後逾12個月用以交換或清償負債而受到限制者）。

流動負債包括：

1.主要為交易目的而持有之負債；

2.於資產負債表日後12個月內到期清償之負債，以及

3.不能無條件將清償期限遞延至資產負債表日後至少12個月之負債。

非屬上述流動資產或流動負債者，係分類為非流動資產或非流動負債。

(四)外　　幣

本公司編製財務報告時，以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貨幣（外幣）交易者，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記錄。

外幣貨幣性項目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以收盤匯率換算。因交割貨幣性項目或換算貨幣性項目產生之兌換差額，於發生當期認列於損益。

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決定公允價值當日之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惟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者，其產生之兌換差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歷史成本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項目係以交易日之匯率換算，不再重新換算。

於編製個體財務報告時，本公司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匯率換算為新台幣。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以當期平均匯率換算，所產生之兌換差額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五)船舶油料

存貨為船舶油料，係以成本與淨變現價值孰低衡量，比較成本與淨變現價值時除同類別存貨外係以個別項目為基礎。因船舶油料係供營運使用而非出售，故以重置成本作為淨變現價值之估計。存貨成本之計算係採移動平均法。

(六)投資子公司

子公司係指本公司具有控制之個體。

本公司採用權益法處理對子公司之投資。權益法下，投資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子公司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本公司可享有子公司其他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本公司評估減損時，係以財務報告整體考量現金產生單位並比較其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嗣後若資產可回收金額增加時，將減損損失之迴轉認列為利益，惟資產於減損損失迴轉後之帳面金額，不得超過該項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之情況下，減除應提列攤銷後之帳面金額。歸屬於商譽之減損損失不得於後續期間迴轉。

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順流交易未實現損益於個體財務報告予以銷除。本公司與子公司之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子公司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七)投資關聯企業

關聯企業係指本公司具有重大影響，但非屬子公司或合資權益之企業。

本公司對投資關聯企業係採用權益法。權益法下，投資關聯企業原始依成本認列，取得日後帳面金額係隨本公司所享有之關聯企業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與利潤分配而增減。此外，針對關聯企業權益之變動係按持股比例認列。

關聯企業發行新股時，本公司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致使持股比例發生變動，並因而使投資之股權淨值發生增減時，其增減數調整資本公積－採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及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惟若未按持股比例認購或取得致使對關聯企業之所有權權益減少者，於其他綜合損益中所認列與該關聯企業有關之金額按減少比例重分類，其會計處理之基礎係與關聯企業若直接處分相關資產或負債所必須遵循之基礎相同；前項調整如應借記資本公積，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所產生之資本公積餘額不足時，其差額借記保留盈餘。

本公司於評估減損時，係將投資之整體帳面金額視為單一資產比較可回收金額與帳面金額，進行減損測試，所認列之減損損失不分攤至構成投資組成部分之任何資產。減損損失之任何迴轉，於該投資之可回收金額後續增加之範圍內予以認列。

本公司與關聯企業間之逆流、順流及側流交易所產生之損益，僅在與本公司對關聯企業權益無關之範圍內，認列於個體財務報告。

(八)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係以成本認列，後續以成本減除累計折舊及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

運輸設備係採直線基礎提列折舊，什項設備係採定率遞減法提列折舊，並對每一重大部分單獨提列折舊。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折舊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適用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

(九)無形資產

單獨取得之有限耐用年限無形資產原始以成本衡量，後續係以成本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無形資產於耐用年限內按直線基礎進行攤銷。本公司至少於每一年度結束日對估計耐用年限、殘值及攤銷方法進行檢視，並推延會計估計變動之影響。

無形資產除列時，淨處分價款與該資產帳面金額間之差額係認列於當期

損益。

(十)有形及無形資產之減損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是否有任何跡象顯示有形及無形資產可能已減損。若有任一減損跡象存在，則估計該資產之可回收金額。倘無法估計個別資產之可回收金額，本公司估計該資產所屬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

可回收金額為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可回收金額若低於其帳面金額時，將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減至其可回收金額，減損損失係認列於損益。

當減損損失於後續迴轉時，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帳面金額調增至修訂後之可回收金額，惟增加後之帳面金額以不超過該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若未於以前年度認列減損損失時所決定之帳面金額（減除攤銷或折舊）。減損損失之迴轉係認列於損益。

(十一)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於本公司成為該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於個體資產負債表。

原始認列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時，若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非屬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者，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衡量。直接可歸屬於取得或發行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或金融負債之交易成本，則立即認列為損益。

1.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之慣例交易係採交易日會計認列及除列。

(1)衡量種類

<u>107年</u>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與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本公司未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三。

B.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投資金融資產若同時符合下列兩條件，則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a)係於某經營模式下持有，該模式之目的係持有金融資產以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

(b)合約條款產生特定日期之現金流量，該等現金流量完全為支付本金及流通在外本金金額之利息。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包括現金、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於原始認列後，係以有效利息法決定之總帳面金額減除任何減損損失之攤銷後成本衡量，任何外幣兌換損益則認列於損益。

除下列兩種情況外，利息收入係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總帳面金額計算：

(a)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金融資產，利息收入係以信用調整後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

(b)非屬購入或創始之信用減損，但後續變成信用減損之金融資產，應自信用減損之次一報導期間起以有效利率乘以金融資產攤銷後成本計算利息收入。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12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C.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本公司於原始認列時，可作一不可撤銷之選擇，將非持有供交易且非企業合併收購者所認列或有對價之權益工具投資，指定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變動列報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計於其他權益中。於投資處分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中，除非該股利明顯代表部分投資成本之回收。

<u>106年</u>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種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與放款及應收款。

A.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資產，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資產所產生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三。

B.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非衍生金融資產被指定為備供出售，或未被

分類為放款及應收款、持有至到期日投資或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按公允價值衡量，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股利於本公司收款權利確立時認列於損益，其餘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帳面金額之變動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於投資處分或確定減損時重分類為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若屬無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且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後續係以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並單獨列為「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該等金融資產於後續能可靠衡量公允價值時，係按公允價值再衡量，其帳面金額與公允價值間之差額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若有減損時，則認列於損益。

C.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及應收款（包括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現金及存出保證金）係採用有效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後之金額衡量，惟短期應收帳款之利息認列不具重大性之情況除外。

約當現金包括自取得日起12個月內、高度流動性、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定期存款，係用於滿足短期現金承諾。

(2)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107年

本公司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按預期信用損失評估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損失。

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其他金融資產係先評估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是否顯著增加，若未顯著增加，則按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若已顯著增加，則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備抵損失。

預期信用損失係以發生違約之風險作為權重之加權平均信用損失。12個月預期信用損失係代表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12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則代表金融工具於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

106年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外，本公司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評估其他金融資產是否有減損客觀證據，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項，致使金融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時，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如應收帳款及其他應收款，該資產若經個別評估未有客觀減損證據，另再集體評估減損。減損損失金額係

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

按攤銷後成本列報之金融資產於後續期間減損損失金額減少，且經客觀判斷該減少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項有關，則先前認列之減損損失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予以迴轉認列於損益，惟該迴轉不得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超過若未認列減損情況下於迴轉日應有之攤銷後成本。

當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低於成本且發生大幅或持久性下跌時，係為客觀減損證據。

其他金融資產之客觀減損證據可能包含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例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或由於財務困難而使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

當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損失金額將重分類至損益。備供出售權益工具投資已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透過損益迴轉。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類似金融資產之現時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此種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所有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係直接自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中扣除，惟應收帳款係藉由備抵帳戶調降其帳面金額。當判斷應收帳款無法收回時，係沖銷備抵帳戶。原先已沖銷而後續收回之款項則貸記備抵帳戶。除因應收帳款無法收回而沖銷備抵帳戶外，備抵帳戶帳面金額之變動認列於損益。

(3)金融資產之除列

本公司僅於對來自金融資產現金流量之合約權利失效，或已移轉金融資產且該資產所有權之幾乎所有風險及報酬已移轉予其他企業時，始將金融資產除列。

於106年（含）以前，於一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加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任何累計利益或損失之總和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自107年起，於一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整體除列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收取對價間之差額係認列於損益。於一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整體除列時，累積損益直接移轉至保留盈餘，並不重分類為損益。

2.金融負債

(1)後續衡量

除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外，所有金融負債係以有效

利息法按攤銷後成本衡量。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係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不包含該金融負債所支付之任何股利或利息）係認列於損益。公允價值之決定方式請參閱附註二三。

(2)金融負債之除列

除列金融負債時，其帳面金額與所支付對價（包含任何所移轉之非現金資產或承擔之負債）間之差額認列為損益。

(十二)收入認列

107年

本公司於客戶合約辨認履約義務後，將交易價格分攤至各履約義務，並於滿足各履約義務時認列收入。

勞務收入來自承載貨物及出租船舶收取之運費以及代管船舶等航運收入。

隨本公司提供承載貨物、出租船舶及代管船舶等服務，客戶同時取得並耗用履約效益，相關收入係於勞務提供時認列。本公司係按各航次之已航行天數佔預計總航程天數比例衡量運輸收入合約之完成進度，由於合約約定客戶係於貨物完裝後一定期間內付款，故本公司於提供服務時係認列合約資產，待向客戶收款時轉列應收帳款。出租船舶及代管船舶之收入係按已提供服務之時間佔總合約時間之比例衡量合約之完成進度。

106年

收入係按已收或應收對價之公允價值衡量，並扣除估計之客戶折扣及其他類似之折讓。

1.勞務之提供

運費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合約完成程度原則上係依各航次航行天數占預期總航行天數之比例決定。

2.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

投資所產生之股利收入係於股東收款之權利確立時認列，惟前提係與交易有關之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

金融資產之利息收入係於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收入金額能可靠衡量時認列。利息收入係依時間之經過按流通在外本金與所適用之有效利率採應計基礎認列。

(十三)租　　賃

營業租賃給付係按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內認列為費用。

(十四)員工福利

1.短期員工福利

短期員工福利相關負債係以換取員工服務而預期支付之非折現金額衡

量。

2.退職後福利

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之退休金係於員工提供服務期間將應提撥之退休金數額認列為費用。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確定福利成本（含服務成本、淨利息及再衡量數）係採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服務成本（含當期服務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淨利息於發生時認列為員工福利費用。再衡量數（含精算損益及扣除利息後之計畫資產報酬）於發生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列入保留盈餘，後續期間不重分類至損益。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提撥短絀（剩餘）。淨確定福利資產不得超過從該計畫退還提撥金或可減少未來提撥金之現值。

3.其他長期員工福利

其他長期員工福利與確定福利退休計畫之會計處理相同，惟相關再衡量數係認列於損益。

(十五)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係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之總和。

1.當期所得稅

依我國所得稅法規定計算之未分配盈餘加徵所得稅，係於股東會決議年度認列。

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之調整，列入當期所得稅。

2.遞延所得稅

遞延所得稅係依帳載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與計算課稅所得之課稅基礎二者所產生之暫時性計算。遞延所得稅負債一般係就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異予以認列，而遞延所得稅資產則於很有可能有課稅所得以供可減除暫時性差異使用時認列。

與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相關之應課稅暫時性差異皆認列遞延所得稅負債，惟本公司若可控制暫時性差異迴轉之時點，且該暫時性差異很有可能於可預見之未來不會迴轉者除外。與此類投資有關之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僅於其很有可能有足夠課稅所得用以實現暫時性差異，且於可預見之未來預期將迴轉的範圍內，予以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

遞延所得稅資產之帳面金額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針對已不再很有可能有足夠之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減帳面金額。原未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者，亦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予以重新檢視，並在未來很有可能產生課稅所得以供其回收所有或部分資產者，調增帳面金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係以預期負債清償或資產實現當期之稅率衡量，該稅率係以資產負債表日已立法或已實質性立法之稅率及稅法為基礎。

遞延所得稅負債及資產之衡量係反映企業於資產負債表日預期回收或清償其資產及負債帳面金額之方式所產生之租稅後果。

3.當期及遞延所得稅

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認列於損益，惟與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之項目相關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係分別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或直接計入權益。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本公司於採用會計政策時，對於不易自其他來源取得相關資訊者，管理階層必須基於歷史經驗及其他攸關之因素作出相關之判斷、估計及假設。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有所不同。

管理階層將持續檢視估計與基本假設。若估計之修正僅影響當期，則於修正當期認列；若會計估計之修正同時影響當期及未來期間，則於修正當期及未來期間認列。

(一)收入認列

本公司依照客戶合約及所適用之相關法規，評估履約義務係隨時間逐步滿足，航運收入係按合約完成程度予以認列，由於合約完成程度係依各航次航行天數計算之比例決定，若實際航行天數與預計不同，則可能影響收入認列金額，管理階層確信已採用最佳估計評估合約完成程度。

(二)所得稅

本公司之所得稅申報案件涉及採用跨國租稅協定中以國外子公司視同已課稅之盈餘匯回抵繳應納稅款之事項，因涉及跨稅區稅法適用性之評估，以及稅務主管機關之審查意見具有不確定性，若未來實際核定情形與預估不同，可能對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產生重大調整。

(三)公允價值衡量及評價流程

當採公允價值衡量之資產及負債於活絡市場無市場報價時，本公司依相關法令或依判斷決定是否委外估價並決定適當之公允價值評價技術。若估計公允價值時無法取得第1等級輸入值，本公司係參考對被投資者財務狀況與營運結果之分析、最近交易價格、相同權益工具於非活絡市場之報價、類似工具於活絡市場之報價及可比公司評價乘數等資訊，以及市場價格或利率及衍生工具特性等資訊決定輸入值，若未來輸入值實際之變動與預期不同，可能會產生公允價值變動。

公允價值評價技術及輸入值之說明，請參閱附註二三。

(四)不動產、廠房及設備之減損

運輸設備減損係按該等設備之可回收金額（即該等資產之公允價值減出售成本與其使用價值之較高者）評估，市場價格或未來現金流量變動將影響該等資產可回收金額，可能導致本公司須額外認列減損損失或迴轉已認列之

減損損失。

(五)確定福利計畫之認列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應認列之確定福利成本及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係使用預計單位福利法進行精算評價，其採用之精算假設包括折現率、員工離職率及薪資預期增加率等估計，若該等估計因市場與經濟情況之改變而有所變動，可能會重大影響應認列之費用與負債金額。

六、現　　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銀行支票及活期存款	$ 12,328	$ 16,896
庫存現金及零用金	367	764
	$ 12,695	$ 17,660

七、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換匯換利合約	$ 259	$ -
持有供交易之金融負債－流動		
衍生工具（未指定避險）		
－換匯換利合約	$ 5,843	$ 110,559

於資產負債表日未採避險會計且尚未到期之換匯換利合約如下：

合約金額（仟元）	到期日	支付利率區間	收取利率區間
107 年 12 月 31 日			
NTD307,800/USD10,000	108年1月7日	-0.58%	1 個月期倫敦銀行間拆放美金利率：2.3469%
NTD1,542,000/USD50,000	108年1月11日	-0.78%	1 個月期倫敦銀行間拆放美金利率：2.3869%
106 年 12 月 31 日			
NTD1,208,000/USD40,000	107年2月9日	-0.53%	3 個月期倫敦銀行間拆放美金利率：1.4026%
NTD604,000/USD20,000	107年2月9日	-0.53%	3 個月期倫敦銀行間拆放美金利率：1.4026%
NTD1,204,800/USD40,000	107年2月22日	-0.57%	3 個月期倫敦銀行間拆放美金利率：1.4407%
NTD600,800/USD20,000	107年3月6日	-0.50%	3 個月期倫敦銀行間拆放美金利率：1.4946%
NTD1,801,020/USD60,000	107年3月13日	-0.75%	3 個月期倫敦銀行間拆放美金利率：1.5488%

(接次頁)

(承前頁)

合約金額（仟元）	到期日	支付利率區間	收取利率區間
NTD600,000/USD20,000	107年3月19日	-0.79%	3個月期倫敦銀行間拆放美金利率：1.5885%
NTD600,400/USD20,000	107年3月21日	-0.86%	3個月期倫敦銀行間拆放美金利率：1.6133%
NTD1,214,000/USD40,000	107年6月19日	-0.36%	3個月期倫敦銀行間拆放美金利率：1.6133%
NTD910,500/USD30,000	107年6月19日	-0.36%	3個月期倫敦銀行間拆放美金利率：1.6133%
NTD1,517,500/USD50,000	107年6月19日	-0.36%	3個月期倫敦銀行間拆放美金利率：1.6133%
NTD607,200/USD20,000	107年6月28日	-0.27%	3個月期倫敦銀行間拆放美金利率：1.6934%

本公司從事換匯換利交易之目的，主要係為規避外幣負債因匯率及利率波動產生之風險，本公司未選擇適用避險會計。

八、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107年

	107年12月31日
權益工具投資	
流　動	
國內上市（櫃）股票	$ 1,726,585
非流動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910,293

本公司依中長期策略目的投資國內公司普通股，並預期透過長期投資獲利。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若將該等投資之短期公允價值波動列入損益，與前述長期投資規劃並不一致，因此選擇指定該等投資為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該等投資原依IAS 39係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其重分類及106年資訊，請參閱附註三、附註九及附註十。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質抵押資訊，請參閱附註二五。

九、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106年

	106年12月31日
國內上市（櫃）股票	$ 1,626,94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質押之資訊，參閱附註二五。

十、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非流動－106年

	106年12月31日
國內未上市（櫃）普通股	$ 344,296
依衡量種類區分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44,296

本公司所持有之上述未上市（櫃）股票投資，於資產負債表日係按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因其公允價值合理估計數之區間重大且無法合理評估各種估計之機率，致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十一、應收帳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總帳面金額	$ 84,779	$ 62,818
減：備抵損失	-	-
	$ 84,779	$ 62,818

107年度

本公司之授信條件通常係於載運之商品完裝後3至8天內收取90%至95%之合約總運費，另於各航次結束後與租方洽談延滯費，故延滯費之收款期間係取決於洽談之進度，收款期間通常較一般運費長。本公司使用公開可得之財務資訊及歷史交易記錄持續評估交易對方之信用等級，並透過信用額度之管理以減輕信用暴險。另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針對應收款項之可回收金額逐一複核，以確保應收款項已提列適當減損損失。

本公司採用IFRS 9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係使用準備矩陣計算，其考量客戶過去違約紀錄、現時財務狀況與產業經濟情勢展望，並以應收帳款帳齡天數訂定預期信用損失率，未進一步區分客戶群，因本公司之信用損失歷史經驗顯示，不同客戶群之損失型態並無顯著差異。

若有證據顯示交易對方面臨嚴重財務困難且本公司無法合理預期可回收金額，例如交易對方正進行清算或債款帳齡超過365天，本公司直接沖銷相關應收帳款，惟仍會持續追索活動，因追索回收之金額則認列於損益。

本公司依準備矩陣衡量應收帳款之備抵損失如下：

107年12月31日

	0~30 天	31~90 天	91~180 天	合 計
總帳面金額	$ 82,884	$ 1,638	$ 257	$ 84,779
備抵損失（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	-	-	-	-
攤銷後成本	$ 82,884	$ 1,638	$ 257	$ 84,779

截至107年1月1日及12月31日止，應收帳款並未提列備抵損失，年度中備抵損失並無變動。

106年度

本公司於106年之授信政策與前述107年授信政策相同。於應收帳款之備抵呆帳評估，由於交易形態係於商品完裝後即收取合約大部分運費，故本公司於決定應收帳款可回收性時，主要係以個別評估方式，考量應收帳款自原始授信日至資產負債表日信用品質之任何改變以提列備抵呆帳，另再針對帳齡超過365天之應

收帳款認列100%備抵呆帳。

應收帳款之帳齡分析如下：

	106年12月31日
0～30 天	$ 57,327
31～90 天	5,440
91～180 天	51
合　　計	$ 62,818

以上係以立帳日為基礎進行之帳齡分析。

本公司於106年12月31日並無逾期應收帳款，應收帳款亦無其他重大減損跡象，故並未提列任何備抵損失。

十二、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投資子公司	$ 46,007,264	$ 45,120,719
投資關聯企業	2,113,432	2,034,330
	$ 48,120,696	$ 47,155,049

(一)投資子公司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額	所有權益%	金額	所有權益%
裕民航運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 34,244,515	100	$ 34,211,326	100
裕民航運香港有限公司	7,981,661	100	7,674,642	100
裕利投資公司	1,947,856	68	1,453,413	68
裕通投資公司	1,833,232	74	1,781,338	74
	$ 46,007,264		$ 45,120,719	

107及106年度採用權益法之子公司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各子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二)投資關聯企業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	$ 2,113,432	$ 2,034,330

個別不重大之關聯企業彙總資訊：

	107年度	106年度
本公司享有之份額		
本年度淨利	$ 82,871	$ 109,131
其他綜合損益	44,347	(106,214)
綜合損益總額	$ 127,218	$ 2,917

107及106年度採用權益法之關聯企業之損益及其他綜合損益份額，係依據關聯企業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告認列。

十三、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自有土地	運輸設備	什項設備	合計
成本				
106年1月1日餘額	$ 1,092	$ 2,918,180	$ 36,710	$ 2,955,982
增添	-	68,021	32	68,053
重分類	-	-	3,206	3,206
重置除列	-	(85,262)	-	(85,262)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1,092	$ 2,900,939	$ 39,948	$ 2,941,979
累計折舊				
106年1月1日餘額	$ -	$ 1,943,957	$ 33,551	$ 1,977,508
折舊費用	-	113,426	2,449	115,875
重置除列	-	(85,262)	-	(85,262)
106年12月31日餘額	$ -	$ 1,972,121	$ 36,000	$ 2,008,121
106年12月31日淨額	$ 1,092	$ 928,818	$ 3,948	$ 933,858
成本				
107年1月1日餘額	$ 1,092	$ 2,900,939	$ 39,948	$ 2,941,979
增添	-	50,194	136	50,330
重分類	-	-	1,864	1,864
重置除列	-	(45,984)	-	(45,984)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1,092	$ 2,905,149	$ 41,948	$ 2,948,189
累計折舊				
107年1月1日餘額	$ -	$ 1,972,121	$ 36,000	$ 2,008,121
折舊費用	-	113,157	1,999	115,156
重置除列	-	(45,984)	-	(45,984)
107年12月31日餘額	$ -	$ 2,039,294	$ 37,999	$ 2,077,293
107年12月31日淨額	$ 1,092	$ 865,855	$ 3,949	$ 870,896

本公司定期進行船舶之減損評估，經評估後107及106年度並無重大減損跡象。

運輸設備係以直線法，什項設備以定率遞減法按下列耐用年數計提折舊：

運輸設備	1至18年
什項設備	3至5年

設定質押作為借款擔保之不動產、廠房及設備金額，請參閱附註二五。

十四、借　　款

(一)短期借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無擔保借款		
信用額度借款	$ 6,615,000	$ 5,985,000
利率區間	0.90%-1.14%	0.90%-1.05%

(二)應付短期票券

107年12月31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應付商業本票				
彰化銀行	$ 1,500,000	($ 355)	$ 1,499,645	0.960%
兆豐票券	750,000	(193)	749,807	0.938%
東方匯理銀行／國際票券	700,000	(367)	699,633	1.198%
中華票券	600,000	(15)	599,985	0.938%
上海商銀	500,000	(252)	499,748	1.080%
國際票券	400,000	(179)	399,821	1.018%
台灣票券	300,000	(478)	299,522	1.058%
	$ 4,750,000	($ 1,839)	$ 4,748,161	

106年12月31日

保證／承兌機構	票面金額	折價金額	帳面金額	利率區間
應付商業本票				
東方匯理銀行／國際票券	$ 800,000	($ 750)	$ 799,250	0.900%
兆豐票券	700,000	(267)	699,733	0.928%
萬通票券	400,000	(246)	399,754	0.898%
中華票券	300,000	(31)	299,969	0.928%
國際票券	200,000	(20)	199,980	0.928%
台灣票券	200,000	(44)	199,956	0.898%
	$ 2,600,000	($ 1,358)	$ 2,598,642	

(三)長期借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銀行無擔保借款	$ 12,416,295	$ 8,279,288
減：1年內到期部分	3,819,611	835,000
長期借款	$ 8,596,684	$ 7,444,288

長期借款係一般營運週轉借款，到期日介於4個月至4年10個月，截至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止，利率分別為0.90%-1.77%及0.89%-1.87%。

十五、其他應付款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董監酬勞	$ 139,818	$ 133,713
員工酬勞	56,831	54,362
物料消耗及修護	42,839	42,922
薪資及獎金	37,063	19,851
塢 修 費	19,857	21,861
港 務 費	13,516	6,497
其 他	36,556	79,717
	$ 346,480	$ 358,923

十六、退職後福利計畫

(一)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所適用「勞工退休金條例」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提撥退休計畫，依員工每月薪資6%提撥退休金至勞工保險局之個人專戶。

(二)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依我國「勞動基準法」辦理之退休金制度係屬政府管理之確定福利退休計畫。員工退休金之支付，係根據服務年資及核准退休日前6個月平均工資計算。本公司按員工每月薪資總額5%提撥退休金，交由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以該委員會名義存入台灣銀行之專戶，年度終了前，若估算專戶餘額不足給付次一年度內預估達到退休條件之勞工，次年度3月底前將一次提撥其差額。該專戶係委託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管理，本公司並無影響投資管理策略之權利。

列入個體資產負債表之確定福利計畫金額列示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 217,891	$ 208,60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71,267)	(66,040)
淨確定福利負債	$ 146,624	$ 142,563

淨確定福利負債變動如下：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106 年 1 月 1 日	$ 233,932	($ 62,774)	$ 171,158
當期服務成本	2,942	-	2,942
利息費用（收入）	2,340	(687)	1,653
認列於損益	5,282	(687)	4,595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102	102

(接次頁)

(承前頁)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	淨確定福利負債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 5,036	$ -	$ 5,036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8,062	-	8,06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3,098	102	13,200
雇主提撥	-	(11,887)	(11,887)
福利支付	(43,709)	9,206	(34,503)
106 年 12 月 31 日	208,603	(66,040)	142,563
當期服務成本	3,162	-	3,162
利息費用（收入）	2,086	(680)	1,406
認列於損益	5,248	(680)	4,568
再衡量數			
計畫資產報酬(除包含於淨利息之金額外)	-	(1,959)	(1,959)
精算損失－人口統計假設變動	1,444	-	1,444
精算損失－財務假設變動	2,059	-	2,059
精算損失－經驗調整	10,810	-	10,810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14,313	(1,959)	12,354
雇主提撥	-	(8,010)	(8,010)
福利支付	(10,273)	5,422	(4,851)
107 年 12 月 31 日	$ 217,891	($ 71,267)	$ 146,624

本公司因「勞動基準法」之退休金制度暴露於下列風險：

1.投資風險：勞動部勞動基金運用局透過自行運用及委託經營方式，將勞工退休基金分別投資於國內（外）權益證券與債務證券及銀行存款等標的，惟本公司之計畫資產得分配金額係以不低於當地銀行2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而得之收益。

2.利率風險：政府公債之利率下降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惟計畫資產之債務投資報酬亦會隨之增加，兩者對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影響具有部分抵銷之效果。

3.薪資風險：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計算係參考計畫成員之未來薪資。因此計畫成員薪資之增加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係由合格精算師進行精算，衡量日之重大假設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0.875%	1.000%
薪資預期增加率－船員	1.500%	1.500%
薪資預期增加率－職員	3.000%	3.000%

若重大精算假設分別發生合理可能之變動，在所有其他假設維持不變之情況下，將使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增加（減少）之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折 現 率		
增加 0.25%	($ 4,114)	($ 4,040)
減少 0.25%	$ 4,264	$ 4,191
薪資預期增加率		
增加 0.25%	$ 4,129	$ 4,061
減少 0.25%	($ 4,004)	($ 3,936)

由於精算假設可能彼此相關，僅單一假設變動之可能性不大，故上述敏感度分析可能無法反映確定福利義務現值實際變動情形。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期 1 年內提撥金額	$ 4,363	$ 3,968
確定福利義務平均到期期間	8.4年	8.6年

十七、權 益

(一)普通股股本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額定股數（仟股）	880,000	880,000
額定股本	$ 8,800,000	$ 8,800,000
已發行且已收足股款之股數（仟股）	845,056	845,056
已發行股本	$ 8,450,557	$ 8,450,557

(二)資本公積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得用以彌補虧損、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註）		
公司債轉換溢價	$ 93,474	$ 93,474
合併溢額	5,428	5,428
僅得用以彌補虧損		
受贈資產	16,200	16,216
採用權益法認列關聯企業及合資股權淨值之變動數	21	17
	$ 115,123	$ 115,135

註：此類資本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亦得於公司無虧損時，用以發放現金或撥充股本，惟撥充股本時每年以實收股本之一定比率為限。

合併溢額係82年合併中裕航運公司，其淨資產超過合併發行新股面額之部分。

(三)保留盈餘及股利政策

依本公司章程之盈餘分派政策規定，每年度決算如有盈餘，於依法繳納營利事業所得稅後，應先彌補歷年虧損，如尚有盈餘，於提列法定盈餘公積10%，並依法令規定提列或迴轉特別盈餘公積後，連同上年度累積未分配盈餘，作為可供分配之盈餘，惟得視業務狀況酌予保留一部分後，按全部股份平均分派股東紅利，但遇增加資本時，其當年度新增股份應分派之股東紅利，依照股東會之決議辦理。

本公司股利應參酌所營事業景氣變化之特性，考量各項產品或服務所處生命週期對未來資金之需求與稅制之影響，在維持股利穩定之目標下分派之。股利之發放，除有改善財務結構及支應轉投資、產能擴充或其他重大資本支出等資金需求外，其現金股利部分不低於當年度股東紅利之10%。

本公司章程規定之員工及董監事酬勞分派政策，參閱附註十九之(四)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法定盈餘公積應提撥至其餘額達公司實收股本總額時為止。法定盈餘公積得用以彌補虧損。公司無虧損時，法定盈餘公積超過實收股本總額25%之部分除得以撥充股本外，尚得以現金分配。

本公司依金管證發字第1010012865號函及「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s）後，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適用疑義問答」規定提列及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107年6月6日及106年6月13日舉行股東常會，分別決議通過106年度盈餘分配案及105年度盈虧撥補案如下：

	106年度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99,952	
特別盈餘公積	2,000,954	
現金股利	1,014,067	$ 1.2
	$ 3,114,973	

另本公司106年股東常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633,792仟元發放現金。

本公司108年3月19日董事會擬議107年度盈餘分配案如下：

	盈餘分配案	每股股利（元）
法定盈餘公積	$ 166,884	
迴轉特別盈餘公積	(2,000,954)	
現金股利	1,521,100	$ 1.8
	($ 312,970)	

有關107年度之盈餘分配案尚待預計於108年6月13日召開之股東常會決議。

(四)其他權益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現金流量避險中屬有效避險部分之避險工具利益(損失)	不動產重估增值
107 年度					
年初餘額（IAS 39）	($ 2,693,181)	$ -	$ 692,094	$ -	$ 133
追溯適用 IFRS 9 之影響數	(1,181)	1,696,487	(692,094)	-	-
年初餘額（IFRS 9）	(2,694,362)	1,696,487	-	-	133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1,337,857	-	-	-	-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當期產生未實現損益	-	68,918	-	-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43,956	553,187	-	2	-
年底餘額	($ 1,312,549)	$ 2,318,592	$ -	$ 2	$ 133
106 年度					
年初餘額	$ 1,000,343	$ -	$ 66,929	$ 4	$ 133
換算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所產生之兌換差額	(3,585,151)	-	-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變動	-	-	133,749	-	-
採用權益法認列之子公司及關聯企業之其他綜合損益份額	(108,373)	-	491,416	(4)	-
年底餘額	($ 2,693,181)	$ -	$ 692,094	$ -	$ 133

十八、收　　入

(一)客戶合約收入之細分

	107年度
運費收入	$ 809,222
代管收入	267,505
其他收入	3,717
	$ 1,080,444

上列客戶合約收入其相關說明請參閱附註四。

(二)合約餘額

	107年12月31日
合約資產—運輸服務	$ 5,640

本公司採用IFRS 9之簡化作法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認列合約資產之備抵損失。合約資產將於開立帳單時轉列為應收帳款，其信用風險特性與同

類合約產生之應收帳款相同，故本公司認為應收帳款之預期信用損失率亦可適用於合約資產。於107年1月1日及12月31日，合約資產提列之備抵損失皆為0，並無變動。

合約資產及合約負債之變動主要係來自滿足履約義務之時點與客戶付款時點之差異。截止107年1月1日及12月31日止，合約負債之餘額並不重大。

十九、淨利及其他綜合損益

(一)財務成本

	107年度	106年度
銀行及金融機構借款／公司債利息	$ 331,247	$ 361,984

(二)折舊及攤銷費用依功能別彙總

	107年度	106年度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折舊費用		
營業成本	$ 113,157	$ 113,426
營業費用	1,999	2,449
	$ 115,156	$ 115,875
無形資產攤銷費用		
營業費用	$ 8,813	$ 41

(三)員工福利費用

	107年度			106年度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營業成本	營業費用	合計
短期員工福利						
薪資費用	$ 221,790	$ 103,380	$ 325,170	$ 201,150	$ 80,966	$ 282,116
勞健保費用	15,332	7,660	22,992	13,500	7,458	20,958
小計	237,122	111,040	348,162	214,650	88,424	303,074
退職後福利（附註十六）						
確定提撥計畫	9,048	3,769	12,817	8,059	3,537	11,596
確定福利計畫	613	3,955	4,568	872	3,723	4,595
小計	9,661	7,724	17,385	8,931	7,260	16,191
其他員工福利						
董事酬金	-	16,950	16,950	-	8,360	8,360
其他	14,572	20,149	34,721	13,444	11,351	24,795
小計	14,572	37,099	51,671	13,444	19,711	33,155
員工福利費用合計	$ 261,355	$ 155,863	$ 417,218	$ 237,025	$ 115,395	$ 352,420

截至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員工人數分別為243人及233人，其中未兼任員工之董事人數均為7人，其計算基礎與員工福利費用一致。

(四)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

本公司依章程規定係按當年度扣除分派員工及董監酬勞前之稅前利益分別以1%及不高於1%提撥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107及106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分別於108年3月19日及107年3月5日經董事會決議如下：

估列比例及金額

	107年度		106年度	
	估列比例	現金	估列比例	現金
員工酬勞	1%	$16,344	1%	$ 7,943
董監事酬勞	1%	16,344	1%	7,943

年度個體財務報告通過發布日後若金額仍有變動，則依會計估計變動處理，於次一年度調整入帳。

106及105年度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之實際配發金額與106及105年度個體財務報告之認列金額並無差異。

有關本公司108及107年董事會決議之員工酬勞及董監事酬勞資訊，請至台灣證券交易所「公開資訊觀測站」查詢。

二十、所得稅

(一)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主要組成項目

	107年度	106年度
當期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 27,903	$ -
以前年度之調整	(103,518)	-
	(75,615)	-
遞延所得稅		
本年度產生者	(16,937)	(221,152)
稅率變動	25,458	-
	8,521	(221,152)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 67,094)	($ 221,152)

會計所得與所得稅利益之調節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稅前淨利	$ 1,601,746	$ 778,368
稅前淨利按法定稅率計算之所得稅費用	$ 320,349	$ 132,323
稅上不可減除之費損	14,917	3,933
免稅所得	(378,130)	(180,996)
子公司盈餘之遞延所得稅影響數	53,830	(176,411)
稅率變動	25,458	-
以前年度之當期所得稅費用於本年度調整	(103,518)	-
其他（暫時性差異調整）	-	(1)
認列於損益之所得稅利益	($ 67,094)	($ 221,152)

本公司於106年所適用之稅率為17%，107年2月修正後中華民國所得稅法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稅率由17%調整為20%，並自107年度施行。此外，107年

度未分配盈餘所適用之稅率將由10%調降為5%。

由於108年度股東會盈餘分配情形尚具不確定性，故107年度未分配盈餘加徵5%所得稅之潛在所得稅後果尚無法可靠決定。

(二)本期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本期所得稅負債		
應付所得稅	$ 27,895	$ 103,518

(三)遞延所得稅資產與負債

107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 15,676	$ 1,108	$ 16,784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8,795	(17,678)	1,117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6)	-	(6)
	$ 34,465	($ 16,570)	$ 17,895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 142,000	$ 15,000	$ 157,000
未實現兌換利益	36,726	(23,049)	13,677
	$ 178,726	($ 8,049)	$ 170,677

106年度

	年初餘額	認列於損益	年底餘額
遞延所得稅資產			
暫時性差異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 -	$ 18,795	$ 18,795
確定福利退休計畫	22,781	(7,105)	15,676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8)	2	(6)
未實現兌換損失	13,453	(13,453)	-
	$ 36,226	($ 1,761)	$ 34,465
遞延所得稅負債			
暫時性差異			
子公司之未分配盈餘	$ 371,504	($ 229,504)	$ 142,000
未實現兌換利益	-	36,726	36,72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30,135	(30,135)	-
	$ 401,639	($ 222,913)	$ 178,726

(四)所得稅核定情形

本公司之營利事業所得稅申報截至105年度之申報案件業經稅捐稽徵機關核定。

二一、每股盈餘

用以計算每股盈餘之淨利及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如下：

本年度淨利

	107年度	106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及稀釋每股盈餘之淨利	$ 1,668,840	$ 999,520

股 數 單位：仟股

	107年度	106年度
用以計算基本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845,056	845,056
具稀釋作用潛在普通股之影響：		
員工酬勞	543	217
用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之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845,599	845,273

若本公司得選擇以股票或現金發放員工酬勞，則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假設員工酬勞將採發放股票方式，並於該潛在普通股具有稀釋作用時計入加權平均流通在外股數，以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於次年度決議員工酬勞發放股數前計算稀釋每股盈餘時，亦繼續考量該等潛在普通股之稀釋作用。

二二、資本風險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以確保集團內各企業能夠於繼續經營之前提下，藉由將債務及權益餘額最適化，以使股東報酬極大化。

本公司資本結構係由本公司之淨債務（即借款減除現金）及權益（即股本、資本公積、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組成。本公司主要管理階層定期檢視集團資本結構，其檢視內容包括考量各類資本之成本及相關風險。本公司依據主要管理階層之建議，將藉由支付股利及發行新債或償付舊債等方式平衡其整體資本結構。

本公司不須遵守其他外部資本規定。

二三、金融工具

(一)公允價值之資訊－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本公司管理階層認為非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帳面金

額趨近其公允價值或其公允價值無法可靠衡量。

(二)公允價值資訊－以重複性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

1.公允價值層級

107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衍生工具	$ -	$ 259	$ -	$ 259
透過其他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權益工具投資				
國內上市（櫃）股票	$ 1,726,585	$ -	$ -	$ 1,726,585
國內未上市（櫃）股票	-	-	910,293	910,293
合計	$ 1,726,585	$ -	$ 910,293	$ 2,636,87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	$ 5,843	$ -	$ 5,843

106年12月31日

	第 1 等級	第 2 等級	第 3 等級	合計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國內有價證券				
上市（櫃）權益投資	$ 1,626,942	$ -	$ -	$ 1,626,94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衍生工具	$ -	$ 110,559	$ -	$ 110,559

107及106年度無第1等級與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間移轉之情形。

2.第2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金融工具類別	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衍生工具－換匯換利合約	現金流量折現法：按期末之可觀察匯率及利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並以可反映各交易對方信用風險之折現率分別折現。

3.第3等級公允價值衡量之評價技術及輸入值

國內未上市（櫃）權益投資採資產法評價。資產法係經由評估評價標的涵蓋之個別資產及個別負債之總市場價值，並考量流動性折減等風險因子推估其公允價值。

(三)金融工具之種類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 259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註1）	-	1,971,238
放款及應收款（註2）	-	168,052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權益工具投資	2,636,878	-
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註3）	215,820	-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5,843	110,559
以攤銷後成本衡量（註4）	25,996,254	27,982,979

註1：餘額係包含分類為備供出售及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餘額。

註2：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放款及應收款。

註3：餘額係包含現金、應收帳款、其他應收款及存出保證金等按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註4：餘額係包含短期借款、短期應付票券、應付帳款、其他應付款及長期借款（含一年內到期）等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負債。

(四)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

本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投資、衍生工具、應收帳款、應付帳款及借款。本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本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該等風險包括市場風險（包含匯率風險、利率風險及其他價格風險）、信用風險及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透過衍生金融工具規避暴險，以減輕該等風險之影響。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受本公司董事會通過之政策所規範，其為匯率風險、利率風險、信用風險、衍生金融工具與非衍生金融工具之運用以及剩餘流動資金之投資書面原則。內部稽核人員持續地針對政策之遵循與暴險額度進行複核。

1.市場風險

本公司之營運活動使本公司承擔之主要財務風險為外幣匯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1)）以及利率變動風險（參閱下述(2)）。本公司以換匯換利合約規避本公司向國外營運機構舉借之外幣借款所負擔之匯率及利率風險。

本公司有關金融工具市場風險之暴險及其對該等暴險之管理與衡量方式並無改變。

(1)匯率風險

本公司從事部分外幣交易且舉借外幣借款，因而使本公司產生匯率變動暴險。本公司使用換匯換利合約以管理匯率風險，並透過換匯換利合約與外幣借款合約條款配合，以使避險效益極大化。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非功能性貨幣計價之重大貨幣性資產與貨幣性負債帳面金額，參閱附註二七。

敏感度分析

本公司主要受到美金匯率波動之影響，敏感度分析之範圍包括流通在外之外幣貨幣性項目及本公司對國外營運機構之外幣借款，並將其期末之換算以匯率變動10%予以調整。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升值10%時，於107及106年度將使稅前淨利增加181,901仟元及1,075,096仟元；當新台幣相對於美金貶值10%時，其對稅前淨利之影響將為同金額之負數。損益之影響主要源自於本公司對國外營運機構之美金借款。

此外，當新台幣對美金之匯率變動時，本公司因承作換匯換利合約，其損益之變動將與國外營運機構借款之換算結果相互抵銷，故對損益並不致造成重大影響。

(2)利率風險

因本公司同時以固定及浮動利率借入資金，因而產生利率暴險。本公司藉由維持一適當之固定及浮動利率組合，以及使用換匯換利合約來管理利率風險。本公司定期評估避險活動，使其與利率觀點及既定之風險偏好一致，以確保採用最符合成本效益之避險策略。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受利率暴險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如下：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具公允價值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 30,000	$ 35,000
－金融負債	14,762,456	10,982,930
具現金流量利率風險		
－金融資產	6,244	11,062
－金融負債	10,859,900	16,593,600

本公司因持有浮動利率銀行借款而產生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之暴險。本公司以持有固定利率之借款部位為目標。為達成該項目標，本公司簽訂換匯換利合約來規避借款現金流量變動之暴險。換匯換利合約之主要條款與被避險借款相似。本公司之現金流量利率風險主要係因新台幣及美金計價借款相關之LIBOR波動。

本公司因持有固定利率銀行借款而面臨公允價值利率風險之暴險。此等情況符合本公司維持固定利率借款以降低利率現金流量風險之政策。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衍生及非衍生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之利率暴險而決定。對於浮動利率負債，其分析方式係假設資產負債表日流通在外之負債金額於報導期間皆流通在外。

若利率增加／減少50個基點，在所有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本公司107及106年度之稅前淨利將分別減少／增加54,268仟元及82,913仟元，主要因為本公司之變動利率借款利息增加／減少所致。

(3)其他價格風險

本公司因權益證券投資而產生權益價格暴險。本公司管理階層藉由持有不同風險投資組合以管理風險。本公司權益價格風險主要集中於臺灣地區之權益工具。本公司之權益證券投資係屬財務單位進行之策略性投資。

敏感度分析

下列敏感度分析係依資產負債表日之權益價格暴險進行。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10%，107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分別增加／減少263,688仟元。

若權益價格上漲／下跌10%，106年度稅前其他綜合損益將因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分別增加／減少162,694仟元。

2.信用風險

信用風險係指交易對方拖欠合約義務而造成財務損失之風險。截至資產負債表日，本公司可能因交易對方未履行義務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造成財務損失之最大信用風險暴險主要係來自於個體資產負債表所認列之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及本公司提供財務保證所產生之或有負債金額。

本公司已建立營運相關信用風險管理之程序，交易對象之風險評估係考量財務狀況、信評機構評等、公司內部信用評等、歷史交易紀錄及目前經濟狀況等多項可能影響交易對象付款能力之因素，倘無法取得該等資訊，本公司將使用其他公開可取得之財務資訊及彼此交易記錄對主要交易對象進行評等。

本公司之信用風險主要係集中於本公司應收帳款餘額前五大客戶。本公司持續地針對應收帳款客戶之財務狀況進行評估，當交易對方互為關係企業時，本公司將其定義為具相似特性之交易對方。107及106年度任何時間對任一交易對方之信用風險集中情形均不重大。

3.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係透過管理及維持足夠部位之現金及約當現金以支應集團營運並減輕現金流量波動之影響。本公司管理階層監督銀行融資額度使用狀況並確保借款合約條款之遵循。

銀行借款對本公司而言係為一項重要流動性來源。截至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止，本公司未動用之短期銀行融資額度分別為7,519,038仟元及9,875,752仟元。

本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之最終責任在董事會，本公司已建立適當之流動性風險管理架構，以因應本公司短期、中期及長期之籌資與流動性之管理需求。本公司透過維持足夠銀行融資額度、借款承諾、持續地監督預計與實際現金流量，以及規劃以到期日相近之金融資產清償負債以管理流動性風險。

(1)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非衍生金融負債剩餘合約到期分析係依本公司最早可能被要求還款之日期，按金融負債未折現現金流量（包括本金及估計利息）編製。因此，本公司可被要求立即還款之銀行借款，係列於下表中最早之期間內，不考慮銀行立即執行該權利之機率；其他非衍生金融負債到期分析係依照約定之還款日編製。

107年12月31日

	1 年 以 內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無附息負債	$ 370,683	$ -	$ -
浮動利率工具	3,405,964	5,782,499	-
固定利率工具	11,917,248	3,028,371	-
子公司借款	1,846,115	-	-
	$ 17,540,010	$ 8,810,870	$ -

106年12月31日

	1 年 以 內	1 至 5 年	5 年 以 上
無附息負債	$ 393,825	$ -	$ -
浮動利率工具	399,031	5,615,111	-
固定利率工具	9,132,124	1,968,601	-
子公司借款	10,726,224	-	-
	$ 20,651,204	$ 7,583,712	$ -

在考量本公司之財務狀況後，管理階層認為銀行不太可能行使權利要求本公司立即清償上列借款。

上述非衍生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浮動利率工具金額，將因浮動利率與資產負債表日所估計之利率不同而改變。

(2)衍生性金融負債之流動性及利率風險表

針對衍生金融工具所作之流動性分析，就採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而言，係以未折現之總現金流入及流出為基礎編製。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總額交割		
換匯換利合約		
1 年以內流入	$ 1,853,866	$ 10,771,897
1 年以內流出	(1,853,253)	(10,850,146)
	($ 613)	($ 78,249)

二四、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名稱及其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亞洲水泥公司（亞洲水泥）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裕民航運（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裕民新加坡）	子公司
裕民航運（香港）有限公司（裕民香港）	子公司
Overseas Shipping Pte. Ltd. （OSPL）	子公司
遠鼎公司（遠鼎）	實質關係人
亞洲工程企業公司（亞洲工程）	實質關係人
遠東新世紀公司（遠東新）	實質關係人

(二)營業收入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運費收入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亞洲水泥	$ 545,460	$ 448,547
	子公司		
	裕民新加坡	102,752	104,130
	其他	11,920	9,537
		$ 660,132	$ 562,214

收費方式係由雙方根據海運市場狀況及考慮水泥自卸船特殊性質議定，依各輪航線及彎靠港口裝卸貨速率等分別按噸計收。除水泥自卸船及另有說明者外，本公司與關係人交易之交易條件、收款條件則與非關係人之交易相當。

(三)進 貨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航運成本	實質關係人	$ 11,968	$ 7,554

本公司請實質關係人提供船舶物料及修護服務，並將相關費用認列為航運成本。

(四)應收關係人款項（不含對關係人放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收帳款－關係人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亞洲水泥	$ 76,975	$ 39,998
	子公司	309	202
		$ 77,284	$ 40,200
其他應收款	子公司		
	裕民新加坡	$ 33,448	$ 9,461
	其他	19	787
		$ 33,467	$ 10,248

流通在外之應收關係人款項未收取保證。107及106年度應收關係人款項並未提列備抵損失。

(五)應付關係人款項（不含向關係人借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應付帳款－關係人	實質關係人	$ 697	$ 249

(六)預付款項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預付費用	實質關係人		
	亞洲工程	$ 14,893	$ 22,339
	子公司		
	裕民新加坡	21,743	17,420
	其他	3,985	4,477
		$ 40,621	$ 44,236

(七)向關係人借款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其他應付款－關係人（含本金及應付利息）	子公司		
	裕民新加坡	$ 1,846,115	$ 9,534,952
	裕民香港	-	1,191,272
		$ 1,846,115	$ 10,726,224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度	106年度
財務成本	子公司		
	裕民新加坡	$ 78,959	$ 126,390
	其他	8,868	14,323
		$ 87,827	$ 140,713

本公司向關係人借款之餘額及利率資訊請參閱附表一。

(八)背書保證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子公司		
保證金額	$ 8,573,285	$ 2,133,533
實際動支金額	$ 8,573,285	$ 2,133,533
帳列負債金額	$ -	$ -

本公司為關係人背書保證資訊請參閱附表二。

(九)其　他

帳列項目	關係人類別／名稱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暫付款	子公司		
	裕民新加坡	$ -	$ 469
暫收款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亞洲水泥（註一）	$ 15,000	$ 15,000
	子公司		
	裕民新加坡	4,460	1,900
	其　他	-	700
		$ 19,460	$ 17,600
租金費用	具重大影響之投資者	$ 515	$ 603
	實質關係人		
	遠鼎（註二）	20,054	20,054
		$ 20,569	$ 20,657
其他收入	子公司		
	裕民新加坡	$ 33,244	$ 8,822
	其　他	15	779
	實質關係人		
	遠東新（註三）	5,740	6,160
		$ 38,999	$ 15,761

註一：係亞洲水泥公司存於本公司之船用週轉金。

註二：本公司另提供承租之存出保證金，截至107年及106年12月31日金額皆為4,573仟元。

註三：係董事酬勞金。

(十)主要管理階層薪酬

	107年度	106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42,167	$ 33,551
退職後福利	3,134	2,833
	$ 45,301	$ 36,384

董事及其他主要管理階層之薪酬係由薪酬委員會依照個人績效及市場趨勢決定。

二五、質抵押之資產

本公司下列資產業經作為短期銀行借款額度之擔保品及台灣電力公司等之履約保證金：

	107年12月31日	106年12月31日
運輸設備－淨額	$ 809,141	$ 848,419
透過其他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流動	329,925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流動	-	310,300
質押定存單（帳列存出保證金）	30,000	35,000
	$ 1,169,066	$ 1,193,719

二六、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除已於其他附註所述者外，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之重大承諾事項及或有事項如下：

(一)重大承諾

1.本公司與台灣電力公司簽訂太平洋區航線巴拿馬極限型船舶一艘之計程傭船長期合約，合約期限至108年12月止。

2.本公司與台灣電力公司簽訂電昌一號及電昌二號船舶代管合約，合約期限至111年止。

3.子公司裕利投資公司及裕通投資公司分別向中國信託商業銀行申請貸款額度100,000仟元及50,000仟元，並由本公司向銀行出具承諾函予以支持。依據該承諾函，本公司就維持投資比率及安排借款人履行還款義務等事項均有相當之承諾，惟本公司對前述承諾事項不負任何法律之保證及償還義務。

(二)或有事項

本公司為子公司銀行借款提供財務保證，請參閱附註二四之(八)背書保證。

二七、具重大影響之外幣資產及負債資訊

以下資訊係按本公司功能性貨幣以外之外幣彙總表達，所揭露之匯率係指該等外幣換算至功能性貨幣之匯率。具重大影響之外幣金融資產及負債資訊如下：

107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外 幣 資 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1,320	30.715（美 金：新台幣）	$ 40,548
非貨幣性項目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美 金	1,374,774	30.715（美 金：新台幣）	$ 42,226,176
衍生工具			
美 金	10,000	30.715（美 金：新台幣）	$ 259
外 幣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60,542	30.715（美 金：新台幣）	$ 1,859,558
非貨幣性項目			
衍生工具			
美 金	50,000	30.715（美 金：新台幣）	$ 5,843

106年12月31日

	外幣（仟元）	匯 率	帳 面 金 額
外 幣 資 產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1,180	29.760（美 金：新台幣）	$ 35,113
非貨幣性項目			
採用權益法之投資			
美 金	1,407,459	29.760（美 金：新台幣）	$ 41,885,968
外 幣 負 債			
貨幣性項目			
美 金	$ 362,435	29.760（美 金：新台幣）	$ 10,786,076
非貨幣性項目			
衍生工具			
美 金	360,000	29.760（美 金：新台幣）	$ 110,559

具重大影響之外幣兌換損益（已實現及未實現）如下：

	107年度		106年度	
外 幣	匯 率	淨 兌 換（損）益	匯 率	淨 兌 換（損）益
美 金	30.149（美金：新台幣）	($ 50,855)	30.432（美金：新台幣）	$ 944,364

二八、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及(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1. 資金貸與他人：附表一。
2. 為他人背書保證：附表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及關聯企業部分）：附表三。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附表四。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臺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進、銷貨之金額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附表五。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臺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附表六。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附註七。
10. 被投資公司資訊：附表七。

(三)大陸投資資訊：

1.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主要營業項目、實收資本額、投資方式、資金匯出入情形、持股比例、投資損益、期末投資帳面金額、已匯回投資損益及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附表八。
2. 與大陸被投資公司直接或間接經由第三地區所發生之重大交易事項，及其價格、付款條件、未實現損益：無。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資金貸與他人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一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貸出資金之公司	貸與對象	往來項目	是否為關係人	本期最高餘額（註二）	期末餘額（註二）	實際動支金額（註二）	利率區間	資金貸與性質(註一)	業務往來金額	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之原因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擔保品 名稱	擔保品 價值	對個別對象資金貸與限額（註二）	資金貸與總限額（註二）
1	裕民新加坡公司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9,828,800	$ 3,071,500	$1,842,900	2.816%～2.864%	2	$ -	短期借款	$ -	—	$ -	子公司淨值之30%，為$10,273,355	子公司淨值之40%，為$13,697,806
		Winyield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是	842,034	825,755	773,540（註四）	-	2	-	購置運輸設備、營運及融資需要	-	—	-	子公司淨值之30%，為10,273,355	子公司淨值之40%，為13,697,806
		Eagle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215,005	92,145	30,715	2.646%	2	-	購置運輸設備、營運及融資需要	-	—	-	子公司淨值之30%，為10,273,355	子公司淨值之40%，為13,697,806
		Cape Asia (III)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是	161,253	130,538	112,108	-	2	-	購置運輸設備、營運及融資需要	-	—	-	子公司淨值之30%，為10,273,355	子公司淨值之40%，為13,697,806
		Cape Asia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是	3,072	3,072	3,072	-	2	-	營運週轉金	-	—	-	子公司淨值之30%，為10,273,355	子公司淨值之40%，為13,697,806
2	裕民香港公司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228,600	-	-	-	2	-	短期借款	-	—	-	子公司淨值之30%，為2,394,498	子公司淨值之40%，為3,192,665
		國貿裕民船務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45,151	45,151	29,486	-	2	-	營運週轉金	-	—	-	子公司淨值之30%，為2,394,498	子公司淨值之40%，為3,192,665
3	OSPL	裕民香港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是	184,290	-	-	-	2	-	短期借款	-	—	-	子公司淨值之30%，為508,857	子公司淨值之40%，為678,476

註一：資金貸與性質說明如下：

1.代表有業務往來者。

2.代表有短期融通資金之必要者。

註二：資金貸與性質說明如下：

1.裕民航運公司及國內子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最近期公司淨值50%為限，對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之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最近期公司淨值15%為限，其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最近期公司淨值5%為限。

2.裕民新加坡、裕民香港及國外子公司資金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最近期公司淨值50%為限，對有短期融通資金必要者之貸與總額以不超過最近期公司淨值40%為限，其個別貸與金額以不超過最近期公司淨值30%為限。

註三：涉及外幣者，係按107年12月31日之平均匯率US$1=NT$30.715換算成新台幣表達。

註四：本表所列係借款實際動支金額，未包含採用權益法認列之關聯企業損失之份額沖減長期應收款—關係人帳面金額79,051仟元。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為他人背書保證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二　　單位：新台幣仟元

編號	背書保證者公司名稱	被背書保證對象		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限額（註一）	本期最高背書保證餘額（註一）	期末背書保證餘額（註一）	實際動支金額（註一）	以財產擔保之背書保證金額	累計背書保證金額佔最近期財務報表淨值之比率	背書保證最高限額（註一）	屬母公司對子公司背書保證(註二)	屬子公司對母公司背書保證(註二)	屬對大陸地區背書保證(註二)
		公司名稱	關係										
0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裕民新加坡公司	子公司	淨值之 50%，為 $12,812,768	$9,561,312	$8,573,285	$8,573,285	$ -	33.46%	淨值為 $25,625,535	Y	—	—
		OSPL	孫公司	淨值之 50%，為 12,812,768	165,861	-	-	-	-	淨值為 25,625,535	Y	—	—
1	裕民新加坡公司	Winyield	子公司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子公司淨值之 50%，為 17,122,258	160,309	107,503	107,503	-	0.31%	子公司淨值為 34,244,515	—	—	—
2	裕利投資公司	大聚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子公司為該公司監察人	子公司淨值之 50%，為 1,428,461	116,280	116,280	34,109	-	4.07%	子公司淨值為 2,856,923	—	—	—

註一：涉及外幣者，係按107年12月31日之平均匯率US$1＝NT$30.715換算成新台幣表達。

註二：裕民航運公司對外背書保證責任總額以當期淨值為限，對單一企業背書保證之限額以當期淨值之50%為限；又子公司比照母公司辦理。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

民國107年12月31日

附表三

單位：新台幣仟元；仟股／仟單位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單位	期末 帳面金額	期末 持股比率(%)	期末 公允價值（註三）	備註 提供擔保或質押股數(註二)	備註 擔保或質借金額	備註 限制使用情形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股票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相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流動	31,180	$ 869,935	1	$ 869,935	10,000	$ 279,000	註一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副董事長	同上	76,787	767,870	2	767,870	-	-	—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	同上	1,793	60,872	-	60,872	1,500	50,925	註一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相同	同上	331	25,288	-	25,288	-	-	—
	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相同	同上	99	2,551	-	2,551	-	-	—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相同	同上	4	69	-	69	-	-	—
	裕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主要股東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非流動	91,487	910,293	18	910,293	-	-	—
裕利投資公司	股票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副董事長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流動	143,389	1,433,886	4	1,433,886	94,166	941,659	註一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主要股東	同上	8,622	292,720	-	292,720	7,600	258,020	註一
	東聯化學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長	同上	4,862	125,434	1	125,434	2,000	51,600	註一
	台灣國際造船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同上	2,208	56,092	1	56,092	-	-	—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長	同上	1,516	42,291	-	42,291	-	-	—
	遠東百貨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長	同上	1,769	27,773	-	27,773	-	-	—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長	同上	2	141	-	141	-	-	—
	宏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	同上	5	61	-	61	-	-	—
	大聚化學纖維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監察人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非流動	25,724	739,707	19	739,707	-	-	—
裕通投資公司	股票									
	遠東國際商業銀行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副董事長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流動	127,204	1,272,038	4	1,272,038	11,282	112,824	註一
	遠東新世紀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長	同上	8,057	224,795	-	224,795	4,000	111,600	註一

(接次頁)

(承前頁)

持有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與有價證券發行人之關係	帳列科目	期末 股數／單位	期末 帳面金額	期末 持股比率(%)	期末 公允價值（註三）	備註 提供擔保或質押股數(註二)	備註 擔保或質借金額	備註 限制使用情形
	亞洲水泥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主要股東	同　上	2,985	$ 101,357	-	$ 101,357	2,985	$ 101,341	註一
	遠傳電信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董事長為該公司之董事長	同　上	510	38,964	-	38,964	-	-	—
	鼎慎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本公司為該公司董事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非流動	39,600	279,437	18	279,437	-	-	—
	裕元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之主要股東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同　上	9,537	94,893	2	94,893	-	-	—
裕民新加坡公司	受益憑證									
	Opas Fund Segregated Portfolio Tranche A	實質關係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流動	27	876,769	-	876,769	-	-	—
	Opas Fund Segregated Portfolio Tranche D	實質關係人	同　上	20	614,096	-	614,096	-	-	—
	Hutchison Port Holdings Trust	無	同　上	8,050	60,578	-	60,578	-	-	—
裕民香港公司	受益憑證									
	Opas Fund Segregated Portfolio Tranche A	實質關係人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流動	9	287,240	-	287,240	-	-	—
	Opas Fund Segregated PortfolioTranche C	實質關係人	同　上	14	549,121	-	549,121	-	-	—
	Opas Fund Segregated Portfolio Tranche D	實質關係人	同　上	9	260,990	-	260,990	-	-	—
Falcon	股　票									
	亞洲水泥（中國）控股公司	與母公司主要股東相同	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流動	21,342	459,520	-	459,414	-	-	—
	中國山水水泥集團有限公司	與母公司主要股東相同	同　上	1,691	13,993	-	13,990	-	-	—

註一：於質押期間不得買賣。

註二：係共同作為發行商業本票及銀行借款之擔保品。

註三：基金受益憑證及上市（櫃）公司股票公允價值係分別按107年12月31日之淨資產價值或收盤價計算，未上市（櫃）公司股票公允價值係按評定價值計算。

註四：涉及外幣者，係按107年12月31日之平均匯率US$1＝NT$30.715換算成新台幣表達。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3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四

單位：仟元

買、賣之公司	有價證券種類及名稱	帳列科目	交易對象	關係	期初		買入		賣出				期末	
					單位數（仟單位）	金額（註一）	單位數（仟單位）	金額	單位數（仟單位）	售價	帳面成本	處分（損）益	單位數（仟單位）	金額
裕民新加坡公司	基金受益憑證													
	Opas Fund Segregated Portfolio Tranche D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買賣基金	實質關係人	-	$ - (USD -)	20	$ 602,980 (USD20,000)	-	$ -	$ -	$ -	20	$ 614,096 (USD 19,993) (註二)
裕民香港公司	基金受益憑證													
	Opas Fund Segregated Portfolio Tranche A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買賣基金	實質關係人	-	- (USD -)	9	301,490 (USD10,000)	-	-	-	-	9	287,240 (USD 9,352) (註三)
	Opas Fund Segregated Portfolio Tranche C	強制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流動	買賣基金	實質關係人	8	304,605 (USD10,000)	6	301,490 (USD10,000)	-	-	-	-	14	549,121 (USD 17,878) (註四)

註一： 涉及外幣者，期初金額係以期初匯率換算，本期變動項目係以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平均匯率US$1＝NT$30.149換算，期末金額係以107年12月31日之平均匯率US$1＝NT$30.715換算成新台幣表達。

註二： 帳面金額已調整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損失204仟元（USD 7仟元）。

註三： 帳面金額已調整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損失19,911仟元（USD 648仟元）。

註四： 帳面金額已調整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損失65,179（USD 2,122仟元）。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與關係人進、銷貨交易金額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五　　單位：新台幣仟元

進（銷）貨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交易情形				交易條件與一般交易不同之情形及原因		應收（付）票據、帳款		備註
			進（銷）貨	金額	佔總進（銷）貨之比率（%）	授信期間	單價	授信期間	餘額	佔總應收（付）帳款之比率（%）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亞洲水泥公司	主要股東	銷貨	($ 545,460)	(50)	完裝後1個月內	雙方議定	雙方議定	$ 76,975	91	—
	裕民新加坡公司	子公司	銷貨	(102,752)	(10)	—	—	—	309	-	—
裕民新加坡公司	亞洲水泥公司	母公司之主要股東	銷貨	(262,904)	(3)	完裝後8天內	雙方議定	雙方議定	2,073	1	—
	江西亞東公司	母公司之主要股東之子公司	銷貨	(422,856)	(4)	完裝後1個月內	雙方議定	雙方議定	2,275	1	—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進貨	102,752	1	—	—	—	(309)	-	—
	裕民香港公司	母公司相同	進貨	169,406	2	—	—	—	-	-	—
裕民香港公司	裕民新加坡公司	母公司相同	銷貨	(169,406)	(26)	—	—	—	-	-	—

註：涉及外幣者，除損益係以 107 年度平均匯率 US$1＝NT$30.149 換算外，餘皆以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平均匯率 US$1＝NT$30.715 換算成新台幣表達。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1億元或實收資本額20%以上者

民國107年12月31日

附表六

單位：新台幣仟元

帳列應收款項之公司	交易對象名稱	關係	應收關係人款項餘額	週轉率	逾期應收關係人款項		應收關係人款項期後收回金額	提列備抵損失金額	備註
					金額	處理方式			
裕民新加坡公司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母公司	其他應收款－關係人 $ 1,846,115	-	$-	－	$-	$ -	－
	Winyield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694,489	-	-	－	-	-	－
	Cape Asia (III)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長期應收款－關係人 112,108	-	-	－	-	-	－

註：涉及外幣者，係以 107 年 12 月 31 日之平均匯率 US$1＝NT$30.715 換算成新台幣表達。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被投資公司名稱、所在地區...等相關資訊（不包含大陸被投資公司）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七

單位：新台幣仟元

投資公司名稱	被投資公司名稱	所在地區	主要營業項目	原始投資金額		期末持有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期認列之投資（損）益	備註
				本期期末	去年年底	股數（仟股）	比率（%）	帳面金額(註)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裕民新加坡公司	Singapore	船舶運輸、船舶買賣、船務代理	$2,649,382	$2,649,382	150,146	100	$ 34,244,515	$1,491,399	$1,491,399	子公司
	裕民香港公司	Hong Kong	船舶運輸、船舶買賣、船務代理	121,923	121,923	27,000	100	7,981,661	70,472	70,472	子公司
	裕利投資公司	台北市	對各項事業之投資	1,500,000	1,500,000	150,000	68	1,947,856	87,061	59,359	子公司
	裕通投資公司	台北市	對各項事業之投資	1,360,400	1,360,400	136,040	74	1,833,232	115,429	84,881	子公司
	環能海運公司	台北市	船舶運輸、船務代理、船舶及其零件零售	2,004,000	2,004,000	205,410	40	2,113,432	207,177	82,871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裕通投資公司	裕鼎實業公司	台北市	各類飾品及日用品等之批發及零售	186,080	186,080	27,212	25	412,294	171,628	不適用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鼎鼎企業管理顧問公司	台北市	管理顧問業	50,000	50,000	1,714	40	45,574	21,552	不適用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裕民新加坡公司	Cape Asia (III)	Marshall Islands	船舶運輸、船舶買賣	2	2	-	17	75,141	55,329	不適用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Cape Asia	Hong Kong	船舶運輸、船舶買賣	3	3	-	17	45	314	不適用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Winyield	Hong Kong	船舶運輸、船舶買賣	-	-	-	50	-	(17,912)	不適用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Eagle	British Virgin Islands	運輸	-	-	-	100	79,728	14,928	不適用	孫公司
	Falcon	British Virgin Islands	對各項事業之投資	661,080	661,080	-	100	693,657	(345)	不適用	孫公司
	裕利投資公司	台北市	對各項事業之投資	700,000	700,000	70,000	32	909,067	87,061	不適用	子公司
	裕通投資公司	台北市	對各項事業之投資	489,600	489,600	48,960	26	659,770	115,429	不適用	子公司
裕民香港公司	OSPL	Marshall Islands	船舶運輸、船舶買賣	474,692	474,692	-	100	1,696,190	(13,815)	不適用	孫公司
	國貿裕民船務公司	Hong Kong	船舶運輸、船舶買賣	19	-	5	49	12,779	25,922	不適用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Catalyst_207 SPC（SP Tranche One）	Cayman Islands	對各項事業之投資	122,860	-	4	25	122,860	8	不適用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Falcon	Opas Fund Segregated Portfolio Company	Cayman Islands	對各項事業之投資	1,624	1,624	-	33	1,520	76	不適用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Catalyst_207 SPC	Cayman Islands	對各項事業之投資	491	491	-	33	507	11	不適用	採權益法評價之被投資公司

註：涉及外幣者，原始投資金額係以歷史匯率換算，損益係以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平均匯率US$1＝NT$30.149換算外，餘皆以107年12月31日之平均匯率US$1＝NT$30.715換算成新台幣表達。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大陸投資資訊

民國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

附表八　　單位：外幣仟元，新台幣仟元

大陸被投資公司名稱	主要營業項目	實收資本額	投資方式	本期期初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本期匯出或收回投資金額		本期期末自台灣匯出累積投資金額	被投資公司本期（損）益	本公司直接或間接投資之持股比例	本期認列投資損益（註二）	期末投資帳面金額	截至本期止已匯回台灣之投資收益
					匯出	收回						
裕民(厦門)國際船舶管理有限公司	船舶服務	$ 29,579 (USD 1,000)	註一	$ 29,579 (USD 1,000)	$ -	$ -	$ 29,579 (USD 1,000)	$ 2,060	100%	$ 2,060	$ 31,843	$ -
國貿裕民（厦門）海運有限公司	船舶服務	45,684 (USD 1,568)	註一	45,684 (USD 1,568)	-	-	45,684 (USD 1,568)	(3,627)	49%	(1,777)	42,114	-

本期期末累計自台灣匯出赴大陸地區投資金額	經濟部投審會核准投資金額	依經濟部投審會規定赴大陸地區投資限額（淨值之60%）
$75,263（USD$2,568）	$75,263（USD$2,568）	$15,375,321

註一：投資方式係透過轉投資第三地區現有公司裕民香港公司再投資大陸公司。

註二：係依據被投資公司同期間經會計師查核之財務報表認列。

六、公司及關係企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發生財務週轉困難情事：無。

柒、財務狀況及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與風險事項

一、財務狀況之檢討分析

(一)財務狀況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年度 項目	一〇七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一〇六年 十二月三十一日	差異	
			增(減)金額	變動比例(%)
流動資產	$ 26,696,970	$ 18,951,405	$ 7,745,565	41
不動產、廠房及設備	29,939,341	30,217,912	(278,571)	(1)
無形資產	34,624	879	33,745	3,839
其他資產	6,537,716	4,726,009	1,811,707	38
資產總額	63,208,651	53,896,205	9,312,446	17
流動負債	19,369,432	13,461,797	5,907,635	44
非流動負債	18,213,684	18,594,198	(380,514)	(2)
負債總額	37,583,116	32,055,995	5,527,121	17
股本	8,450,557	8,450,557	0	-
資本公積	115,123	115,135	(12)	(0)
保留盈餘	16,053,677	15,275,472	778,205	5
其他權益	1,006,178	(2,000,954)	3,007,132	150
權益總額	25,625,535	21,840,210	3,785,325	17

最近二年度資產、負債及權益增減比例超過20%之分析：

資　　產

1.流動資產增加，主要係因一〇七年度子公司裕民新加坡公司處分船舶二艘致現金流入、收取現金股利及美元升值影響數，一〇七年底銀行定期存款增加所致。

2.無形資產增加，主要係因本公司購買電腦軟體授權所致。

3.其他資產增加，主要係因本公司支付建造中運輸設備之預付設備款增加，且一〇七年底非流動資產之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評價調整-非流動增加所致。

負　　債

4.流動負債增加，主要係因一〇七年底短期借款、應付短期票券及一年內到期之長期借款增加所致。

權　　益

5.其他權益增加，主要係因一〇七年度匯率波動致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增加及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增加所致。

註：最近二年度係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編製之財務資料，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財務狀況變動影響：對財務狀況無顯著影響。

(三)未來因應計畫：不適用。

二、財務績效之檢討分析

(一)財務績效比較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目 \ 年度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差異 增(減)金額	差異 變動比例(%)
營業收入	$ 11,523,222	$ 8,501,325	$3,021,897	36
營業成本	9,808,074	7,724,280	2,083,794	27
營業毛利	1,715,148	777,045	938,103	121
營業費用	382,139	316,027	66,112	21
營業利益	1,333,009	461,018	871,991	189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	300,095	350,396	(50,301)	(14)
稅前淨利	1,633,104	811,414	821,690	101
所得稅費用	(35,736)	(188,106)	152,370	81
本期淨利	1,668,840	999,520	669,320	67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2,007,257	(3,085,478)	5,092,735	16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3,676,097	(2,085,958)	5,762,055	276
淨利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1,668,840	999,520	669,320	67
綜合損益總額歸屬於母公司業主	3,676,097	(2,085,958)	5,762,055	276

最近二年度運費收入、營業利益及稅前利益增減比例超過20%之分析：

1.營業收入、營業毛利、營業費用、營業利益、稅前淨利、所得稅費用及本期淨利增加，主要係因一〇七年度海運市場運價費率較一〇六年度上漲，運費收入增加所致。

2.本期其他綜合損益及本期綜合損益總額增加，主要係因一〇七年度國外營運機構淨資產自其功能性貨幣換算為本公司表達貨幣（即新台幣）所產生之相關兌換差額較一〇六年度增加所致。

註：最近二年度係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IFRS）編製之財務資料，並經會計師查核簽證。

(二)預期未來一年度銷售數量及其依據，對公司未來財務業務之可能影響及因應計畫：

本公司為散裝航運業，主要以論程傭船或論時傭船方式提供船舶運送服務予客戶使用，未來市場持續成長或衰退之主要影響因素詳本公司年報編製內容伍、營運概況之市場及產銷概況－市場分析。

三、現金流量之檢討分析

(一)最近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①	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②	全年現金流入量③	現金剩餘(不足)數額①＋②＋③	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0,528,550	$ 2,935,788	$ 3,220,578	$16,684,916	無	無

一〇七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淨現金流入2,935,788仟元，主要係源自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及收取之現金股利所致。

2.投資活動淨現金流出1,330,420仟元，主要係一〇七年度支付建造中運輸設備之預付設備款增加所致。

3.籌資活動淨現金流入4,112,738仟元，主要係一〇七年度應付短期票券增加及舉借長期借款所致。

(二)最近年度流動性不足之改善計畫：不適用。

(三)最近二年度流量性之分析

項目＼年度	一〇七年度	一〇六年度	增(減)比例
現金流量比率 (%)	15.16	13.03	16.3%
現金流量允當比率 (%)	49.09	37.71	30.2%
現金再投資比率 (%)	3.38	2.13	58.7%

增減比例變動分析說明：

1.現金流量比率增加，主要係因一〇七年度海運市場運價費率較一〇六年度上漲，運費收入增加，相對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2.現金流量允當比率增加，主要係最近五年度之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較一〇六年度同期增加，及最近五年度之資本支出較一〇六年度同期減少所致。

3.現金再投資比率增加，主要係因一〇七年度海運市場運價費率較一〇六年度上漲，運費收入增加，相對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增加所致。

(四)未來一年現金流動性分析

單位：新台幣仟元

期初現金餘額①	預計全年來自營業活動淨現金流量②	預計全年現金流出量③	預計現金剩餘(不足)數額①+②−③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	
				投資計劃	理財計劃
$16,684,916	$ 4,250,267	($ 6,259,292)	$14,675,891	不適用	不適用

一〇八年度現金流量變動情形分析：

1.營業活動：營業活動現金流入量主要係預計一〇八年度營運資金流入及收取轉投資事業之現金股利。

2.投資活動：投資活動現金流出量主要係預計一〇八年度支付建造中運輸設備款項，致預付設備款增加。

3.籌資活動：籌資活動現金流出量主要係預計一〇八年度償還銀行借款。

預計現金不足額之補救措施及流動性分析：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重大資本支出對財務業務之影響

(一)重大資本支出及資金來源

單位：美金仟元

計劃項目	實際或預期之資金來源	實際或預期完工日期	所需資金總額
擴充營運設備:散裝貨輪建造	盈餘及銀行借款	107年11月至109年陸續交船	202,789

(二)預計可能產生效益

為增加船隊整體效能以及維持船隊年輕化，目前公司正逐步實行汰舊換新的動作，積極拓展船隊規模，除了擴充原本船隊數量外，更著重於環保節能設計，以符合市場及國際法規需求，同時，為提升船舶營運效能，裕民致力於經濟航速降低油耗，以求在高油價的環境下，提升經營績效與獲利，期能透過船隊的更新及業務的拓展，為公司客戶提供更多元的選擇與更完善的服務。

五、最近年度轉投資政策之檢討分析

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說明／項目	帳面金額	政策	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	改善計畫	未來年度投資計畫
裕民航運新加坡公司	$34,244,515	長期投資	散裝航運營運利得	不適用	無
裕民航運香港公司	7,981,661	長期投資	散裝航運營運利得	不適用	無
裕利投資公司	1,947,856	長期投資	股利收入	不適用	無
裕通投資公司	1,833,232	長期投資	股利收入、認列權益法投資利益	不適用	無
環能海運公司	2,113,432	長期投資	原油、成品油之運輸營運利得	不適用	無

六、風險事項分析

(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利率、匯率變動、通貨膨脹情形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1.利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合併公司主要金融工具包括權益及債務投資、衍生性金融工具、應收帳款、應付帳款、應付公司債及借款。合併公司之財務管理部門係為各業務單位提供服務，統籌協調進入國內與國際金融市場操作，藉由依照風險程度與廣度分析暴險之內部風險報告監督及管理合併公司營運有關之財務風險。相關之財務風險管理目的與政策資訊揭露於本年報第158至162頁。

107年度及截至108年3月31日止，合併公司長短期借款餘額分別計NT$35,367,548仟元及NT$36,884,613仟元，分別占總資產之比率為55.95%及56.01%，未來本公司將密切觀察利率走勢，配合整體資金規劃，以降低利率變動風險。

2.匯率變動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所持有之外幣存款、應收帳款、外幣借款及衍生性金融商品受匯率變動之影響；另所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其投資損益併同匯兌損益直接影響公司損益結果。

107年度及截至108年3月31日止匯兌損益及衍生性金融商品損益占合併營業收入之比率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項　目 ＼ 年　度	107年度	當年度截至108年3月31日
匯兌損益	64,732	(10,286)
衍生性金融商品損益	10,411	(56,966)
匯兌及衍生性金融商品損益淨額(A)	75,143	(67,252)
營業收入　(B)	11,523,222	2,065,156
佔營業收入之比率　(A) /(B)	0.65%	(3.26%)

如上表所示，107年度及截至108年3月31日止，本公司匯兌損益及衍生性金融商品損益淨額占營業收入之比率為0.65%及(3.26%)。

本公司營收多以美元計價，本公司對淨流入美元採即期出售、換匯換利合約及遠期外匯等工具來管理匯率波動所產生的風險。

3.通貨膨脹對公司損益之影響及未來因應措施

民國一〇七年台灣地區的平均消費者物價指數年增率約為1.35%，此一通貨膨脹率對本公司的營運及獲利並無重大影響。同時，各國央行均密切關注通貨膨漲議題並擬有因應對策，且本公司積極控管成本，故預期未來通膨壓力應可有效控制，尚不致重大影響本公司之損益。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資金貸與他人、背書保證及衍生性商品交易之政策、獲利或虧損之主要原因及未來因應措施

本公司未從事高風險、高槓桿投資等業務。衍生性商品交易均以規避利率或匯率變動之風險為目的，所有交易均依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控管及稽查，故對本公司財務無重大之影響。

本公司與子公司資金貸與他人及背書保證作業之執行，必遵循經董事會及股東會通過之「資金貸與他人作業程序」及「背書保證作業程序」辦理，並定期稽核控管，避免對公司產生不利影響。

107年度及截至108年3月31日止背書保證與資金貸與資訊如下：

單位：新台幣仟元

資金貸與	107年度		當年度截至108年3月31日	
	期末餘額	最高限額	期末餘額	最高限額
本公司資金貸放	0	0	0	0
各子公司資金貸放	4,168,161	17,568,947	4,182,409	17,146,407

背書保證	107年度		當年度截至108年3月31日	
	期末餘額	最高額度	期末餘額	最高額度
本公司背書保證	8,573,285	25,625,535	8,556,472	26,935,242
各子公司背書保證	223,783	37,101,438	220,105	37,843,801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未來研發計畫及預計投投入之研發費用

本公司為船舶運送業，並無具體之研發計劃，故不適用。

(四)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國內外重要政策及法律變動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將密切注意國內外各項重要政策及法律之變動，強化公司內部作業能力，提升經營績效。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科技改變及產業變化對公司財務業務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船舶運送業，主要提供散裝貨物運送，業務與國際經貿發展高度相關，科技改變對公司業務並無明顯之影響。

本公司為追求企業永續經營的目標，妥善運用資訊科技以規劃最佳的資訊系統，協助公司建立競爭優勢，於90年度導入「ERP(企業資源規劃)」軟體，以去除重複性作業，提昇公司運作效能。而透過公司內部E化之資訊知識庫平台，不僅掌握市場第一手消息，各部門間亦可線上即時分享與溝通，創造資訊無障礙平台；並構建「顧客關係管理(CRM)」系統，追蹤顧客最新狀態，知己知彼，以提升營運效率。

本公司將善用科技改變對公司之助益，增強業務管理能力，降低財務成本，以提升公司整體競爭力。

裕民航運是一家高度資訊化公司，業務營運與財會作業皆已電子化，且已建立一套完善的資訊安全防護機制，但當今電腦病毒或駭客攻擊方式日新月異，因此，難以保證資訊系統可以完全避免受攻擊或被癱瘓之可能性。

資訊系統架構依其重要性建置本（異）地備份備援系統，當災難發生時，確保資訊服務不中斷，每年定期實施災害緊急應變計畫演練，提升同仁災害應變能力，以期降低災損，船隊亦已制定『網路安全程序書』並成立網路安全小組，隨時掌控船隊網安狀況，透過內外部查核單位，定期檢核資訊作業，完成全方位資訊安全保護機制。

(六)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企業形象改變對企業危機管理之影響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一向秉持「誠、勤、樸、慎、創新」之企業精神，善盡社會責任，發揮良好的企業形象，並無企業形象改變造成企業危機之情事。

(七)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進行併購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八)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擴充廠房之預期效益、可能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為船舶運送業，並無擴充廠房之計劃，故不適用。

(九)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進貨或銷貨集中所面臨之風險及因應措施

本公司107年度及108年度截至前一季止，主要進貨供應商及主要銷貨客戶資訊揭露於本年報第91~92頁，並無進銷貨過度集中之情形。

(十)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董事、監察人或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股權大量移轉或更換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董事、監察人及持股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無大量股權移轉情事發生。

(十一)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經營權改變對公司之影響、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公司董事、監察人、總經理、實質負責人及持股比例超過百分之十之大股東及從屬公司已判決確定或尚在繫屬中之重大訴訟、非訟或行政爭訟事件，其結果可能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者：無。

(十三)其他重要風險及因應措施：無。

(十四)風險管理政策及辦法

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辦法業經100年3月17日第十五屆第五次董事會核定

後實施。

說明：

1.為強化本公司治理、建立健全之風險管理作業，以合理確保本公司營運目標之達成，訂定本公司風險管理政策及辦法。

2.本公司每年利用內控自行評估系統(Control Self-Assessment System,簡稱CSA)執行各項營運重大風險指標(KRI)及風險評估統計分析，並於自行評估委員會提報應變計畫之行動方案。

3.本公司風險管理作業除本辦法另有規定外，依本公司「辦公室緊急應變措施」及ISM「船上應急計劃」之相關政策及程序辦理。

(十五)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

本公司風險管理之組織架構，依其業務性質分由相關管理單位負責，並由稽核部對各作業存在或潛在風險予以評估，據以擬定風險導向之年度稽核計劃，各項風險之管理單位分述如下：

董事會：

本公司董事會為公司風險管理之最高單位，以遵循法令，推動並落實公司整體風險管理為目標，明確瞭解散裝航運營運所面臨之風險，確保風險管理之有效性，並負風險管理最終責任。

稽核部門：

本公司稽核部為獨立之部門，隸屬董事會，職司確保內部控制制度之有效執行等工作，以落實風險管理之功能，促進公司之健全經營，並適時提供改善建議，確保內部自行評估作業得以持續有效實施及作為檢討修正內部控制制度之依據。

財務部門：

規劃公司短、中、長期財務及投資策略，提供高階主管財務諮詢與投資計

劃財務風險評估。針對投資風險，進行投資標的營運風險的評估、投資組合的管理；針對匯率及利率風險，透過互換衍生性金融商品等工具避險；針對保險規劃，透過安排船體險(Hull)、戰爭兵險(War Risk)及船東互保協會(P&I)等保險規避及移轉營運風險，並依業務需求規劃其他保險，如：海盜險(kidnap & Ransom)、營運中止險(Loss of Hire)、傭船人險(Charterer's Liability)。

業務部門：

業務單位主管負有第一線風險管理之責任，負責分析及監控所屬單位內之相關風險，確保風險控管機制與程序能有效執行。

工務部門：

嚴格縝密的監造新訂船舶，減少新船營運風險，並加強現有船隊之維修保養，充分掌握船舶及船塢狀態，降低船舶故障風險，提高船隊使用年限以使船隊發揮最高週轉效率。

職業安全衛生室：

為達成國際安全管理章程(ISM CODE)規定及「秉持誠、勤、樸、慎之精神」、「提升船舶安全營運」、「確保海上人命安全」、「避免海洋環境污染」之安全管理政策，本公司設立職業安全衛生室，負責安全衛生業務及船舶安全檢查事宜，提供船舶營運及工作環境之安全，並針對可預見之危險，建立預防措施，進而降低營運風險，提升客戶信任。

船務部門：

為使船岸同仁熟悉工作環境，提升安全管理降低風險，依規定每年定期辦理ISM CODE教育訓練。本公司所屬各類船舶為符合國際海上人命安全公約(SOLAS)規定，皆已完成「國際船舶與港口設施保全規程」(ISPS)規定，並由相關單位核發證書在案，以便船岸同仁熟悉本身保全職責及熟悉防止不法活動之保全措施。

七、其他重要事項：無。

捌、特別記載事項

一、關係企業相關資料

(一)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

1.關係企業組織圖

2.各關係企業基本資料

單位：除另予註明者外，餘係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U-Ming Marine Transport (Singapore) Private Limited 裕民航運(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83.01.22	5 Little Rd., #08-01, Cemtex Industrial Building, Singapore	2,649,382	船舶運送、船舶買賣及船務代理業等
U-Ming Marine Transport (Hong Kong) Limited 裕民航運(香港)有限公司	92.03.20	11th Fl., Lippo Leighton Tower, 103-109, Leighton Rd., Causeway Bay, Hong Kong	121,923	船舶運送、船舶買賣及船務代理業等
裕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4.04.12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207號29樓	2,200,000	各項投資業務等
裕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88.12.03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207號29樓	1,850,000	各項投資業務等

（接次頁）

（承前頁）

企業名稱	設立日期	地址	實收資本額	主要營業或生產項目
Falcon Investment Pte. Ltd.	95.09.07	P.O. Box 438,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20,000,001	各項投資業務等
Eagle Investment Pte. Ltd.	95.08.29	P.O. Box 438, Road Town, Tortola, British Virgin Islands	USD 1	運輸業
Overseas Shipping Pte. Ltd.	93.07.16	Trust Company Complex, Ajeltake Island, Ajeltake Road, Majuro, The Republic of Marshall Island MH96960	USD16,000,000	運輸業
U-Ming Marine (Xiamen) International Ship Management Co., Ltd. 裕民（廈門）國際船舶管理有限公司	100.9.19	中國福建省廈門市廈禾路189號銀行中心26樓2601室	USD1,000,000	船舶服務資訊諮詢

3.依公司法第三百六十九條之三推定為有控制與從屬關係者：無。

4.整體關係企業經營業務所涵蓋之行業

本公司之關係企業包括裕民航運（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裕民航運（香港）有限公司、裕利投資公司、裕通投資公司、Falcon Investment Pte. Ltd.、Eagle Investment Pte. Ltd.及Overseas Shipping Pte. Ltd.等七家。其中，裕民航運（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及裕民航運（香港）有限公司以經營散裝貨輪運輸業務為主，並利用其享有新加坡及香港免稅優惠之競爭優勢，搭配租入船舶經營之；而裕利投資公司及裕通投資公司主要係從事對航運業、服務業、證券投資公司、銀行、保險公司、興建商業大樓、與建國民住宅及各種生產事業之投資，即以從事本公司本業以外之投資性業務為主；Overseas Shipping Pte. Ltd. 係為裕民航運（香港）有限公司九十三年度於Marshall Islands設立之境外投資公司，以經營油輪運輸業務為主；Falcon Investment Pte. Ltd. 及Eagle Investment Pte. Ltd.係為裕民航運（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九十五年度於BVI設立之境外投資公司，分別以經營各項投資業務及運輸業務為主；為拓展兩岸航運事務，裕民航運（香港）有限公司一〇〇年度投資成立廈門裕民船舶服務有限公司，並於一〇四年更名為裕民（廈門）國際船舶管理有限公司，以經營國際船舶管理及船舶服務資訊諮詢為主。

5.各關係企業董事、監察人及總經理資料

108年5月15日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徐旭東	992,133	0.12
	董事	張才雄(亞洲水泥法人代表)	331,701,152	39.25
	董事	李坤炎(亞洲水泥法人代表)	331,701,152	39.25
	董事	徐國安(亞洲水泥法人代表)	331,701,152	39.25
	董事	董建成	0	0
	董事	王書吉(裕鼎實業法人代表)	93,000	0.01
	董事	李冠軍(亞利通運法人代表)	6,348,103	0.75
	獨立董事	朱少華	0	0
	獨立董事	劉崇堅	0	0
	監察人	邵瑞蕙(遠鼎投資法人代表)	8,869,000	1.05
	監察人	徐旭平	83,595	0.01
	監察人	張志鵬(遠揚建設法人代表)	1,589,790	0.19
	總經理	王書吉	41,400	0.00
裕民航運(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150,145,615	99.99
	董事	徐旭東	1	0.00
	董事	王書吉	0	0
	董事	潘文豪	0	0
	董事	高雅平	0	0
	董事	徐國安	0	0
	董事	梁順興	0	0
	總經理	王書吉	0	0
			(每股新幣一元)	
裕民航運(香港)有限公司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26,999,999	99.99
	董事	徐旭東	1	0.00
	董事	王書吉	0	0
	董事	高雅平	0	0
	董事	張宗良	0	0
	董事	王清霖	0	0
	董事	孟昭良	0	0
			(每股港幣一元)	
裕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宗良(裕民航運法人代表)	150,000,000	68.18
	董事	陳長生(裕民航運法人代表)	150,000,000	68.18
	董事	王清霖(裕民航運法人代表)	150,000,000	68.18
	監察人	葉文華(裕民航運(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70,000,000	31.82
裕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張宗良(裕民航運法人代表)	136,040,000	73.54
	董事	陳長生(裕民航運法人代表)	136,040,000	73.54
	董事	王清霖(裕民航運法人代表)	136,040,000	73.54
	監察人	葉文華(裕民航運(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法人代表)	48,960,000	26.46

（接次頁）

（承前頁）

企業名稱	職稱	姓名或代表人	持有股份	
			股數	持股比例%
Falcon Investment Pte. Ltd.		裕民航運(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3	100.00
	董事	潘文豪	0	0
	董事	張宗良	0	0
Eagle Investment Pte. Ltd.		裕民航運(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1	100.00
	董事	潘文豪	0	0
	董事	張宗良	0	0
Overseas Shipping Pte. Ltd.		裕民航運(香港)有限公司	500	100.00
	董事	高雪英	0	0
	董事	李洪慧	0	0
	董事	潘文豪	0	0
	董事	張宗良	0	0
裕民（廈門）國際船舶管理有限公司		裕民航運(香港)有限公司	*USD1,000,000	100.00
	董事長兼法定代表人	王書吉	0	0
	董事	潘文豪	0	0
	董事	高雅平	0	0
	董事	葉文華	0	0
	監事	張宗良	0	0

註1：*表示非股份有限公司，故無股數，以美金列示。

6.各關係企業營運概況

107年12月31日

單位：新台幣仟元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元)(稅後)
裕民航運(新加坡)私人有限公司	2,649,382	46,754,970	12,510,455	34,244,515	9,570,100	1,222,900	1,491,399	9.93
裕民航運(香港)有限公司	121,923	8,406,249	424,588	7,981,661	663,890	69,094	70,472	2.61
裕利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2,200,000	2,857,921	999	2,856,922	83,736	83,402	87,061	0.40
裕通投資股份有限公司	1,850,000	2,493,324	323	2,493,001	122,812	115,489	115,429	0.62
Falcon Investment Pte. Ltd.	661,080	697,591	3,934	693,657	15,656	(5,737)	(345)	(114,852.33)
Eagle Investment Pte. Ltd.	0	116,221	36,493	79,728	139,791	15,423	14,928	14,927,768

（接次頁）

（承前頁）

企業名稱	資本額	資產總值	負債總額	淨　值	營業收入	營業利益	本期損益(稅後)	每股盈餘(元)(稅後)
Overseas Shipping Pte. Ltd.	474,692	1,885,322	189,132	1,696,190	201,037	(55,010)	(13,815)	(27,630.18)
裕民(廈門)國際船舶管理有限公司	29,579	32,786	943	31,843	55,713	1,972	2,060	註1

註1：大陸地區非股份有限公司，故無法計算每股盈餘。

(二)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聲明書

本公司107年度（自107年1月1日至12月31日止）依「關係企業合併營業報告書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表及關係報告書編製準則」應納入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與依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應納入編製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之公司均相同，且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所應揭露相關資訊於前揭母子公司合併財務報告中均已揭露，爰不再另行編製關係企業合併財務報告。

特此聲明

公司名稱：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長：徐　旭　東

中　華　民　國　108　年　3　月　19　日

(三)關係報告書：不適用。

二、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私募有價證券辦理情形：無。

三、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子公司持有或處分本公司股票情形：無。

四、其他必要補充說明事項：無。

五、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最近年度及截至年報刊印日止，本公司未發生證券交易法第三十六條第三項第二款所定對股東權益或證券價格有重大影響之事項。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長 徐旭東

遠東集團
FAR EASTERN GROUP

裕民航運股份有限公司
29TH FL., TAIPEI METRO TOWER, 207, TUN HWA S. RD., SEC.2,
TAIPEI 106, TAIWAN, R.O.C.
TEL：+886-2-2733-8000 FAX：+886-2-2735-9900
E-MAIL：uming@metro.feg.com.tw
WEB SITE：http://www.uming.com.tw